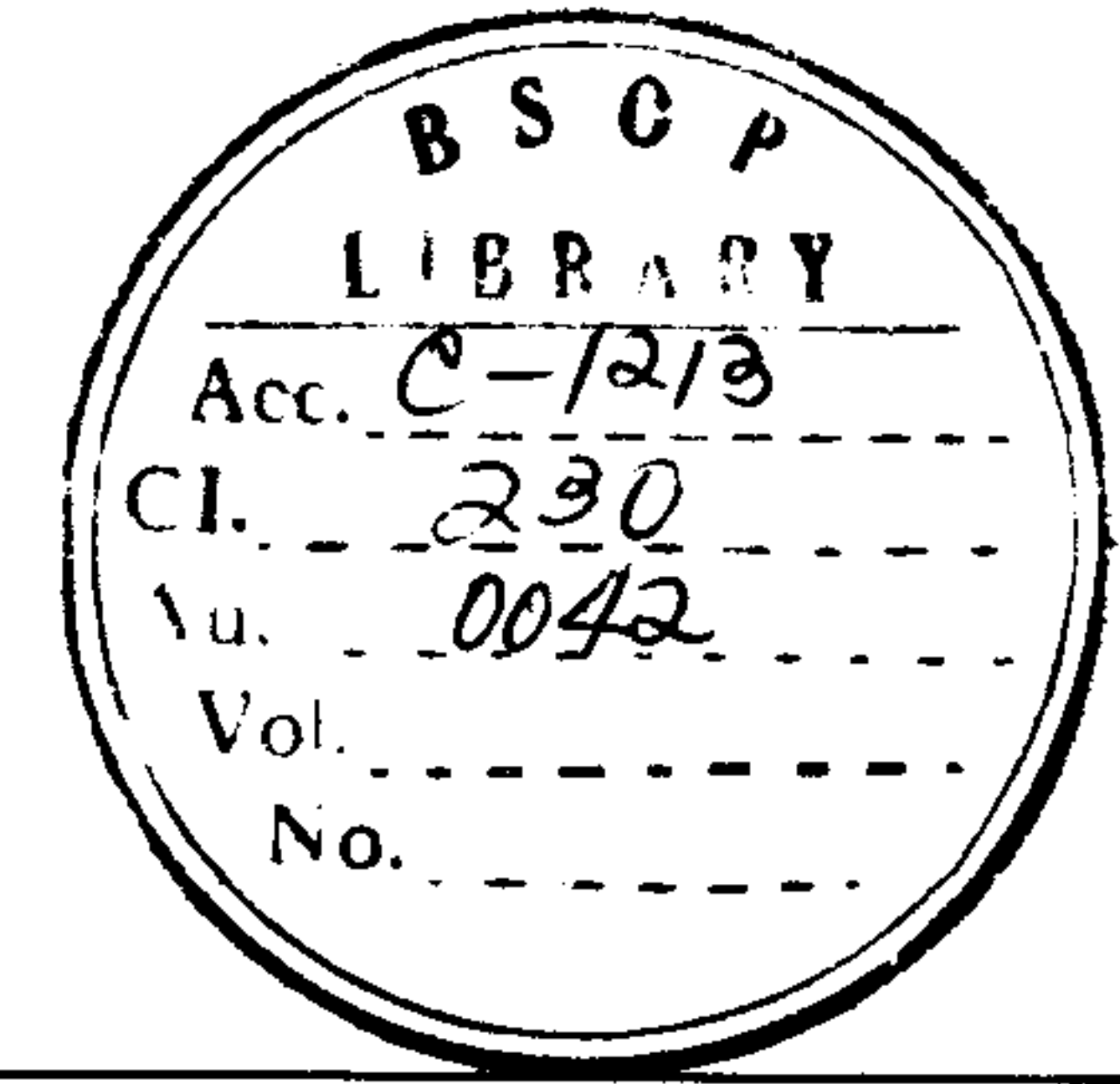


本土神學批判

目錄



自序

第壹章 緒論 _____ 1

- 壹・舊約聖史的殷鑑
- 貳・重蹈以民的覆轍
- 參・長期火煉的見證

第貳章 本土神學的厲階 _____ 13

——歷史的回顧與反省

- 壹・初期教會的異端
- 貳・教父時代的偏差
- 參・中古黑暗的時期
- 肆・改教以後的思潮
- 伍・新派神學的惡化
- 陸・中國聖徒的反省
- 柒・勿在神前獻「凡火」

第參章 本土神學的謬論 _____ 31

- 壹・景教徒的佛化
- 貳・天主教的偏差
- 參・義和團的暴行
- 肆・太平天國運動
- 伍・假師傅的異端
- 陸・新神學的邪說

本土神學批判

著者：章力生博士
出版及發行：基道書樓有限公司
香港九龍界限街148號地下/電話：3-387102
澳紐地區總代理：基道書樓
72, Liverpool St., Sydney N. S. W. 2000, Australia.
電話：(02)264-9696
一九八四年十月初版
版權所有・請勿翻印
ISBN 962-7048-23-2

Critique of Indigenous Theology

by Dr. Lit-Sen Chang
Published and Produced by Logos Book House Ltd.
148, Boundary St., G/F., Kln., Hong Kong. Tel.: 3-387102
Sole Agent in Australia: Logos Book House
72, Liverpool St., Sydney N.S.W. 2000, Australia.
Tel: (02) 264-9696
1st Chinese Edition, Oct. 1984
©1984 by Dr. Lit-Sen Chang
ALL RIGHTS RESERVED
ISBN 962-7048-23-2

第肆章 本土神學與哲學問題——55

壹·人類思想的危機

式·中西思想的戰場

參·古今思想的革命

第五章 本土神學與文化問題——65

緒言

壹·敵對文化

式·投降文化

參·改造文化

結論

第陸章 本土神學與宗教問題——81

引言

壹·儒家的虛妄

式·釋家的虛妄

參·道家的虛妄

肆·上帝的救法——獨一的救主

第柒章 本土神學與人文主義——93

引言

壹·基督聖道之障礙

式·科學文化之真源

參·人類禍患之根由

肆·人類最後之悔悟

第捌章 本土神學與本土教會——109

——本土教會的真諦——

教會的總體戰——聖徒的總動員

第玖章 基督聖道與明體達用——119

壹·信徒真偽之考驗

式·本土教會的誤解

參·本土教會的根基

肆·本土教會的使命

伍·教會超凡的本質

「體」不變——乃四海皆準，百世不惑；

「用」可變——須因地制宜，因時制宜。

壹·基督聖道的滲透

——攻破堅固營壘

式·基督聖徒的使命

——不可抱殘守缺

參·總體辯道的戰略

——要分三路進攻

1. 從人本哲學說

2. 從宗教真諦說

3. 從上帝啓示說

第拾章 結論——149

壹·使徒保羅的典範

——作者血淚的經歷

式·攻破堅固的營壘

——運用總體的戰略

參·本土神學的偏差

——導演民族的悲劇

肆·神學所基之磐石

——生死禍福之抉擇

自序

查戴德生(Hudson Taylor)時代，上海舉行宣道大會，會中艾德金博士(DR. Edkins)發言，大致說：「儒釋道三教，乃是魔鬼在中國建立的堅固營壘，牠的計謀，乃在阻擋基督聖道的弘揚，我們必須加以攻破。當這些堅固的營壘摧毀了以後，中國成爲和平之君，彌賽亞統治下的一邦，這便是基督教在打倒羅馬政權與宗教以及希臘哲學以後，一個最大的勝利。」(參Records of Shanghai Missionary Conference, 1877)可惜這些營壘，非但至今沒有攻破；那些不辨真偽的提倡「本土神學」的學者，反而要與其妥協，向其投降，還要推崇異教，實爲親者所痛，仇者所快，尤爲中國教會之隱患！

著者早歲沉迷三教，受邪靈迷惑，謂爲「歐陽修轉世」，「羅漢轉世」；蒙士大夫推舉，創辦江南大學，作爲復興東方文化宗教之中心。一九五〇年，應聘赴印度泰哥爾創辦的大學講學，總題爲「亞洲之命運——人類之希望」，企圖聯絡彼邦首領，發動東方文化宗教復興運動，以爲救世之道，捨此莫由；孰知行抵中途，被神攔阻，封閉印度之門。此實爲余千鈞一髮，生死禍福之大轉機，此中奧秘，實非人智所能測度。我從此就曩土萬事，盡棄所學，研究神學，獻身宣道。

我叙述往事，雖過簡略，(另詳拙著「救世之道」第壹篇)，旨在使本土神學論者，可知我在飯主以前，也正和他們一樣，乃可說是他們的「同路人」，而且有過之，無不及。因此衷心祈禱，切望本土神學家，看到了他們的「同路人」，既能恍然大悟，出死入生，也能和使徒保羅一樣，把「先前以爲與我有益的(本土神學)，我現在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爲至寶。……忘記背後，努力前面的，向着標竿直跑，……」(腓三7-14)；「可以得着不能朽壞，不能玷污，不

能衰殘，為你們存留在天上的基業。」（彼前一4）。

我皈主以後的處女作為「原道」，繼撰「聖道通詮」，乃先從我國固有的天道觀念而論，其中引證許多中國古籍，書經，詩經，易經，論語，中庸，道德經，左傳，史記，以及儒家董仲舒，周敦頤，程明道，程伊川，陸象山，朱熹，邵康節，王陽明……等的成語，以致引起了教會賢達的誤會，以為我仍倡導「本土神學」，似有興師問罪之勢。他們的動機，固絕對良善，乃為提防異端，以免混淆真道；但是他們的認識，乃完全錯誤，不知我乃正為反對「本土神學」；他們尤其不明白我的「苦心孤詣」，和我的「宣道戰略」。我作戰的目標，乃是要「攻破堅固的營壘」（林後四4）要根本破除國人對儒釋道各教的成見，要「釜底抽薪」，消滅「本土神學」的毒根，掃除基督福音的障礙。但我的戰略乃是「因勢利導」，要使他們「心悅誠服」，從他們固有的空洞的天道觀念，進而虛心追求，並衷心接受基督聖道；不再誤以基督教是「洋教」，不再聽本土神學家的宣傳，以為有「西洋的臭味」；而實和我國固有的「天道」觀念，乃更為接近，基督信徒，並未如他們所誣指的所謂「忘本」。我這樣的「苦心孤詣」，「因勢利導」，絕非「牽強附會」，而正為反對本土神學家的「牽強附會」。我這樣對同胞傳福音，乃是師承使徒保羅的方略，「向猶太人，我就作猶太人，為要得猶太人；……向軟弱的人，我就作軟弱的人，為要得軟弱的人。……」（林前九20—22）。因此我向中國人，我就作中國人，為要得着中國人；向軟弱的人，例如信仰「軟弱的」本土神學家，我就作「軟弱人」，以致被人誤會，以為我乃提倡「本土神學」；其實我乃是要從國人，尤其是本土神學家所珍視的「固有道統」，「民族精神遺產」……這些「軟弱的」思想上，「因勢利導」，使他們明辨道的真偽，對於基督聖道，不致深閉固拒，從而接受信奉。事實證明，這種方略確甚見效。我最初的「處女作」——「原道」，乃是我皈主後最幼稚的作品，即有學術界著名的前輩，因讀此書而恍然大悟，皈依救主。

我以後本此精神，闡揚聖道，每得中外讀者熱烈反應；甚至有一牧會數十年之讀者，亦因讀拙著而奇妙重生得救，願榮歸主名。

當一個民族要離棄他的舊宗教，接受新信仰的時候，往往有許多文化哲學上的問題，必須徹底解決，要運用總體戰略，攻破魔鬼堅固的營壘，改造其叛道文化的系統，掃除福音的障礙，這纔能使「道的種子」，「往下扎根，向上結果」（賽卅七31）。中國乃為一個五千年的文化古邦，問題更為深重，不是僅靠血氣之勇，情感衝動，所能解決；也非徒憑老生常談，「福音八股」，（語本Francis Schaeffer：“The Evangelical Outlook”，Christianity Today, Feb. 12, 1965），可以令人心悅誠服。（詳見拙著（一）「東方宣道戰略」，（二）「總體辯道學」等書）。

神學家加爾文(John Calvin)說：「異邦有宗教，乃證明上帝對人類無限的憐憫，就是因為祂在人類心田裏面種了『道的種子』(Semen Religionis)。可惜由於人類的罪惡與敗壞，人類並沒有珍惜並持守神的恩賜，反將祂放在他們心中的『神的意識』，『道的種子』加以損毀，使其變質，這纔是人類歷史的悲劇！」（參“*Institute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Book I）。

從我國的歷史來說，這一個悲劇，乃時在導演。我們翻閱古籍，我國民族固有的「天道觀念」——即加爾文所說的「神的意識」，便一直被那些以承繼發揚中國道統為己任的學者，建立在「太一」，「太極」，「無極」……種種虛玄空幻的觀念與基礎之上，無怪「道的種子」，在中國本土，不能生根發芽，欣欣向榮。所以我們若要復興聖道，從根本上說，首應將我國固有的敬畏神的宗教信仰，從虛玄的「沙土」觀念上，重建在一個永不朽壞，萬古長存的「磐石」基礎之上。從屬靈的觀點來說，中國民族乃面臨一個心靈的危機，（詳見拙著：（一）「民族心靈之危機」，（二）「祭祖運動駁議」，（三）「立國之道」，（四）「孫文主義之神學基礎」，（五）「聖道通詮」等書），乃在導演加爾文所說的人類歷史的悲劇！

不幸，「本土神學家」，非但不起而挽此厄運，且反蹈古人之覆轍；蓋以他們中了西方新神學之毒，反而變本加厲，使悲劇格外嚴重化！他們根本不明道的真偽，因此「本」「末」顛倒，「體」「用」不分，以偽亂真，以哲學為神學的基礎，不以聖經為信仰的基準，根本昧於基督聖道超越時間空間的絕對性，以及「一主一信」的真理，乃是放諸四海而皆準，俟諸萬世而不惑；「神的話安定在天，直到永遠。」（詩一一九89）。本土神學家不辨真偽，為求神學本土化，中國化，便「本」「末」倒置，高舉聖賢，推重人智；以哲學代替聖經，且把人放在神之上；以人的思想代替神的啓示。因此認為「神學就可有民族和時代的不同」，從而要另編「中華聖經」，另創「中國基督教」，還要另有「中國本舊約」，要與神訂立「中國本新約」，（參謝扶雅：「中國問題與基督教」，「明報」一〇七期；胡簪雲：「舊約與新約」，「景風」第三期）。又說，「各時代各個人都可有其上帝觀」，「人為神之縮影，神乃人之完成」；（謝扶雅：「宗教哲學」154—220頁），無異說神乃是由人造的，父母是兒女生的，豈非大逆不道！

由於他們「本末顛倒」，故又「體用不分」。本人雖時強調「明體達用」，惟「體用不分」與「明體達用」，不可同日而語，混為一談。回憶一九六八年本人奉神差遣，東行佈道講學，於菲、港、台灣、星洲、印尼各處神學院作專題講演，特別強調「明體達用」，不可「抱殘守缺」，「故步自封」；不可「食古不化」，「閉門造車」；而須「因地制宜」，「因時制宜」；要從「牛角尖」「象牙塔」裏跑出來，上到「戰神山」（徒十七22 Mars Hill，我國譯作亞略巴古），去「為道竭力爭辯」。（參拙著：（一）「東征感懷錄」；（二）「東方宣道戰略」；（三）“Christian Impact on the Pagan World”；（四）“A Momentous Encounter with Paganism”；（五）「人文主義批判」；（六）「總體辯道學」——戰鬥神學）。但是有一要點，須加明辨，「用」乃是「策略」，須視環境，隨機應變；「體」則為「聖道」，乃是「安定在天，直

到永遠」，（詩一一九89），雖可千變應萬變，卻是千變不離其宗。惜本土神學家，「體用不分」，以是遷就妥協，削足適履，與異教混淆，使國人不辨真偽，使聖道名存實亡！

基督聖道乃為神「特殊啓示」(Special Revelation) 獨一至尊的真道，絕不可與世俗宗教同日而語，尤未可與文化哲學等量齊觀。本土神學家，不知明辨「特殊啓示」與「普通啓示」本質之不同，以是不但混淆真道，且復以偽亂真，高抬異教。例如謝扶雅，他認為基督聖道不如儒釋道三教，甚且說，「世界上一切宗教，其最能認清自我者……實莫過於佛教」。（謝扶雅：「宗教哲學」頁200—268）。因此他不信福音，拒絕救主，以為「重生不外注重自修的工夫」，迷信儒家修身存養之道，以為「幡然自覺，修煉存養，……便能成為有德君子，……即保羅所強調的重生的新人」。（參謝氏前書頁225—249）。此乃「自救論」的異端(Auto-soterism)！謝氏既離棄了真道，因此便趨狂妄，又說「現代世界是一個偉大的政治時代」，「和平福音，不如謂本是鬥爭的福音」，因此他鼓吹馬克思主義，說有「聖經的根據」。並要「獨立自主的各選民起來，反抗上帝，自建天國，免為上帝壟斷」！（謝著「中國問題與基督教」，「明報」一〇七期）。還有一位提倡本土神學的燕京大學吳雷川校長，他說「耶穌的訓言中所指的真理，大部分可以和中國先賢遺言相印證」。他又把「聖靈」和「儒家的仁」視為一物。他因昧於真道，便成為左傾的社會福音派，相信馬克思主義，贊成革命獨裁，以武力奪取政權。認為「主耶穌所傳的天國，乃是一種理想的新社會。世人把它解釋為別一世界，死後的天堂，乃是誤人不淺的迷信」。因此他同情賣主的猶大，說他乃是「情有可原」，「因為主耶穌最初的計劃，是要取得政權後，行改造社會的主義」。（參吳氏著「基督教與中國文化」頁82—89）。凡此乃僅略引他們自道之言，未加批判，當可見本土神學混淆真道之危險！（詳見本書第三章）深望我國信仰純正的神學院，其開設「本土神學」一課者，起而登高一呼，起加批

判駁斥，俾國人能深知道其真偽，並起「爲真道竭力的爭辯」！

(猶 3)

著者早歲沉迷三教，敵擋聖道，實較本土神學家爲尤甚；何圖晚年蒙神大恩，竟能轉迷成悟，出死入生，因是毅然於五十三歲以後，放棄大學校長，政府首長等職，重作學生，潛修聖道。茲雖逾八旬之年，猶復夜以繼日，著書弘道，人溺己溺，欲罷不能。所有著述，初非僅爲書本頭腦的產物，實爲一生在火煉中血淚之結晶。仰蒙神恩，藉聖靈之大能，中外讀者，奇妙得救。以往頑強反教，沉迷異教邪道者，竟能迷途知返，明辨道的真偽，神既「不願有一人沉淪」(彼後三 9)，深信亦必令凡惑於「本土神學者，恍悟真道，同蒙救恩。經云：「有一條路，人以爲正，至終成爲死亡之路」！(箴十四 12；十六 25) 一念之差，事關生死；尤祈三復斯言，警覺悔悟。馨香禱之。

一九八四年韋力生於美國

壹·舊約聖史的殷鑑

保羅在羅馬書中說：「從前所寫的聖經，都是為教訓我們寫的，」（羅十五4）；又在哥林多前書中說：「我們的祖宗……，都吃了一樣的靈食，也都喝了一樣的靈水（按我國倡導本土神學的學者，也讀我們一樣的聖經，甚且為基督教大學的校長、院長）……，但他們中間，多半是神不喜歡的人，所以在曠野倒斃。這些事都是我們的鑑戒，叫我們不要貪戀惡事，……他們遭遇這些事，都要作為鑑戒；並且寫在經上，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林前十1／11）。彼得後書中也說：「從前百姓中，有假先知起來，……私自引進陷害人的異端，連買他們的主，他們也不承認（查若干本土神學論者也不認主的神性，把祂視為與孔孟一樣的凡人），自取速速的滅亡，……叫真道因他們的緣故被毀謗；……他們的滅亡，也必速速來到，……神也沒有寬容上古的世代，曾叫洪水臨到那不敬虔的世代，……又判定所多瑪，蛾摩拉，將二城傾覆，焚燒成灰，作為後世不敬虔人的鑑戒！」（參彼後二1／6）。

舊約裡面，兩次記着說：「亞倫的兒子拿答、亞比戶，各拿自己的香爐盛上火，加上香，在耶和華面前獻上凡火，是耶和華沒有吩咐他們的；就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把他們燒滅，他們就死在耶和華面前。於是摩西對亞倫說，這就是耶和華所說，我在親近我的人中，要顯為聖，在眾民面前，我要得榮耀；亞倫就默默不言。」（利未記十1／3）。民數記也寫着說：「亞倫的兒子……，都是受膏的祭司，是摩西叫他們承接聖職供祭司

職分的。拿答、亞比戶，在西乃的曠野向耶和華獻凡火的時候，就死在耶和華面前了。」（民數記三 2 / 4）。我國本土神學論的作者，大都以中西凡俗學者為偶像，並以他們的學說為依歸；而反藐視聖經（上帝的話），甚至詆毀聖道。他們所遵奉的凡俗學者的學說思想，都是離經叛道，「各樣攔阻人認識上帝的那些自高之事」（林後十 5）在至聖上帝的眼中，實比亞倫兒子所獻的「凡火」，更為憎惡，自必遭上帝的震怒。

我們再看聖經，在士師時代，以色列人背棄耶和華，不專一敬拜獨一的真神，偏偏違犯神的誡命，要把神學迦南化（本土化），把上帝偶像化，雕刻偶像，因此拜偶像之風盛極一時其弊所及，在道德方面，生活腐化，荒淫邪蕩，殘暴凶惡；在政治方面，則羣失主宰，紀綱廢弛，「各人任意而行」（士廿一 25）。在整個士師時代，以民始終悖逆，屢被上帝付與四圍仇敵手中，加以懲處。慈悲的上帝雖一再饒恕他們，興起士師拯救他們；但是本性難改，以民還是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離棄耶和華，以致上帝怒氣發作，祇有把他們交在搶奪他們的四圍仇敵手中。士師時代以後，以民不知痛定思痛，真切悔改，還是故態復萌。耶和華對撒母耳說，「自從我領他們出埃及到如今，他們常常離棄我，事奉別神，」（撒八 8）。列王時代，大多君王，都行「耶和華眼中看為惡的事」，「叫百姓陷在罪裡」。上帝一再差遣先知，披肝瀝膽，向以民警告勸誡，特別是耶利米，晝夜哀哭，願以他的「頭為水，眼為淚的泉源」（耶九 1），還是言者諄諄，聽者藐藐，甚且還要殺害先知，結果神的震怒，忍無可忍，以民卒被擄到外邦，在萬國中拋來拋去，慘遭凌辱逼害。推源禍始，乃在以民違犯神的誡命，不專一敬拜獨一的真神，把神「迦南化」（本土化），偶像化。整個舊約的聖史，「都是為教訓我們寫的」，乃是為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作為我們的殷鑑！（註一）

式·重蹈以民的覆轍

正統派神學家華斐德博士（Dr. B. B. Warfield）說：「神學乃是完全根據聖經，以聖經為唯一的淵源，來論述上帝和宇宙關係的科學」（註二），可見聖經乃是建立神學的基礎。但本土神學論者，對聖經却無正確的認識。有一位作者把聖經當作一種「假設」，主張：「中國基督徒應該有第三種偉大的假設。基督教未傳入中國以前，我們有的是中國本舊約，……基督教傳入中國以後，我們也要與上帝訂立中國本新約。」（註三）還有一位要另編「中華聖經」，另創「中華基督教」，（註四）要把放諸四海而皆準的基督聖道本土化。夫「本立而道生」，他們的聖經觀，如此偏差，他們的神學，建立在這種偏差的基礎之上，不是磐石，乃是沙土，無怪要倒塌（參太七 26 / 27）。無怪他們的神學，有許多謬妄的邪說。

第一，他們的上帝觀——他們說「神由人顯，人能顯神，即可配天，而聖人配天，本是中國的道理。」（註五）還有一位說「若說上帝全知，全能，全愛，全在，無限，永久，乃不近情理」；「天理便是中國特有的上帝觀。」「中國人心目中的圓滿人格，實亦等於上帝。」（註六）又說「各時代各個人都有其上帝觀。」（註七）「道者，老子之上帝也；我者，楊朱之上帝也；良知者，王陽明之上帝也；漆黑一團者，吳稚暉之上帝也……。」「人為神之縮影，神乃人之完成。」（註八）這無異說，上帝是由人造的，父母是兒女生的，豈非大逆不道！

第二，他們的天國觀——前燕京大學校長吳雷川說「主耶穌所宣傳的天國，乃是一種理想的新社會，世人把它解釋為別一世界，為死後的天堂，乃是「誤人不淺的迷信！」為要實現他的「天國觀」，他相信唯物無神的馬克思主義，贊成革命以武力奪取政權。（註九）謝扶雅復鼓吹「獨立自主的各選民」起來反抗上帝，自建天國，免為「上帝壟斷」，似要把上帝逐出天國。（註十）他們都無啻作了中共的應聲蟲，要把神學化為

中共的教條！

第三，他們的基督觀——他們把主耶穌當作一個凡人。施洗約翰明明是「預備主的道，修直祂的路。」（太三3；賽四十3）。約翰明明說他是為主開路的，他明明宣示：「我是用水施浸，但有一位……在我以後來，反成了在我以前的，能力比我更大，我給祂解鞋帶也不配，」他看見了主耶穌，「就說，看哪，神的羔羊，除去世人罪孽的，……」他「又作見證說，我曾看見聖靈降下，住在祂的身上，……就證明這是神的兒子。」（參太三11/17；約一26/34）當主耶穌要叫他施洗的時候，他就「想要攔住祂，說，我當受祢的洗，……」（太三14），謝氏卻違反聖經的道理說：祂「聞施洗約翰「天國近矣，你當悔改」，遽爾觸發其天機，急奔至約翰處受洗」，（註十一）大大奚落了主的地位。所以他又把聖經，「隨私意解說」（彼後一20）將主在約翰十四6所作重要的宣示，牽強附會地說：「道路即是民主的實踐，真理即是科學的目標，而生命更是最高真理和最奧道路相密織的契機。」（註十二）此乃受了中國「五四」文化運動「民主科學」口號的迷惑，所以胡說亂道，把道成肉身，神人一體，人類救主，萬王之王——主耶穌基督，奚落為一個提倡科學民主的凡人；使基督聖道名存實亡！還有一位本土神學論者，更謬妄地說：「單靠歷史上一個猶太的耶穌是不夠的，……要我們每一個人用自己的血來簽字」，（註十三）不但把主耶穌奚落為和我們一樣的凡人，且抹煞祂在十架流血贖罪的恩功。燕大校長吳雷川復說：「耶穌最初的計劃，是要取得政權，……復興猶太國，……行改造社會的主義。」把祂當政客。（註十四）

第四，他們的聖靈觀——他們對於「三一真神」，既無正確的認識，尤無敬畏的實意，而且自負自義，以為「聖人配天，本是中國的道理。」對於聖靈的位格，既全無認識；對於聖靈的奇功，尤完全否認。却僭妄地宣稱：「聖靈對中國人是不陌生的，不過中國傳統的說法，不從聖靈去講聖靈，却從「天命

之謂性」來闡明他，……聖靈不外乎愛與良善的人格化，例如孟子說的「惻隱之心，是非之心，禮義之心，廉恥之心。」（註十五 查謝氏所引，與原文不符）

第五，他們的宗教觀——謝扶雅引無神反教的羅素的話說，「宗教守舊，阻止進步，所以把他比諸不合衛生的濁水，」復斥高唱「信便得救之某派基督教，表面上轟轟烈烈，猶如飲鳩止渴」，必「毒發身亡」，故「教牧之引誘，實世界性之罪人。」因此他推崇儒釋道三教，實自毀其所信之立場及其神學的權威！（註十六）

第六，他們的救恩論——謝氏批評「主耶穌所謂人非重生不能得救」的道理，「不外注重自修的功夫而已」。他迷信中國儒家存養修身之道，否認救主捨身流血救贖的恩功，以為「幡然自覺，修煉存養，……便能成為有德君子，即以色列人所說的選民；亦即保羅所強調的重生的新人；」他迷信「自救論」的邪說，而反以為保羅在大馬色途中之奇妙得救重生的經驗，乃是精神病態。他又迷信現代心理學，認為「靈魂」觀念，在心理學上「已漸絕跡」，因此他根本不信永生，無啻以神為說謊！（註十七）

基上所論，本土神學論者，都不知以聖史為殷鑑，不但甘蹈以民的覆轍，而且變本加厲，削足適履，曲解聖經，使合他們的「本土神學」，使聖道名存實亡！

參·長期火煉的見證

著者青年時期，思想左傾，醉心革命，倡唯物史觀；廿三歲赴歐，專攻政法之學，並考察列邦政治，歸後倡「唯法史觀」，講學著書，贊助憲政建國運動，有志治平之業；國難爆發，奉召從政；抗戰以後，痛感時弊，沉迷三教，被號「歐陽修轉世」，「羅漢轉世」，蒙士大夫推舉，創辦江南大學，作為復興東方宗教文化之基地。一九五〇年，應聘赴印度泰哥爾創辦之大學講學，總題為「亞洲之命運——人類之希望」，企圖聯絡彼邦

首領，發動東方宗教文化復興運動。孰知行抵中途，被神攔阻，封閉印度之門。此實為千鈞一髮，生死禍福之大轉機，此中奧秘，實非人智所能測度。其時不久以前，因余曾任國民政府僑務委員會副委員長，中央七次命余升任委員長，但余以志在「救世」，始終堅辭。中央以余赴印，爰派余同時訪問東南亞諸邦，遂轉道前往爪哇。此亦有神之「預定」及奇妙的計劃。照人的意見，余之學識籍貫，均不應長僑務，僑胞大都籍隸閩粵，故僑務首長，均為閩粵人，絕無「外江人」；余專治法政，且興學教書，宜長司法教育，但因於抗戰時期，余任國防最高委員會參事，余又素好縱橫之術，預測日本「海洋派」將繼「大陸派」而起，發動「南進」，余上陳當局，亟宜先發制人，作「反南進」之計，復應為千餘萬僑胞之生命財產，作萬全之謀，遂奉派南巡，敦睦邦交，宣慰僑胞。不久太平洋戰爭爆發，果如我的預言，余遂破例出長僑務，殊不知此乃神之妙計，使余成為「從火中抽出來的一根柴」（撒迦利亞書三2），否則始終留在國內，沉迷三教，將「被扔在火湖裡」（啟二十15），永遠沉淪。我竟能出死入生，在爪哇得救，實為主的奇妙救恩。

余皈主以後，謬蒙我國教會領袖之重視，在未習神學之前，即於各方証道，並任基督教學校之「校牧」，東南亞聖道神學院及美南浸信會神學院「教授」。照余背景而論，我最可能提倡「本土神學」，但却蒙主保守。一九五六年由神帶領來美，專治神學，當時校方，以余履歷背景，要請我在大學部及神學院兩方面，都任教職，我却堅持願重作「學生」，僅在神學院兼任一課，以期專心苦讀。校方特別優待，給我圖書館的鑰匙，使我可以夜以繼日，埋頭鑽研。蒙神殊恩，克服文字上的困難，余早歲留法，且又愛慕德國文化，英文久荒，但僅一月以後，便能作神學論文，美國學生，僅寫十餘頁，我却寫了百頁之多，令教授驚奇，譽為「畢業論文」。以後越寫越多，自二百餘頁增至六百餘頁，而同時復須應付其他繁重的功課，於時間上、才學上，均絕無此可能。故全校教授均為震驚，爰被留校執教，

以迄於今。且蒙師生垂愛，尊為「卓越名譽教授」，並舉行盛大慶祝，院史上未有之先例，自愧庸愚，願榮歸主名。

我叙往事，雖覺冗長，但仍掛一漏萬。（註十八）其目的：一則在使本土神學論者深知我在皈主以前，也正和他們一樣醉心於各樣「世上的智慧」，沉迷於儒釋道各教，乃是他們的「同路人」，且「有過之，無不及」；二則乃在彰顯神的榮耀，使我經五十年長期的火煉，而仍被「從火中揀出」，從而深知本土神學病根之深重，且復知彼知己，受主裝備，參加萬軍之耶和華的行列，奮起靈戰，為道爭辯。（註十九）其三，更重要的乃在衷心期望，本土神學家看到他們的「同路人」，既能恍然大悟，出死入生，盡棄所學，糞土萬事，也能和使徒保羅一樣，把「先前以為與我有益的（本土神學），……因基督都當作有損的，……以認識我主基督耶穌為至寶，……忘記背後，努力面前的，向着標竿直跑，要得神在基督耶穌裡從上面召我來得的獎賞」（腓三7/14），「可以得着不能朽壞，不能玷污，不能衰殘，為你們存留在天上的基業。」（彼前一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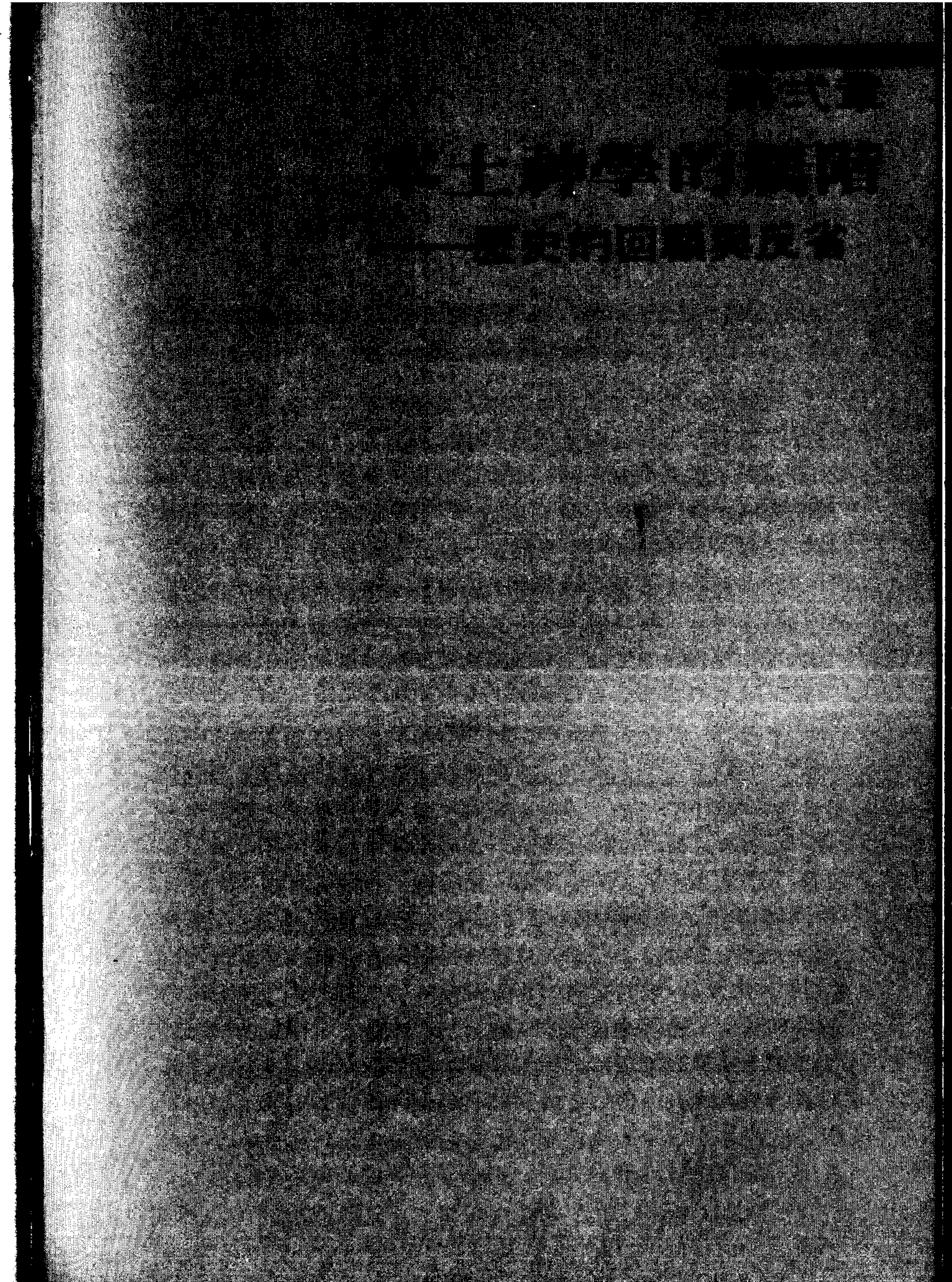
比年埋頭，著書弘道，仰賴神恩，中英拙著，大小八十餘種，我國一般讀者，雖有「曲高和寡」之感；但教會先進，均獎勉有加。余雖不長英文，但竟蒙西方權威學者與刊物，著名神學院及教會首領，加以讚譽；而中外讀者熱烈的反應，尤令讚美聖靈之奇功。例如強烈反教的大學青年，絕對不要聽道，因父母之命，前往教堂，則如坐針氈；但偶展拙著，即有一奇妙大力，把他擊倒在地，痛哭流涕，認罪悔改，據其來書，現時讀拙著，獻身傳道。又有美國青年，沉迷東方邪道，於參禪時着魔，如墮入深海，黑浪滔天，震恐萬狀，窮極呼天，苦難開口，忽憶拙著「西方心靈沒落」一書，取而展誦，孰知開卷之時，即見白光，遂從黑浪之中，進入奇妙光明，即拋棄東方異教，赴神學院深造。更奇妙者，一般讀者，輒以拙著過深為病，甚至牧師，亦對余面稱，不易了悟；但緬甸讀者，自述其為邊區苗族，其本族尚無文字，僅在中國小學，肄業兩年；但不僅

能讀拙著，（刊於星洲于中旻主辦之光世報），且因此使其教會大為復興，冒險赴中國大陸傳道，被中共囚禁，祈禱後即見神蹟，釋放回緬。此外尚有一讀者，謂偶於友人處見拙著「人文主義批判」一書，借閱之餘，始悟真道。彼雖曾習神學，且在教會傳道數十年之久，惜從未真正得救；但讀拙著以後，即深感重生之樂，徹夜跪禱主前，感謝主恩，讚美主名。著者於行文之時，雖恒思力求平易溫和，且深感「人溺己溺」，時時淚下沾紙；但真理所在，不能遷就妥協，每加「口誅筆伐」。語云，「良葯苦口」，始能葯到病除。「萬靈的父管教我們，是要我們得益處，……凡管教的事，當時不覺得快樂，反覺得愁苦，後來却……結出平安的果子……」（來十二10/11）。本土神學家，也正如這位讀者，都曾讀神學，或為牧師教授，其中且有大學院長校長；但亦恐未真正重生，深願勿以拙著苦口而生反感，而能像這位讀者一樣，對拙著有「相見恨晚」之感，得到真正重生之喜樂，但願全能的神，聖善的靈，動其善功，馨香禱之。

第壹章附註

- (註一) 參章力生：「聖道通詮」—「基督教的歷史觀」。
- (註二) 參 B. B. Warfield: (1) "The Idea of Systematic Theology in Studies in Theology" p. 56; (2) "The Introductory Note to Beatie's Apologetics" p. 23f.
- (註三) 參胡馨雲：「舊約與新約」—「景風」第三期。
- (註四) 參謝扶雅：「中國問題與基督教」—明報月刊一〇七期。
- (註五) 參趙紫宸：「我對創造中國教會的幾個意見」。查趙氏乃基督教燕京大學宗教學院院長。
- (註六) 參謝扶雅：(1)「宗教哲學」，(2)「南華小住山房文集」，第八輯，頁294—316，(3)同書第四輯第五部。
- (註七) 參謝扶雅：「中華基督教初論」。

- (註八) 參謝扶雅：「宗教哲學」，頁154—220。
- (註九) 參吳雷川：「基督教與中國文化」，頁82—98。
- (註十) 參謝扶雅：同註四。
- (註十一) 參謝扶雅：「宗教哲學」第二章92，95，96，100，101頁。
- (註十二) 參謝扶雅：「中華基督教初論」。
- (註十三) 參胡馨雲：「舊約與新約」，「景風」第三期。
- (註十四) 參吳雷川「基督教與中國文化」，頁82—89。
- (註十五) 參謝扶雅：同註六(3)。
- (註十六) 參謝扶雅：「宗教哲學」，頁250—268。
- (註十七) 參同上書，頁225—249。
- (註十八) 參章力生：「救世之道」第壹編第一第二章。
- (註十九) 參章力生：「總體辯道學」全書四卷，約及百萬言。



壹·初期教會的異端

基督聖道，乃是上帝屬天的啓示，又是祂莫大的救恩。「這救恩起先是主親自講的，後來是聽見的人給我們証實了。上帝又按祂自己的旨意，用神蹟奇事，和百般的異能，並聖靈的恩賜，同他們作見証。」（來二 3 / 4）。但人類從始祖犯罪墮落以後，人性便悖逆真神，敵擋真道，隨從今世的風俗，順服空中掌權者的首領，就是現今在悖逆之子心中運行的邪靈。便有人用他的理學和虛空的妄言；不照着基督，乃照人間的遺傳，和世上的小學，把千千萬萬的世人擄去！（參羅一 18 / 20；弗二 1；西二 8）。所謂「本土神學」，便是這種不照基督，而照人間遺傳的世上的小學和虛空的妄言。乃為「假先知……假師傅，私自引進陷害人的異端，」（彼後二 1）。自古已然，於今益烈，是亦可証人性之悖逆。

最初想用人知來混淆真道，把崇高神聖的屬天的啓示，降為人間的遺傳，和世上的小學，使聖道世俗化，人文化，本土化的，便是「諾斯底主義」（Gnosticism）。此從使徒保羅，彼得，約翰的書信裡，已可見其端倪。解經家認為保羅歌羅西書第二章，即為針對當時諾斯底異端而發。保羅大有才學，蒙神特別揀選，主要地乃是用他來攻擊希臘哲學，向希臘羅馬異邦哲學文化的堅固營壘，積極進攻，以免基督聖道希臘化，本土化。當他在雅典的時候，他便每天在市上和所遇見的人辯論；又和希臘以彼古羅和斯多亞兩派哲學家爭辯（參徒十七 16 / 18）。後來到了以弗所，保羅又進了會堂，放胆講道，一連

三個月，辯論上帝國的事，勸化衆人；後又以時人毀謗真道，剛硬不信，他便在推喇奴的學房，天天辯論，這樣有兩年之久，叫一切在亞西亞的，無論是猶太人，是希利尼（希臘）人，都聽見主的真道。相傳使徒約翰，某日在公共浴室，遇見諾斯底派的賽林薩斯（Cerinthus），便立刻倉皇出走，大聲呼喊：『真理之敵在這裡，大家趕快出來，免得房子塌下，和他一同壓死！』（註一）於此亦可想見其對異端不能兩立之態度！

到了第二世紀中葉，諾斯底派便像狂飈一樣，大為猖獗。這派所以猖獗，乃在其魚目混珠，採用基督教的思想方式，及其專用的術語，甚至自命為特別被神揀選的上智之士，謂其說乃另從基督及其使徒秘傳的啓示，且所傳的乃為「真基督教」。甚至德國「神學家」哈那克（Adolf Harnack）竟謬稱他們是最古的神學家。（於此國人應加注意，我國提倡本土神學的「基督教學者」，也是博學能文，引經據典，學貫中西，著作等身，國人也尊其為教會的先進，以是甚至信仰純正的基督徒，也『就被迷惑』（參馬太廿四24）；殊不知乃為外蒙羊皮的狼。本土神學乃為一種可怕異端，此誠我國教會之隱患！）諾斯底派雖自詡其為「真基督徒」，且為神特選的上智之士，得到秘傳的啓示，實則乃使基督聖道名存而實亡，因為他們一則不信上帝為造物之主；二則否認主耶穌真正死在十字架上，（我國本土神學家，也否認救主的恩功）因此他們以「智」廢「信」，認為救恩真諦，乃為脫去愚昧，並非罪蒙赦免。誠如經云：『他們的思念變為虛妄，無知的心就昏暗了；自稱為聰明，反成了愚拙』（羅一21/22）。但不幸這種哲學，却竟猖獗一時，此乃因基督聖道希臘本土化，和希臘哲學妥協的惡果，宜作提倡本土神學者之殷鑑！

式·教父時代的偏差

初期教父，目擊時艱，起而呼號。他們堅信基督聖道，是上帝的啓示，乃至高無比，完備俱足，無需希臘哲學，加以補

充；並且警告世人，如果盲從希臘哲學，便要趨於沉淪。所以對於當時的異端邪說，攻擊不遺餘力，絕不容其混淆真道。雖因此遭遇逼迫，却仍竭力為真道爭辯，威武不屈，忠貞不移，甚至赴湯蹈火，視死如歸。（註二）『殉道者之血，成為教會的種子。』（註三）

但是從另一方面來看，初期教父之中，仍不免發生極大偏差，有些學說，不免牽強附會，和希臘哲學妥協，甚至殉道者游斯丁（Justin the Martyr）亦未能免，此則深值提倡本土神學者加以注意，知所警惕，引為鑑戒。游斯丁說：『道（Logos）乃是運行在普世的理性（The Universal Reason），藉着各民族的哲學思想，光照千千萬萬的埃及人，羅馬人，希臘人，凡是合理的人，都是基督徒，凡是基督徒，都是合理的，所以蘇格拉底等，都可算是基督徒。』又如革利免（Clement of Alexandria），以主耶穌降世之前，希臘人必須藉哲學來獲得公義，哲學乃是把他們帶到主耶穌面前的訓蒙師傅。因此他想用希臘哲學，組織基督教神學系統。（註四）以後還有俄利振（Origen），居伯良（Cyprian）想和新柏拉圖派調和（此正為今日本土神學者之作法。）

叁·中古黑暗的時期

到了中古時期，這種合流妥協的趨勢，益加強化。經院派天主教學者多馬阿奎那（Thomas Aquinas）等，復想求天啓和人智的協調，使神學「人文化」，「希臘化」。阿氏雖信聖經是上帝的啓示，但他却一反奧古斯丁之道（見下文），重走希臘哲學家亞理斯多德的老路，要用理智來證明信仰，證明上帝之存在，聖經之正確；且竟謂聖經的解釋，必須根據傳統，使神的啓示來遷就教皇乃至教父的意見，使神學人文化，把教皇擁登上帝的寶座。（註五）

於此，我們須補叙奧古斯丁的神學思想。氏乃生長在一個叛道文化的背景裡，他受了新柏拉圖派創始者柏羅提挪（Plo-

tinus) 的迷惑，不但思想中毒，而且生活墮落，他思想信仰的轉變，乃是上帝奇妙的作為。當他在灰心喪志的時候，某日在園中無花果樹底下悲痛啜泣，忽然聽到一個聲音對他說：『拿來讀！拿來讀！』他就展誦羅馬書第十三章12/14節，『黑夜已深，白晝將近……，』就有一道奇妙的白光，進入他的心中，神就召他從黑暗進入奇妙光明。從此判若兩人，立刻得到新的生命，疑慮全消，信心堅固，蒙神揀選，成為神學的開山之祖。(註六)其時一般學者，僅見希臘哲學和基督聖道相似之處，而不知兩者性質，乃絕對不同，因此有許多模稜兩可的騎牆派和折衷派，要把基督聖道希臘化，與新柏拉圖主義互相合流，此正為奧氏切身經歷的過程。他也曾沉溺於這種思想，後來上承天啓，始知其謬，故起而對於當時流行的謬見，加以駁斥，呼籲聖徒，維護真道，反對希臘思潮，絕對不可妥協，牽強比附。此其思想轉變的經歷，實可作吾國想和儒釋道各教合流，以為可以求其會通，殊途同歸的「本土神學家」的借鑑和反省。奧氏繼往開來，在教會歷史上的地位，乃站在兩個時代兩個世界的分水線和轉變的樞紐，對於基督教神學實有「撥亂反正」不可磨滅的貢獻。

但不幸一方由於天主教神學家多馬阿奎那捨棄奧古斯丁，而投降亞理斯多德，使神學變質，趨於希臘化，人文化；一面由於羅馬教廷之腐化，使聖道與羅馬異教合流，遂失去福音的真光，使歐洲陷於中古黑暗時期。後來上帝興起馬丁路德，在教皇淫威之下，冒萬死而倡導改教運動；加爾文又揭起革命之旗幟，反對傳統的希臘思潮，使福音的真光，重照歐陸。惜教會學者，未能把加爾文的神學，發揚光大，以致道高一尺，魔高千丈，又為魔鬼留餘地。

肆·改教以後的思潮

十八世紀啓蒙運動(Enlightment Movement)以後，理性主義，經驗主義，自然主義日趨猖獗，注重所謂個性的解放，

反對教義的束縛，提倡合理的神學以及理性的宗教，一切學問，均以感覺論，經驗論，唯物論，無神論為依歸，迷信所謂科學的經驗主義的宇宙觀與人生觀。(註七)這種思想，先後經過了休謨(David Hume)，康德(Emmanuel Kant)，達爾文(Charles R. Darwin)，伏爾泰(Francois Voltaire)，盧梭(J. J. Rousseau)，孔德(Auguste Comte)，詹姆士(William James)，杜威(John Dewey)，羅素(Bertrand Russell)等學說之影響，益趨加強而猖狂，結果這些思想學說，如狂飈洪水，風靡泛濫，其禍所及，遂使屬天的聖道，超凡的神學，本末倒置，反受哲學的支配，而與人智相混淆。西方的「新神學家」，以他們本國的學者思想為基準，不知仰望全知全能的真神，而以哲學家的馬首是瞻，在某種意義上，他們的神學也可說已「本土化」，沾染了世俗的西洋本土文化哲學的色彩，使基督聖道，魚目混珠，以偽亂真，捨本逐末，名存實亡！我國提倡「本土神學」的學者，雖藉發揚中國文化，洗去「西洋臭味」的美名，來煽惑國人，(甚至選民也為其迷惑，聞近年我國若干信仰純正的神學院，有開設「本土神學」一課，務必加「批判」二字，以免誤會。)殊不知他們自身却「如入鮑魚之肆，久而不聞其臭」，不但其身染「西洋的臭味」，而且因其多年受了這種被斥為「不信派」的「新神學家」的薰沐和「洗腦」，他們的思想信仰已深深中毒，完全受上述的理性主義，經驗主義以及自然主義的支配！(詳見下文)，不知反省警悟，還要教導國人，是誠大可悲憫。

西洋本土的新神學思想的本質，乃是人文的，自然主義的，此和基督聖道，乃針鋒相對，幾如水火不容。因基督聖道，乃是屬天的啓示，其本質乃是超凡的(超自然的)。(註八)新神學家，揚棄了聖道的「超凡性」，侈談「神學」，此乃摧毀其命脈，使真道名存而實亡！他們根本丟棄了超自然的因素，一味照呆板不變的自然法和自然力，來解釋整個宇宙現象，以及人類宗教和道德問題。否認神蹟，斥為迷信，坐井觀天，夜郎

自大，自作聰明，反成愚拙；愚好自用，妄想作上帝的謀士，不知萬有所本，所靠，所歸，全知全能的上帝，祂豐富的智慧，知識，和判斷，乃奇妙難測。（參羅十一33/36）他們不懂科學，却妄以科學作護符，殊不知著名的科學家，馳譽世界的美國麻省理工大學（M. I. T.）的名譽董事長漢許博士（Dr. Vannevar Bush）說：「這種崇拜科學的觀念乃是十八世紀迷信「自然律」（Law of Nature）的遺物和餘毒。照這種「自然律」，人們以為僅憑浮表的觀察和推算，即可窺測宇宙的奧秘，並能預測將來必然的歸趨。假如這種道理是對的話，則人類乃是一種不能自主的木偶，宇宙也僅是一種機械呆板的構造。其實所謂科學證明，不能保證絕對正確，科學家僅能憑其觀察推算的結論，構成一種假設；但是這種假設，往往可被新發現的論據所推翻。許多科學上的道理，當時認為「金科玉律」，現已成為「明日黃花」，此乃科學並非絕對真理的鐵証。不僅此也，科學不但不是絕對真理，而且還日趨謬妄，遠離宇宙真正的本性，陷入一種機械主義，而不能自拔，對於人類最大的問題，人類到底從何而來，究將何往，則絲毫不能解答。」（註九）於此可見那些新神學家，乃是捨本逐末，作了十八世紀「自然律」的俘虜，他們中了它的餘毒，還要作「瞎眼領路的」，來迷惑世人，此誠為我們時代的危機！

這些自鳴科學，自命不凡的學者，不僅妄想參透宇宙的奧秘，還想解決人類宗教和道德的問題，因此進而攻擊基督教的倫理觀念，藐視上帝的聖潔與公義。例如德國哲學家尼采（Friedrich W. Nietzsche），他本來於波昂和來比錫大學專治神學，預備擔任聖職；但因受了孔德「實証論」，達爾文「進化論」，馬克思「唯物史觀」的影響，竟離經叛道，提倡所謂「超人」哲學（Ueberschensch），把「權力意志」（Der Wille Zur Macht），視為人間至高原理，以是構成其所謂「獨特的人生觀」，認為人生的目的，乃為奮鬥，顛倒是非，「以強為善」，「以弱為惡」。而且沾沾自喜，大言不慚，說：「我之所以能夠超

越整個人類，便是因為我能揭發基督教道德觀念的缺陷，」「基督教的道德觀，乃是一切虛偽的最惡劣的表現，這乃是人間的「妖魔」（Circe，希臘妖魔名），乃是人類墮落的厲階。」（註十）實在竭其褻瀆之能事，以是上觸聖怒，患強烈神經病，不治身死。一個專治神學，準備擔任聖職的人，所以會落到這種悲慘的下場，乃是因為他「離棄真道，聽從那引誘人的邪靈和鬼魔的道理！」（提前四1），教會學者，應知戒慎。

伍·新派神學的惡化

不幸現在「神學院」裡，果然出現了這種道理，第一是「新道德論」——他們根據尼采、杜威等的學說，否認一切永恒的道理和基本的規律，而注重實際環境的需要，甚至反對上帝的十誡，和主耶穌的登山寶訓；祇要出於愛心，可以為所欲為。（註十一）其二，乃是「神死神學」，和「無神基督教」——他們崇拜尼采，把他當作最大的先知，認為「唯獨尼采有勇氣，有異象，他才能了悟一個真人，必須要求上帝的死亡。唯有上帝的死亡，才能有偉大神聖的人類」（Great Humanity Divine）；「只有當上帝顯現像魔鬼，上帝才真正死亡，人類才真正得救。」（註十二）此乃與我國禪宗的過激派相似，他們認為祇有打死佛菩薩，才能豁然「頓悟」，立地「成佛」。（註十三）其三乃「革命神學」和「希望神學」，——他們鼓吹「社會革命」，普世基督教協會（W. C. C.）經常以鉅款資助各國左傾集團的暴動。德國的「神學院」已被作為策動社會革命的基地，並尊馬克思為先知。普世教協會一九七二年尾在曼谷開會，有一代表竟公然頌讚毛澤東為救主。（註十四）有一位提倡「本土神學」最烈的謝扶雅先生，竟於「明報」月刊，發表狂妄的言論，不但要中國信徒「另鑄中華基督教」，「另編中華聖經」，而且意圖鼓吹「獨立自主的各個選民」起來反抗上帝，自建天國，免為「上帝所壟斷」，（註十五）似乎想把上帝逐出天國。且復鼓吹仇恨鬥爭的唯物無神的馬克思主義，說乃有聖經的根

據。(關於謝氏之說，容於次章，再加詳論)。

以上所述，雖病簡略，掛一漏萬，以語其詳，需待專著。(註十六)惟就此亦可窺見，西方神學的偏差，一方面乃以古代希臘哲學為厲階，一方面又受近代思潮的毒害。提倡中國本土神學的學者，雖美其名為「中華神學」，要洗淨所謂「西方臭味」，殊不知他們既不能脫去祖宗所傳流下來的許多思想學說的束縛，同時又以早歲在西方學府受了新派神學的訓練，並為西方學者邪說所迷惑，早已深染「西方的臭味」，徒以久在「鮑魚之肆，久而不聞其臭。」所以本土神學問題，從時間說，實在自古已然；從空間看，而且無間東西。中國是一個歷史悠久的文化民族，同時又歷經各種革命改造運動的震盪，這便形成中國民族兩大哲學思想的主流：一方面是歷史傳流下來的舊思想；一方面是西洋侵入泛濫的新思潮。前者可說是「內憂」，後者可說是「外患」，這便使中國成為中西思想內外夾攻的戰場，此乃中國聖徒對歷史，對時代應有的認識和警覺。撥亂反正，繼往開來，使命實在雙重的艱鉅。

陸·中國聖徒的反省

中國的本土神學，雖大都認為僅有半個世紀的歷史，其實檢討史乘，可說遠自漢唐，即已埋伏本土神學的根苗。從歷史事實來看，自主耶穌基督完成其偉大的救贖恩功以後，幾乎兩千年來，神乃一直眷顧中國，站在門外，叩中國之門(參啓三20)。惜中國民族，對於救世真道，一直深閉固拒。但慈悲的天父，却始終不丟棄我們；而且很奇妙的，幾乎每隔六個世紀便叩一次：第一次是在第一世紀，使徒時代。第二次乃在第七世紀，唐太宗貞觀九年(六三五年)；阿羅本主教，抵達長安，景教傳入中國。第三次是第十三世紀，景教在元代一度復興。第四次在第十九世紀，一八〇七年馬禮遜(Robert Morrison)來華傳道，翻譯全部聖經；到了十九世紀中葉，神又差遣戴德生(Hudson Taylor)來華，創立「中國內地會」。茲分叙其略

如次，藉資我們深深反省！

第一次叩門——基督教和中國發生關係，大都認為乃始自唐代；但據各種古傳，則可遠溯至使徒多馬時代。例如迦勒底(Chaldean)的祈禱書中有數處說：『中國人和埃提阿伯人，因多馬勸勉，信仰真道，……基督教藉多馬宣揚，如鳥之雙翼飛往中華。』後漢永平八年，漢明帝得啓示，遣使西行求法。據稱明帝之夢，乃因聽到亞洲中部，在傳揚一種新的宗教，而據說，使徒多馬曾於主後六十七年東來宣道。此非完全無據的傳說。一則據國史所載，漢明帝在永平八年遣使蔡愔等使西域求法，永平十年偕西域僧歸，其時適為主後六十七年，正與傳說時間相符。漢光武十一年(主後三十五年)先零羌叛，帝遣馬援等擊破之，據說馬援等行軍至西藏邊界之時，曾遇西方人士，為述童貞女馬利亞生耶穌之神蹟。(註十七)二則印度與西方，那時已有頻繁的交通；藉着東西交通，已有福音傳到印度西北，相傳使徒多馬曾在印建立教會，一九六八年亞洲—南太平洋宣道大會(Asia-South Pacific Congress on Evangelism)在星加坡開會，著者前往參加，曾晤一印度代表，他親口對我說，他代表的教會(Mar Thomas Church)，就是使徒多馬所創立的。據史家賴託瑞氏(Dr. K. S. Latourette)考証，大乘佛教和基督教義，頗有相似之處；可能即為基督教在印度的影響。(註十八)可惜明帝使者西行求法的結果，所帶回的，不是基督教，乃是佛教。實為民族莫大的不幸！

第二次叩門——我們雖錯過了這絕好的機會，但是上帝還是向我們「呼喚」，幾乎隔了六個世紀，又向中國叩門，那便是唐太宗貞觀九年(六三五年)，阿羅本主教(Bishop Alopen)齋景教經典抵長安，唐太宗特派宰相房玄齡郊迎入觀。三年以後，太宗特下詔令，推崇景教，准其流行，且認為「詞無繁說，理有忘鑒」；「利物濟人，宜行天下。」(註十九)關於此事，「大秦景教流行中國碑」有云：「太宗文皇帝，光華啓運，明聖臨人。大秦國有上德曰阿羅本，占青雲而載真經，望風律

以馳艱險，貞觀九年，至於長安。帝使宰臣房公玄齡，總仗西郊，賓迎入內，翻經書殿，問道禁闈，深知正真，特令傳授。」其後高宗，玄宗，肅宗，代宗，德宗，亦都保護景教，並於諸州，各建景寺；當時寧夏，陝西，甘肅，河南，四川，都有其寺院。阿羅本復封為「鎮國大法主」，位高望重，堪稱一帆風順。但武宗當朝，時運逆轉，因佛教教義，無益社會，遂於會昌五年（八四五年），下詔大毀天下佛寺。景教同受災殃，從此一蹶不振。（註二十）此乃因景教「本土化」，想和佛教妥協，可謂自取其禍。查景教原為基督教的聶斯託利派（Nestorius），聶氏本人信仰純正，一面反對亞流派（Arianism）的異端，一面反對其時東方教會以馬利亞為「上帝之母」之邪說；惜其門徒發生偏差，景教來華以後，也未傳聶氏原有之信仰，不信主耶穌的神性。（註廿一）景教碑上，且未見主耶穌之名，僅謂「景尊彌施訶」（彌賽亞），把十字架放在佛教的蓮花台上。（註廿二）當時的景教經典，（註廿三）非僅不倫不類，且尤歪曲真理。史家賴託瑞氏說，景教之失敗，乃在向環境妥協，接受佛教思想，遂令道的種子，被佛教吞滅。（註廿四）其尤甚者，乃為他們想求「本土化」，濫用許多佛教道教中不合聖經的名詞，如稱「上帝」為「佛」，「耶穌」為「移鼠」，「基督徒」為「善知識」，「受洗」為「受戒」，……使聖道名存實亡，此誠可作提倡「本土神學」者之殷鑑！

第三次叩門——神總不丟棄我們，隔了六個世紀，到了第十三世紀，基督教（景教）在中國又一度復興起來。景教自唐至元在中原衰落以後，許多教徒，都流亡在中俄蒙古邊境，和中亞西亞東部，故在北方韃靼民族中繼續流傳，教會的燈台，並未完全挪移。據近代美、俄、德、法各國的考古家和探險家，以及敘利亞史家之考察研究，當十一世紀左右，蒙古的克烈部族（Kerait）和綏遠西方鄂爾多斯（Ordus）與土耳其的汪古族（Ongut）之間，有很多景教徒；而在新疆伊犁一帶，曾發現景教徒的墓碑六百餘座。（註廿五）因此藉着元代的興起，又把

福音種子，帶到中原。成吉思汗便為他的兒子娶了一位景教徒克烈部族的公主為妻，她乃是忽必烈的母親，這便使景教在中原各處發展起來。到了一二六〇年，有威尼斯商人兄弟二人，倪可羅波羅（Nicolo Polo）麥浮波羅（Maffeo Polo）聯袂東遊，覲見忽必烈。忽必烈大感興趣，爰派其為使者，請羅馬教廷差遣精通聖道的教士百名，東來宣道，曉諭臣民，廢棄偶像。但教皇沒有異象，結果頗令失望；忽必烈且懷疑教皇有侵略野心。一二七一年，馬可波羅（Marco Polo）隨其父來華；一二七五年，馬可波羅覲見忽必烈，大蒙賞識；一二七七年，晉封官爵，高至二品，元帝對聖道深感興味，以是又得在各處宣揚。惟自忽必烈逝世以後，景教又遭厄運。十四世紀帖木兒攻伐中亞各部，自後印度洋區域及中國西北，遂淪為回教勢力範圍。

到了明朝萬曆以後，天主教耶穌會教士利瑪竇（Matteo Ricci）湯若望（Jean Adam Schall Von Bell）南懷仁（Ferdinand Verbiest）等相繼來華，和中國士大夫談道，並任政府要職，惟天主教本來攙雜異教成分，且拜馬利亞，故和中國拜偶像，拜祖宗，拜孔子，種種異教之風，互相合流，想求聖道「本土化」而變質沒落。

第四次叩門——又過了六個世紀，到了十九世紀初葉，一八〇七年，神差遣馬禮遜（Robert Morrison）來華，譯經宣道；繼於一八五三年，又差戴德生（Hudson Taylor）來華，並於一八六五年創辦「中國內地會」（China Inland Mission），此乃可稱真正的基督教在華建立發展的時期。馬禮遜堅苦卓絕，把聖經譯成中文，基督聖道，才於中國「往下扎根」（賽卅七31），奠定了發展的基礎；而中國民族才得到了新的血液，使整個民族生命，無論在文化，教育，社會，政治，醫葯，衛生……各方面，都開始新的轉變。惟馬氏來華之時，不但清廷不准他在本土居住（因此他僅能蟄居澳門），甚至他們英國的東印度公司，誠恐他的宣道工作，妨害他們的商務，不准他搭乘他們的船，因此他須繞道美國。尤其清廷不但不准他傳道，且

復嚴禁中國人教他中文，他所聘的教師，身上常備毒藥，以備隨時殉道！更可痛的，天主教還加以敵視；而他們的領事，爲了保護英商利益，也加以反對，國人又復誣指宣教士爲帝國主義的走狗。基督教爲西方侵略的洋教，實屬謬妄無據。一八七七年山西大饑荒，餓殍塞道，數逾千萬，清廷束手無策，宣教士捨身施濟，始解倒懸，孰知國人却「以怨報德」。清廷迷信邪道，任令拳匪殘殺教士，慘無人道！一九二二年，全國又有反基督教運動，中國士大夫，沉迷儒釋道三教，也加附和；（註廿六）著者當時年幼無知，也爲反教而學習寫作，爲文攻擊。（註廿七）

柒·勿在神前獻「凡火」

——勿用「人手」縫天衣——

本土神學的學者，雖自命其爲信徒，藉洗淨「西洋臭味」的美名，號召全國，以爲是忠於所信；然究其本質，一方面未能解脫祖宗傳流下來的異教思想哲學的捆綁，同時又染了西方自然主義，和新派神學的毒素，等於狼蒙羊皮，在中國教會裡面，做離道反教的工作。吾人忠恕論人，他們的本心和動機，當然絕非如此，著者絕對無心指控。惟是「失諸毫厘，謬以千里」，『若無異象，民就滅亡！』（參箴廿九18），我們若展望將來，本土神學所貽的禍患，將不堪設想。名佈道家史布真（C. S. Spurgeon）說：『救恩的天衣，如果有一針是用人手縫的，便要使人類沉淪！』『有一條路人以爲正，至終成爲死亡之路！』（箴十四12；十六25）。一切人文主義和世俗宗教，都是誤盡蒼生的虛空妄言，死亡之路，（註廿八）但願我們戒慎恐懼，切勿愚好自用，妄作「上帝的謀士」，（參羅十一34），想用「人手縫天衣」，使神學「本土化」，以致引人沉淪，自取滅亡！神是輕慢不得的，聖經一再警告，亞倫的兒子拿答和亞比戶，各拿自己的香爐，不照耶和華的吩咐，在耶和華面前獻凡火，就有火從耶和華面前出來，把他們燒滅，他們就死在耶

和華面前！（參利十1／3；民三4）。但願本土神學家勿蹈覆轍，懸崖勒馬，勿獻「凡火」（本土神學），俾能出死入生。茲事體大，容俟分章，再加論列。

第貳章附註

- （註一）參閱章力生：「總體辯道學」卷壹第二章。
- （註二）參閱章力生：「總體辯道學」卷貳第十二章。
- （註三）語本 Tertullien: Apology XXXVII, the Ante-Nicene Fathers, Vol. III.
- （註四）同註二。
- （註五）參閱章力生：「人文主義批判」卷上第貳編第一章。
- （註六）參 David Bentley-Taylor: "Augustine, Wayward Genius; The Life of St. Augustine of Hippo", Chap. V.
- （註七）詳見拙著「總體辯道學」卷貳。
- （註八）吾國教會作者，每將「超自然」誤作「超然」，其實二者意義，乃全不同。「超自然」意指「超凡」(Super Natural)；而「超然」乃含有「中立」(Neutral)，不介入任何一派之意，二者不可混用。
- （註九）參閱：(1)濮氏專文，見“Fortune” Magazine, May, 1965；(2)章力生：「聖道証言」第二章。
- （註十）參閱：尼采原著“Ecce Homo”，p. 139. 此書之名，乃本約翰福音第十九章第五節「你們看這個人」，乃有蔑視主耶穌之意。
- （註十一）參(1) Carl F. H. Henry: "Dictionary of Christian Ethics", p.p. 623, 624; Gordon H. Clark: "Situational Ethics"; (2) Joseph Fletcher: "Situation Ethics: The New Morality".
- （註十二）參(1) Thomas Altizer: "The Gospel of Christian Atheism"; (2) T. Altizer and Wm. Hamilton: "Radical Theology and the Death of God"; (3) "The New Essence of Christianity"; (4) Kenneth Hamilton: "God is Dead:

The Analogy of a Slogan”; (5) John W. Montgomery: “The ‘Is God Dead’ Controversy”; (6) Cornelius Van Til: “Is God Dead?”

- (註十三) 參閱章力生：(1) “Zen-Existentialism”, (2) “T. M. — A Mystic Cult of Self-intoxication.”
- (註十四) 參(1) Jurgen Moltmann: (a) “Theology of Hope”; (b) “Religion, Revolution and the Future”; (2) Carl F. H. Henry “Revolution in Theology”, Christianity Today, Oct. 9, 1970; (3) Harold Lindell: “Dateline Bangkok”, Christianity Today, March 30, 1973; (4) 章力生：Lit-sen Chang: (a) “Old Serpent, New Strategy”, Christianity Today, May 23, 1975; (b) “The True Gospel vs. Social Activism: Beware of the New Strategy of the Old Serpent”.
- (註十五) 謝扶雅：「中國問題與基督教」，明報月刊，一九七四年第一〇七期。
- (註十六) 參閱章力生：「總體辨道學」，全書四卷，近百萬言。
- (註十七) 參 L. P. Qualben: “History of Christian Church”, Vol. II.
- (註十八) 參(1) K. S. Latourette: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 in China”, pp. 48, 49; (2) Lit-sen Chang (章力生) “A Christian Approach to World Religions: A Momentous Encounter with Paganism”, Chap. 13, 14; (3) 章力生：「總體辨道學」卷叁，第十三、十四章。
- (註十九) 見唐會要卷四十九。
- (註二十) 同上。
- (註廿一) 章力生：「基督論」頁 190—192。
- (註廿二) 參 Marshall Broomhall “Bible in China” Chap. I.
- (註廿三) 除「大秦景教流行中國碑」外，尚有(1)「序德米詩所經」(「所」或作「訶」)，(2)「一神論」，(3)「宣元至本經」，(4)「大聖通真歸法讚」，(5)「三威蒙度讚」，(6)「志玄安樂經」，(7)「宣元本經」，(8)「尊經」等。
- (註廿四) 參 K. S. Latourette: “History of Christian Mission in China”.
- (註廿五) 參龔天民：「唐朝基督教之研究」。
- (註廿六) 關於以上四個時期，參閱章力生：(1)「救世之道」第三編第四章，(2)「立國之道」第四章。

(註廿七) 參章力生：(1)「奇妙救恩」，(2)「重生奧秘」。

(註廿八) 參章力生：(1)「人文主義批判」；(2)「總體辨道學」卷貳卷叁；(3) “A Christian Approach to World Religion: A Momentous Encounter with Paganism”.

第三章

本土神學的認識

壹·景教徒的佛化

本土神學，雖於半世紀來，始為國人所注意，然而探本窮源，誠如上章所論，實可遠溯至人類最初的本性，可說自古已然，於今益烈，因為人性終是叛離真道，終好隨私意曲解（參彼後一20/21），使真道「名存實亡」。從以色列的歷史說，在士師時代，便迦南化，「本土化」，結果陷於黑暗時代，內憂外患，紛至沓來；從西洋歷史說，便有天主教的羅馬化，本土化，結果造成中古黑暗時期。從中國歷史來說，當唐太宗貞觀九年，阿羅本主教（**Bishop Alopen**）來華宣道，雖唐太宗特派宰相房玄齡郊迎入覲，且特下詔令，推崇景教（基督教），准其推行；以後高宗，玄宗，肅宗，代宗，德宗，亦均加以保護。不但中原各州，遍造寺院，可以廣傳福音；聲教所被，且遠及西北邊陲，甘肅寧夏等處。孰知所傳的，並非純正福音。當時的宣教士，叛離了聶斯託利（**Nestorius**）正統神學信仰，把基督「二性一位」誤作「二性二位」，不僅使主耶穌有兩個位格，且使「道成肉身」，從天而降的救主耶穌，變成一位僅和上帝有聯繫的凡人，失去了主耶穌的神性，失諸毫厘，謬以千里。（註一）

據考當時的景教，不但不信主耶穌的神性，而且削足適履，遷就環境，力求聖道「本土化」。教會史家賴託瑞氏（**Dr. K. S. Latourette**）精心探究景教所以在華失敗的原因，雖由忽略培養傳道的人才，最基本的乃為向環境妥協投降，為求神學「本土化」，竟不惜犧牲福音的真理，迎奉當時的士大夫，與佛

教相合流，遂使聖道的種子，為佛教所吞滅！（註二）當時的宣教士，為求投合國人的心理，一味討人的喜悅，竟至混淆真道，徹底「本土化」，甚至不敢高舉耶穌之名，在景教碑上，僅泛稱耶穌為「三分身」，「景尊彌施訶」；碑上雖有十字架，但却放在一座佛教的蓮花台上面，把十字架贖罪救世的至理，完全抹煞！（註三）而當時的景教經典，非僅不倫不類，為了「本土化」，且不惜「以詞害義」，歪曲真理；其尤甚者，如稱上帝為「佛」；「耶穌」為「移鼠」；「受洗」為「受戒」；基督徒和宣教士為「善知識」；並且濫用許多佛道各教中不合聖經真理的術語和名詞，例如：「善根」，「功德」，「閻羅王」……等；且復削髮，擊木（木魚），為死者祈禱，敬拜古聖徒，供奉皇帝像。更可嘆的，所謂景教經典，一部分乃是出諸佛教徒的手筆；而教會的文字聖工，因為當時沒有培養傳道人才，須由波斯人景淨濫竽，不但文理晦澀，難於索解；且尤異端百出，令人迷惑，使基督聖道，名存實亡，卒被佛教同化而吞滅！到了唐武宗會昌八年，因為深深痛惡佛教對社會國家，有害無益，徒令國民遁世退隱，不事生產，遂下詔令，大毀天下佛寺，景教既和佛教同流合污，這種「本土化」的假基督教，遂於中土與佛教一同遭殃！（註四）到了元朝，因有許多景教徒流亡在中俄蒙古邊境，就因緣時會，一度復興；但究非純正聖道，沒有真正生命，僅僅曇花一現，到了忽必烈逝世以後，又歸消逝。

式·天主教的偏差

繼元以後，明萬曆年間，天主教一再遣派宣教士來華，但是天主教本質上乃是羅馬「本土化」與「異教化」的「羅馬教」（Romanism），且以敬拜馬利亞為「上帝之母」的一種偶像崇拜的「馬利亞教」（Mariology: Religion of Mary），到了中國便很自然地「本土化」，和我國傳統的異教之風，（如祭祖，祀孔，拜偶像，……）相得益彰，妥協合流。雖因其迎合愚夫愚婦的心理，教堂林立，但却失去了基督聖道的真諦，救世福音

的真光。於此著者不禁想起前年天主教于斌總主教，在台公然提倡的祭祖運動，特加一提。他美其名曰提倡孝道，以迎合我國士大夫及一般民衆的心理；且謂奉有一九三九年「教皇」的「詔書」，乃名正而言順，順天而應人。以是各報大肆宣傳，以為于氏此舉，足以激勵國人，慎終追遠，重振民族道德，復興中國文化，有裨復國大業；甚至新派的教會刊物，也為搖旗吶喊，尤堪痛心。余心焉憂之，特趕撰「祭祖運動駁議」，「民族心靈之危機」……等書，平心靜氣，和他論道。我的論據，乃分兩點：(1)「于氏不通聖經，愧為主教」；(2)「于氏不懂孝經，妄倡祭祖」。因為(1)上帝在十誡中明白曉諭：『除我以外，不可有別的神，不可雕刻偶像，不可叩拜那些像，也不可事奉他』（出埃及記二十3／5）。摩西又奉神的命令，呼天喚地，警告以民說：『我今日將生與福，死與禍，陳明在你面前，吩咐你愛耶和華你的上帝，遵行祂的道，謹守祂的誡命律例典章，使你可以存活，……必在你要進去的地上，賜福與你。倘若你心裡偏離，不肯聽從，却被勾引去敬拜事奉別神，我今日明明告訴你們，你們必要滅亡！』（申命記三十15／17）。(2)孝經對於孝的定義說：『夫孝，德之本也，教之所由生也。孝始於事親，中於事君，終於立身。』禮記云：『居處不莊，非孝也；蒞官不敬，非孝也；朋友不信，非孝也；戰陣不勇，非孝也。』可見孝的真諦，根本非在祭祖。所以宋儒歐陽修，痛感時弊，撰文呼號：『祭而豐，不如養之薄！』氏為仁宗諫官，論事切實，且「以文章冠天下」，列為唐宋八大家，其言當有權威。于總主教提倡祭祖運動，實乃自証其未聞大道，既不通聖經，又不懂孝經，乃率領國人，重蹈以色列人的覆轍，正如列王記中的那些昏君，『叫百姓陷在罪裡！』以民因此遭亡國之慘禍！于氏此舉，實亦在引導民族，趨於滅亡！殊不知人類之本，不是祖宗，乃為天父，創造天地萬物之上帝。祂『是天地的主，……將生命，氣息，萬物，賜給萬人。祂從一本造出萬族的人，……我們生活，動作，存留，都在乎祂』（徒十

七24/28)。「因為萬有都是靠祂造的，無論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見的，不能看見的；或是有位的，主治的，執政的，掌權的，一概都是藉着祂造的，又是為祂造的；祂在萬有之先；萬有也靠祂而立。」(歌羅西書一16/17)。「因為萬有都是本於祂，倚靠祂，歸於祂；願榮耀歸給祂，直到永遠。阿們。」(羅十一36)準斯而論，上帝乃為萬有之「本」，真正的「慎終追遠」，端為「敬畏天父」，而敬畏天父，方為孝之真諦，孝之極義。(註五)

叁·義和團的暴行

到了清朝，神於一八〇七年和一八五三年先後差遣馬禮遜(Robert Morrison)和戴德生(Hudson Taylor)來華，一面翻譯聖經，一面建立教會，深入內地，開荒佈道，使基督聖道，開始在中華國土，往下扎根。且復博施濟眾，宏濟災荒，冒險犯難，捨身愛人。戴德生來華之時，尤立志捨命，嘗謂「我倘有一千條命，決不留一條不為中國人捨！」乃國人恩將仇報，誣指宣教士是帝國主義的走狗，以屬天的聖道，視為西方的洋教。清庭腐敗，昏昧無知，迷信邪道，任令義和團橫行京津，焚毀教堂，戕殺教士，任性害理，慘無人道。民國以後，一般知識份子，煽動青年學生，掀起全國反基督教運動。更可嘆的，教會方面，在西方留學的「神學家」，不但被魔鬼弄瞎了心眼，(參林後四4)，而且失去了嗅覺，聞不到西方新派神學的臭味，反說基督聖道，有「西方臭味」，從而起而提倡所謂「本土神學」，此乃義和團精神的變本加厲，雖不見毀教堂，殺教士的劣蹟，其禍所及，却更為可怕，倘使其說大行，將令基督聖道，名存實亡！此非著者過甚其詞，危言聳聽，實乃可以其自道之言作見證。惟嚴格言之，所謂「本土神學」，誠如有一位本土神學的作者自承說：「本色神學嘗試許多時，猶如耕來耕去的舊泥土，得不到什麼可觀的收穫，」他認為「難處乃是沒有找到適當神學方法。」(註六)

基上所言，可見「本土神學」，實乃卑無高論，倡此說者，他們乃根本不通聖經，不知神學為何物；徒因如上文一再論及，人性之悖逆，好作離經叛道之言；且復挾其民族的偏見，感情用事，信口開河，毫無神學價值；其曾研究神學者，大都係在國外受了現代派「社會福音」的迷惑，實已「離棄真道，聽從那引誘人的邪靈和鬼魔的道理」(提前四1)，却披上聖職人員或神學教授的外衣，狼蒙羊皮，迷惑同胞，為害民族，實比義和團更為危險。

肆·太平天國運動

例如洪秀全，偶從梁發讀了「勸世良言」，便提倡他的「本土神學」，稱為「太平基督教」，甚至妄稱其國度為「太平天國」。他杜撰經典，牽強附會；崇拜儀式，採用中國古禮，設立祭壇，供奉清茶犧牲，以上帝當偶像敬拜。所謂「太平基督教」，本土化以後，乃和儒教合流，史家稱之為「不倫不類的基督教」(註七)

伍·假師傅的異端

洪秀全不學無術，他神學思想的偏差，並不令我們驚奇；但是若干神學界假師傅所發表的言論，却更為荒謬，殊不能不令我們萬分痛惜！例如胡簪雲，他竟敢否定聖經是上帝的話，當作一種『假設』，從而僭妄地主張『中國基督徒應該有第三種偉大的假設』，『基督教未傳入中國以前，我們有的是中國本的舊約。這個舊約，上帝也是覺得是很好的。……基督教傳入中國以後，我們也要與上帝訂立中國本的新約。』『單靠歷史上一個猶太的耶穌是不夠的！』『這個新約，單靠主耶穌的血來簽字，是不夠的，要我們每一個人用自己的血來簽字，』『準備自己的血，以中國的舊約為根據，以耶穌的新約為參考，來與上帝訂立一份關於中國及中國人與上帝的新關係的中國本新約。』(註八)這種僭妄的謬論，實為古今未有之異端！不僅

抹煞獨一救主十架流血救贖的恩功，抑且目中無神，把上帝當作與人對等，可以「呼之即來」，「分庭抗禮」，簽訂合約的一造；辱沒聖道，褻瀆上帝，堪稱莫此為甚！願神憐憫，不「叫真道，因他們的緣故被毀謗；」不令「假師傅私自引進陷害人的異端，」不令他們「自取速速的滅亡！」（參彼後二1／2）。

又如前燕京大學校長吳雷川，他乃是一個偏左的「社會福音派」，他雖為前清的「進士」，却相信馬克思主義，贊成獨裁政治，要以武力奪取政權，可見新神學為害之深及燕京大學在我國所種的禍根。他認為主耶穌所宣傳的天國，乃是一種理想的新社會，世人把它解釋為「別一世界」，為「死後的天堂」，乃是「誤人不淺」的「迷信」。謹查主耶穌明明說：「我的國不屬這世界」，祂升天以後，還要「再來接我們到祂那裡去」（約十八36；十四3；徒一11）。吳氏乃攻擊主耶穌，實屬大逆不道，無怪他同情賣主的猶大，為他辯護，說猶大出賣主耶穌，「從愛國的立場上看」，「乃是情有可原」，因為「主耶穌最初的計劃，一是要取得政權，而作復興猶太國的基督；二則要在取得政權後行改造社會的主義。」「耶穌訓言中所指示的真理，大部分可以與中國先哲的遺言相印証，正如宋儒陸象山所說：「四海有聖人出，此心同，此理同也；千百世上下有聖人出，此心同，此理同也。」」（註九）他又把「聖靈」和儒家的「仁」，視為一物。因此他「深信」基督「真道」和我國先哲的道理，可以「合一」的。（註十）他目中無神，藐視基督，視同凡人；又把屬天聖道，和人文哲學，等量齊觀，使真道名存實亡！

又如富有新神學色彩的燕京大學宗教學院院長趙紫宸，他認為基督教，可以「幫助中國保持其天下為公，天下一家的理想。」「教會原是工具，可以隨時變易，……況其神學教條，類多迷信，類為贅疣，棄之絕之，固所宜然！……神由人顯，人能顯神，即可配天，而聖人配天，本是中國的道理。」「從今以後，在中國基督教須有一個中國人自作的宗教哲學與人生

哲學。」（註十一）他斥「基要派要把宗教擠成一團很糟的舊教理，」他一方面主張「迎合科學時代的精神，注重理性，注重社會福音；」一方面要「從中國的自然經驗，「報本」思想，倫理觀念，神秘哲學，得其一部分宗教解釋的方式。」可証其也富有新神學的色彩。（註十二）

復次，是楊森富在他所著「中國風土與基督信仰」一書中，「論明日的中國基督教」問題時，提出若干建議：第一他說：「在中國思想史，或哲學史上，基督教不能像佛教一樣，佔有一席之地。佛教雖亦屬外來宗教，但却在華土建立了天台宗，天論宗，淨土宗，禪宗等中國本色化的佛教，……反觀基督教思想却至今仍然不能影響中國知識界，成為中國思想的一部分。」以是他主張中國應有本色基督教，但他一則不知基督教和佛教本質的不同，未可相提並論。二則基督教要在中國生根，乃是宣道戰略問題；倘使本色化，反而名存實亡。其二，他主張要消除基督教的西洋臭味，殊不知基督聖道，乃屬天啓示，非西方洋教，他乃和其他本土神學的作者，犯了同病。其三，他主張「奧古斯丁透過柏拉圖的哲學思考，建立他的神學思想；亞奎那（聖多馬）重新解釋亞里斯多德的形上學，建立了他的神學思想。同樣的，中國基督徒學者亦未嘗不可以基督教的眼光，重新解釋儒，道，墨各教的經典。殊不知奧古斯丁悔改以後，却起而反對希臘哲學，警告聖徒不可妥協，牽強比附。而亞奎那違反奧古斯丁之道，走了亞里斯多德的老路，用理智解釋聖道，遂使真道變質，失去福音的真光，造成中古黑暗時期。我們不可再蹈其覆轍，此則已於上章論及，拙著「總體辯道學」尤已詳論，茲不復贅。

其次如香港道風山景風禱誌的主編李景雄。該刊雖多有關於我國宗教文化哲學的作品，但他們的神學，亦富有新神學的本質，所以立論多病妥協，缺乏純正的立場。李氏的本土神學，認為不僅須與中國傳統文化相融合，還要注重現代的新思潮；而且不應專重救恩，還須重視社會公義。至於本土神學的方法，

他以為可根據王陽明「知行合一」的學說，認為倘本王陽明學說的精神寫中國本土神學，必可成為有價值的著作。（註十三）此乃以人學混淆天道；用人手來縫天衣，實甚危險！（詳見下文）。

陸·新神學的正說

中國提倡本土神學的作者，自己承認沒有具體的著作，他們所寫的，大都沒有標準，沒有原則，沒有系統，可說莫衷一是，不能自圓其說；其寫作較多的，乃為謝扶雅先生。可惜據他自己敘述，他在美國所受教的，及其所推崇的人，都是強烈的離經叛道的新神學家。他『於民國十三、四年（一九二四、五年）在美國芝加哥大學神學院，受該院 Social Theology 很大的影響。旋至哈佛大學，又得英國哲學家懷特海（A. N. Whitehead）的啓發，從個獨性及純理性評估宗教，而寫成「宗教哲學」一書。』（註十四）衆所共知，他所學的兩個學府，乃是新神學的大本營。他又說：『筆者於五十年前曾翻譯美國名牧富司迪（Harry Emerson Fosdick）的 Manhood of the Master（完人之範）一書，不數年而重印八版之多……，不脛而走，』（註十五）沾沾自喜，引以自豪。殊不知富氏乃是著名的社會福音派，實在貽害匪淺！中國教會的根基，被這些離棄真道的「新神學家」，從磐石移到沙土之上，（註十六）實在誤盡蒼生。茲將謝氏的理論，照他所發表的著作，分述如下：

第一，「人格等於上帝」——謝氏在其「中華基督教神學的幾個原則」中說：『三位一體的教義，是一切基督教神學的共同基礎；但從中國傳統文化的立場，中華民族對天的信仰，乃從「人」出發，天被認為一大人格，「中國人心目中的圓滿人格，實亦等於神或上帝。他高抬世人，與神同等，目中無神，實屬褻瀆！查魔鬼想與神同等，墜落陰間，應加戒慎，免蹈覆轍（參賽十四12/14）。』他又說：『中國基本倫常道德的「孝」「悌」，可以放大反映在我們同聖父聖子的關係上。中國的「人

倫」，亦被稱為「天倫」，這樣「人格」可以上同於「神格」。』他又認為『聖靈對中國人是不陌生的，不過中國傳統的說法，不從聖靈去講聖靈，却從「天命之為性」（「中庸」首句）來闡明祂。孟子說：「惻隱之心，人皆有之；是非之心，人皆有之；禮義之心，人皆有之；廉恥之心，人皆有之；」仁德與良知乃是道德哲學上的名詞，而聖靈不外乎愛與良善的人格化。』殊不知聖經說，『人所有的義，都像污穢的衣服，』（賽六四6）；謝氏却高抬「人義」上比聖靈。謝氏既是「基督徒」，必知聖靈就是上帝，則豈非目中無神，明知故犯，此乃無畜褻瀆上帝。他又說：『中國民族心目中的上帝是至高無上的應然（Supreme Oughtness），理學家所說的天理，便是中國特有的上帝觀。』他把一位創造天地萬物，至聖至善，有位格的上帝，變成抽象的理學。他又主張，要在「傳承的一體三位論」之外，添上「一體二態」（神動態「善」與神靜態「美」）相交互的學說！認為此乃「中國信徒對基督教的一個獻曝」。（註十七）妄想作上帝的謀士，（參羅十一33/36）；『自稱為聰明，反成了愚拙』（羅一22）。

第二，「自覺」即為「重生」——謝氏在「怎樣寫中國化的系統神學」中說：筆者曾以我國固有的「體態」一辭，去說明真神的「一體兩態」——聖父為神本身的靜態，聖子聖靈為神的動態。而這兩態的想法，可上溯至中國原始時代信仰中的「陰」「陽」。易繫辭傳說過，『陰陽不測之謂神。陰陽同出一源，絕非對立』。他引老子的話說：『「視之不見名曰夷，聽之不聞名曰希，搏之不得名曰微」，來說明「上帝本身的奧邃莫測」，所以孔子之言「性與天道，不可得聞。」』謝氏又以『基督教接近中國的北禪。』又說『孔子主張「學不厭，教不倦」，「溫故而知新」，主張因襲而批判，保存傳統中的優良部分，加以發揮而創新。耶穌所昭示的「我來非在廢掉律法，却要予以成全」，實即此理』。如此比附，實屬謬妄。因此他復謂『中國正統儒家的方法學是兩執厥中，即隨時隨地隨機緣，

衡量左右兩極端，執衷而作創造的綜合。」認為「上帝乃超乎歷史而亦寓於歷史之中，絕對相對一如。」妄以上帝亦採中庸之道，無啻否認永恒絕對的真理。謝氏謂「中國易經六十四卦，以乾坤兩卦開始，而最後兩卦乃是「既濟」（Completed）與「未濟」（Incomplete），其間又有一復卦，揭示「復其見天地之心乎」，這不妨說中國古代先知冥冥中得到神奧妙的啓示。古印度與古華夏等地區所長成的無數珍貴經卷中，也含有上帝和他們的約，堪為新約的前驅。以色列民族有他們敬畏耶和華的宗教意義，他們歷代的先知，寫下了寶貴美麗的經典，反映了神的一部分啓示。中國民族也有他們敬天畏天的宗教意識，也有他們歷代的先知，曾用他們表達的語言文字，遺留給我們今日閱讀欣賞，覺得實在也反映了神的部分啓示，而堪作新約的預表。不論儒家道家或中國化的佛教，其優美的部分，足以接駁耶穌基督的宗教而無愧色。」謝氏此論，一則可見其不明「普通啓示」與「特殊啓示」本質的不同，二則可証其不知非基督教的缺陷，實犯「萬教合流」的同病。關於這些問題，本人已另撰專著，詳加批判，茲不加深論。（註十八）謝氏推崇孔子，說他「己欲立而立人，己欲達而達人」的教訓，實與律法總綱「愛主你的上帝」相通，……亦與「愛鄰如己」無異。他復不知人的義在神面前，「都像污穢的衣服」，（賽六四6），自以為義，乃是罪惡，却在神前高傲，強調「中國民族性具有一種先天美德，即是「寬容」，……將對基督教倫理乃至世界文化，効其極大的貢獻。」從而忘恩負義，否認主耶穌捨身流血救贖的恩功，以為僅「須藉耶穌與聖靈的助力，幡然「自覺」，修煉存養，……便能成為有德的君子，即以以色列人所說的「選民」，亦即保羅所強調的重生的新人。人生真正的歸宿在此。」（註十九）此乃新神學家違反真道的大異端；誤盡蒼生的「自救論」，勢必引人滅亡。經云：「有一條路，人以為正，至終成為死亡之路。」（註二十）奉勸世人，勿為所惑。

第三，反抗上帝壟斷——謝氏復在「基督教對今日中國底

使命」中說：「基督教今日中國的使命，是在促成一個偉大的革命運動。——民族革命，社會革命，和精神革命。」他認為「這個使命乃有其「地域性」和「時代性」，……到羅馬，便有他對羅馬獨特的使命；到日耳曼民族，便有他對日耳曼民族獨特的使命；到印度或非洲，便有他對印度或非洲獨特的使命。……使命不但是地域性的，而且具有時代性。……基督教對今日中國，必然地需要另一個新使命。……從政治，經濟和文化三方面看來，今日中國的生命，真可謂若斷若續；一息奄奄。……耶穌的革命運動自然一方面秉承着上帝的啓示，而他方面也隱隱地聽到了大眾的呼聲。……他為了這種革命運動，濟之以死，十字架上，從容獻身。」他完全用世俗的觀念，曲解聖經，混淆真道，把上帝的大恩大愛，差遣祂獨生子主耶穌降世，在十架代死，流血贖罪，拯救世人，出死入生，征服世界，魔鬼，罪惡，死亡的權勢，奇妙偉大的救恩，完全抹煞。而用政客煽動羣衆的故技，說「現代世界是一個偉大的政治時代，基督教自應當仁不讓，參預政治活動，」並謂「和平的福音，不如謂本是爭鬥的福音，……傳和平福音是不濟的了，它必得「叫地上動刀兵」。基督教對今日中國的使命是，為她打強心針，為她燃起熊熊的烈火，為她加緊鬥爭的力量，以完成民族獨立，社會革命，精神革命底一個偉大的革命運動！」（註廿一）此乃比「社會福音」變本加厲，乃是倡導「解放神學」和「革命神學」。他還在「明報」發表謬論，鼓吹仇恨鬥爭的唯物無神的馬克思主義，說乃有聖經的根據；還要另編「中華聖經」，另創「中華基督教」，鼓吹「獨立自主的各選民」起來反抗上帝，自建天國，免為「上帝所壟斷」（註廿二）要把上帝逐出天國，離神叛道，實開古今未有之先例！此正為現在共黨逼害教會的政策！

第四，哲學為神學基礎——謝氏在「中華基督教初論」中雖然說：「中華基督教不是意味着把基督教跟中國文化妥協或調和，更不是說耶穌的教訓都跟中國聖賢教訓相同或相通」；用「基

督教來比附中國文化，也不妥當」；但他明知故犯，在他著作裡，却在在表現他比附，妥協，調和的言論。甚至即在同一篇論文裡，他竟認為那兩位崇儒反教的唐君毅和錢穆的著作裡，乃「含有基督教的思想」。他又說「中國基督教……也贊許「盡己之謂忠，推己之謂恕」的說法」；「基督教所說的「成全律法」，便在乎此。」他復說：「基督教到中國不必要打倒拜祖先，拜天地」，以表示他妥協調和的精神。自相矛盾，可見其言不由衷。其次，謝氏一方面雖說「上帝的本體是獨一的，……又是永恆不變的」；但却又否認神學是放諸四海而皆準，俟諸百世而不惑的真理。因此他認為「中華基督教」的神學，「各時代以至各個人都可有其上帝觀」。他本末倒置，把根基移到沙土之上（參太七24/27），迷信「理學（哲學）和虛空的妄言……世上的小學」（西二8），而以哲學作為神學的基礎，以哲學取代聖經，以人的思想取代上帝的啓示。因此，他說「神學自然與科學不同，因為科學是敘述真理，而神學則在解釋真理。科學並沒有民族的區別，不聞有所謂英國數學與另一種不同的法國數學或中國數學。……然而神學因有哲學為基礎，既然哲學有中國……德國……希臘……羅馬的不同，所以神學也就可有民族和時代的不同了。」他引用「林肯立國三原則」：「Of people, by people, for people.」認為「中華基督教，也無非是「自」中國人，「為」中國人，「屬」於中國人。」他不信「萬有都是本於祂，倚靠祂，歸於祂，」（羅十一36），而以人取代上帝。因此他把主耶穌的話——「我就是道路真理生命」（約十四6），隨他的私意來曲解，說「道路即是民主的實踐，真理即是科學的目標，而生命更是最高真理與最奧道路相密織的契機，」（註廿三）把道成肉身，神人一體，人類救主，萬王之王，萬主之主——耶穌基督，視為一個提倡科學民主的凡人；使基督聖道，名存實亡。神的話是不容「隨私意解說的」（參彼後一20），此乃否認主的神性，混淆屬天真道，將有嚴重後果！

第五，悖謬的宗教「哲學」——謝氏具體的神學思想，可

以其得意之作「宗教哲學」為代表。他還親筆簽署，面贈本人。據其自述，乃「得力於 A. N. Whitehead 之講授與著述」，並在哈佛大學深得「懷特海的啓發」。藐視聖經的真理，而以世俗學者的異端邪說為準則，是亦可見西方新派神學院之誤盡蒼生，謝氏僅其一例。平心而論，謝氏學貫中西，且勤於著述，倘在信仰純正的福音派神學院深造，可作神「貴重的器皿」（參提後二20/21）。因為謝氏在「中華基督教初論」中說：他並非要「跟中國文化妥協……更不是說耶穌的教訓都跟中國聖賢教訓相同相通；但他所寫的，却在在明知故犯。他在「宗教哲學」一書（二五六頁）中，也不贊成「社會福音」，但他自叙曾在芝加哥大學深受 Social Theology 的訓練，他所寫的，却比「社會福音」更激烈。此顯係出於邪靈的引誘，故其所書乃違其本心。所以本人著書批判，「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惡魔爭戰。」（弗六12），並非對謝氏本人。深望謝氏幡然醒悟，起而一同參加這場靈戰！

1. 他在第一章第一節論「宗教哲學」說：「洎乎今日，人生問題，益更複雜，宗教為適應迫切之時勢，不得不趨於社會化倫理化。……西方基督教學者（？），大聲疾呼，倡神學倫理的改造，……重心由「天城」（City of God, 奧古斯丁語）而移於「人國」（Kingdom of Men, 培根語）。（註廿四）此可証他乃是一個人文主義者，故欲廢棄正統神學家奧古斯丁（St. Augustine）之道，從「神」本位到「人」本位，把聖道根基從「磐石」移到「沙土」之上，則照主耶穌的警告，其神學必趨「倒塌，而且倒塌得很大。」（參馬太七24/27）。

2. 氏在第二章，論「主耶穌的宗教思想」，說祂來「完成律法，非來毀壞。……完成云者，即注入鮮活的理性於舊律法之中，而殭死的分子自然排泄而去。……其最大的表現為服務社會而擴建天國。……耶穌的宗教……乃建築於堅固的磐石（理性）之上，故與主知主義的希臘文化相接，便有一見如故之雅。」此又可証他乃是一個人文主義者，他復妄稱主耶穌

既使神學希臘「本土化」，因此他提倡神學中國本土化，自屬名正言順，振振有詞。謝氏認為「太初有道」的道，即為「希臘末葉斐倫（Philon 25 B. C. – 50 A. D.）之根本思想。」他為擴大其「本土神學家」的陣營，又高舉「第三世紀之初的克列曼士（革利免，Clement），說他乃是融合希臘哲學與基督福音之有力者；其弟子阿立干士（俄利根 Origen 185 – 254）更以希臘之理體，思想拳拳於聖經釋義，……謂福音中之拯救靈魂即希臘所謂藉理體之認識，」（註廿五）為求希臘化，本土化，他竟把主耶穌捨身流血，贖罪救恩的真理，變成「虛空的妄言」（西二 8），他中了人文主義和理性主義之毒，復進而顛倒本末，藐視聖經權威，注重「理性」「批判」；妄稱「基督教之燦爛」，乃「由於自由主義的發展」；而其「凋瘵」，則由於阿他那修（Athanasius）的正統神學。謝氏昧於教會歷史，不知阿他那修，乃為反亞流（Arius）異端的鬥士，教會衛道的功臣。他為維護真道，流離顛沛，凡二十餘年，忍辱負重，堅貞不移，和異端作誓死戰，卒告勝利。第一次大公會議，判定亞流為異端，並通過阿他那修的學說，乃為教會的信經。（註廿六）查亞流異端，否認主耶穌的神性，乃為現代新神學的厲階。謝氏早歲在美，不幸受了新神學的訓練，故其言論，有「西洋的臭味」（此乃我國本土神學家愛用的術語）。謝氏復推崇人的理性，藐視神的啓示，竟歪曲真理，說「霍布士，洛克之流建立理神論（Deism），而排斥傳統的啓示觀念，於是基督教復見新天地於歐洲。」殊不知事實乃適得其反，所謂「理神論」，乃為「偽裝的無神論」，使聖道名存實亡，此義余另有專書論之。（註廿七）謝氏為維護他所迷信的「理性主義」，想挾主耶穌以自重，竟僭妄褻瀆，把主夷落為一個凡人，說祂「聞施洗約翰「天國近矣，爾當悔改，」遽爾觸發其天機，急奔至約翰處受洗，可知其時已感「天將降大任」於己矣。」殊不知主耶穌本是上帝，乃自己卑微，自天而降，捨身救世。他又說「耶穌一生，皆消費於不斷的觀察及試驗之中，其堅信，

其熱情，其偉大行為，皆深受理性之指導與統御，」不知主耶穌乃是自有永有，全能全知的真神，祂自己宣稱「我就是真理」（約十四 6）。他又說「宗教之盛衰，乃與理性之消長成比例」，從而斥「信便得救」為不當。（註廿八）此乃否認基督聖道的基本真髓。關於理性主義之妄，余已著書詳論，謂為「實際的無神論」（註廿九）

3. 謝書第三章，乃是論「宗教意識」，其所用的方法，乃是心理學，而且乃是美國實用主義者詹姆士（William James）的學派；尊奉其有「無上的權威」，（註三十）可說是「問道於盲」。謝氏既為「基督徒」，乃崇拜這些不信真神，敵擋聖道的世俗學者，而以他們的馬首是瞻，想從他們的書裡面找答案，豈非緣木求魚，無怪其謬論百出，他不信重生得救，不信聖靈的奇功，他說「聖保羅在大馬色途中，突然見耶穌顯聖，登時悔悟，改信基督教，熱誠傳道，與前之專以仇殺基督徒為事，判若兩人云云，則這種急轉突變之改心，吾人不得不諡之曰病的狀態！」（註卅一）嚴格言之，謝氏藐視聖靈之奇功，其褻瀆上帝之罪，是不容赦免的！謝氏迷信宗教進化論，殊不知此乃違反歷史的事實。維也納大學原始人種學語文學教授史密德博士（Dr. Wilhelm Schmidt）曾以十二卷的鉅著，證明人類上帝觀念之起源，以及宗教進化論的謬妄。（註卅二）謝氏不信人乃異乎禽獸，乃照上帝形像而造，有上帝的靈在裡面，乃是有靈的活人，（創一 27；二 7），故有敬神愛神的特性；宗教乃為人類普遍具有之通性，亦為人生特具之現象（註卅三）；而却迷信世俗學者之說，認為「宗教意識之萌芽，應起於社會意識充份發達之際」，「否認兒童有宗教之本能」；「如以經文強注兒童之身，非特無益，適以害之」。（註卅四）此乃贊同共黨專政國家的政策！但「人的憤怒，要成全神的榮美」（詩七六 10），共黨愈逼害教會，反教的「社會意識」却「愈發達」，教會愈興旺，事實駁倒了謝氏的謬論。中共統治大陸以後，教會慘遭逼害，人民無信仰自由，但三十年間，基督徒人數，反而增加了七十

倍，從一百萬增到七千萬。其他鐵幕國家，亦復教會興旺。（註卅五）謝氏崇拜人的理性，甚至要把上帝受理性的支配，故曰：『上帝之觀念，必因社會及時代之推移而有變化，在獨裁制社會中，一般人士最強固的物象，自為君王或迪克推多，其所信仰之上帝，自必亦帶專制魔王的色彩，（按：他把上帝，慈悲的天父，斥為「專制的魔王」，褻瀆之罪，其何能道！）在共和制社會中，一般人之強固的物象，為德膜克拉西，其所信之上帝，自亦必具平等合作的屬性。』此種謬論，據其自叙，乃從休謨（David Hume）而來，（參休氏所著「人性論」第一卷第二篇第七章），殊不知凡研究西洋思想史的，都看到自十八世紀啓蒙運動以後，因為休謨……等學說的影響，自然主義日趨猖獗，反對基督聖道命脈所繫的超自然論，使教會受到嚴重的威脅。（註卅六）而謝氏偏贊同其說，可謂助桀為虐。（註卅七）他迷信『將要敗亡之人的智慧』，不信『上帝奧秘的智慧』（林前二 6 / 7），以為『今日較有智識的人士，其形成上帝之信仰，』乃是『得力於亞理斯多德，斯賓諾莎，康德的本體論。』（註卅八）他誤以基督徒純正的信仰，乃為愚夫愚婦的迷信，從而不信上帝的啓示，否認聖經權威，甚且引尼采之謬論，說『基督教是奴隸道德！』他認為『宗教心理，乃從社會所習得……由逐漸內外反應而成，』『吾人之信仰必受理性的制裁，方有益人生，』『中正的宗教態度，是以理性為主政。』（註卅九）純正的信仰，固絕非違性悖理，世界上傑出的哲學家科學家，都為虔誠信徒；（註四十）但上帝奧秘的智慧，決非敗亡的世人的智慧所能測透，關於這個問題，余已另著書論之，茲不詳及。（註四一）

4. 謝著第四章論「宗教與玄學問題」，首節乃從「自然主義，理想主義，實在主義」論「上帝問題」，且加附和，而不見聖經中的上帝觀，甚至謂我國「楊朱之“我”，實一種哲學的上帝。」次謂「理想主義的上帝觀」，乃「從人生之“理”字出發」，「於是人為神之縮影，神乃人之完成。」因此他反對神

學的權威，謂乃「籠罩世界」，如「陰霾瘴氣」；因此他推崇提倡「懷疑法之笛卡兒（Rene Descartes）。」又推崇摧毀啓示宗教（Revealed Religion）即基督聖道的洛克（John Locke），使他「移化為自然宗教」（Natural Religion），「由天命而至人為，由神權而至理性，」為有「第一功焉」！又贊同槐特赫（Whitehead）之說：『謂上帝在各方面皆無限者，非真理也。』最後他作「上帝觀總評」，說：『道者，老子之上帝也；我者，楊朱之上帝也；良知者，王陽明之上帝也；漆黑一團者，吳稚暉之上帝也；宇宙大靈者，泰戈爾之上帝也，「不可見的實在」者，史家衛爾斯（H. G. Wells）之上帝也；最高的終因者，亞里斯多德之上帝也；「絕對」者，黑格耳之上帝也；原始命根者，杜里舒之上帝也。』而不見其批評，亦不見聖經中的上帝觀。最後則謂「現在所謂「時代派」（Modernists，與基要派 Fundamentalists 立於反抗之地位）之基督教神學家，方力謀移建新神學於其上，……其前途實大有希望也。」（註四二）殊不知這些「時代派」，乃正為摧毀聖道的教會之內敵，謝氏偏加擁護，曷勝嘆惜！其次論「救法與贖罪」。他先列舉原始宗教之各種救法；次以「內省、默禱、坐禪、禁慾、持戒」，列為救法，而不加批評，並謂「耶穌所謂人非重生，不能得救……要亦不外注重自修的功夫而已！」謝氏在「重生」之上，加「所謂」二字，乃含對重生輕率之意，認為無足輕重，且謂須賴「自修的功夫」，此乃「自救論」的邪說，藐視天父上帝之大恩大愛，主耶穌基督捨身流血，代死贖罪，拯救世人，出死入生，救贖的恩功。他又對上帝的屬性，提出異見。他認為若說「上帝（有）全知，全能，全愛，全在，統一，絕對，無限，永久等等」屬性，乃「不近情理」，「意在榮之，實以辱之」！此乃以人知來測度上帝，來限制上帝，「自稱為聰明，反成了愚拙」（羅一 22），乃自証其不信而悖逆，藐視上帝，目中無神；而不知「神的忿怒從天上顯明在不虔不義的人身上」（羅一 18），為之不寒而慄！

關於人生最重要的生死問題，他迷信生物學和心理學，而偏不信聖經的真理和主耶穌的宣示。他說：「從生物學的觀點，打破傳統的靈魂觀念。現代心理學所研究者，為心的活動……向日所謂靈魂一字，已漸絕跡於心理學。」『果如所言，身體既不能長生，靈魂且無其物；』『吾人不死之道，一為生物學的不死，一為社會學的不死；前者指生命的繼續，後者指人格的永垂。』『雖我之死，有子存焉，子又生孫，孫又生子，子子孫孫，無窮匱焉。』『社會學的死，則我國固有所謂……立德……立功……立言之三不朽；柏拉圖所謂「靈魂之子孫」是也。』『聖哲英雄，千載下讀之猶突突然有生氣，』殊不知此乃自我陶醉，自欺欺人，誤盡蒼生，自慰之空想。此外，他又講「哲學的不死」，引杜里舒之說，謂「安知所謂終者，不過由甲形式而入於乙形式耳……」。即其所謂「宗教的不死」，乃為「婆羅門教之……合我於梵」，「佛教之涅槃」；老子之「以身為天下而寄於天下」。(註四五)自始至終，不見其有一處提到聖經裡面的「永生之道」！殊令駭怪！神的話說：「按着定命，人人都有一死，死後且有審判」(來九27)；但「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三16；並參約十一25/26；羅六23)。神是輕慢不得的，世人唯有真切悔改，皈依基督，始能「出死入生」；所謂社會學、生物學的不死，哲學的、宗教的不死，都是魔鬼欺世的妄言，經云：「有一條路，人以為正，至終成為死亡之路！」(箴十四12；十六25)。關於這個重大問題，作者已另撰專書，限於篇幅，茲不詳論。(註四四)

5. 第五章乃為全書的結論，謝氏一則曰：「世界上一切宗教，其最能認清自我，高調自我者，實莫過於佛教。……佛教最高目的，在戡滅我執，我而無我，乃達涅槃之極致；」而以為「佛教中之積極無我，豈耶孔之所有？」殊不知主耶穌明明「對門徒說，若有人要跟從我，就當捨己，背起他的十字架來跟從我。……凡為我喪掉生命的，必得着生命。」(馬太十六

24)。使徒保羅強調：「我斷不以別的誇口，只誇我們主耶穌基督的十字架，因這十字架，就我而論，世界已釘在十字架上；就世界而論，我已經釘在十字架上」(加拉太書六14)。主耶穌本為上帝，「反倒虛己，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二6/8)。這是救主降世唯一的目的，為要拯救世人，「特要藉着死，敗壞那掌死權的，就是魔鬼」(來二14)；「把死廢去，藉着福音，將不能壞的生命彰顯出來」(提後一10)。當主耶穌被釘十字架的時候，「遍地都黑暗了」，當祂氣斷的時候，「忽然殿裡的幔子，從上到下，裂為兩半，地也震動，磐石也崩裂，墳墓也開了，已睡(死)聖徒的身體，多有起來的……」(馬太廿七45/54)。如此驚天動地的大事，記在聖經，幾乎兩千年來，傳揚天下，此乃基督聖道的精髓，謝氏自稱為「基督徒」，曾受神學訓練，而且著書立說，安得不知，反說不如佛教？此乃無異宣告他是一個有名無實，外蒙羊皮，賣主求榮，投降佛教的假信徒，假先知！

其次他論「宗教的價值」，說：「宗教的源泉，為個人理性的欲求，……人當口舌焦渴之時，發生需要飲料之欲求，……解決之方法有種種。望梅止渴一也；飲酖止渴，二也；昏澹溝之濁水以飲，三也；得適合衛生之飲料，四也。」謝氏不以基督聖道，比諸「適合衛生之飲料」，而反引「非宗教」(非基督教)運動者所言，宗教乃為進化之仇敵，為資本帝國主義之走狗，為誘惑迷醉青年之毒劑，是屬乎第二種「飲鴆之類」；又引無神反教的羅素之言，「以宗教守舊，阻止進步，只憑主觀的見解，純以感情用事，似又為第三種不合衛生之濁水！」復斥高唱「信便得救」，「信是萬能」之某派基督教，「表面上轟轟烈烈，如火如荼，此猶飲酖以後之俄頃，精神緊張奮煥，然而毒發身亡！」故「教牧之引誘，此實世界性之罪人！」於此，謝氏便推崇我國儒釋道三教，說：「莊周為無己之至人；儒家以博施濟眾為極則；佛家以菩薩為人範……自己一人達涅槃

爲不足，必鼓起我不入地獄，誰入地獄之精神，以超度衆生共登彼岸而後已，必正一己，以正百官，正百官，以正萬姓，而達治國平天下而後安心。王陽明於此，有鞭辟入裡之論曰：「聖人之求其盡其心也，以天地萬物爲一體也。吾之父子親矣，而天下未有親者焉，吾心未盡也；吾之君臣義矣，而天下未有義者焉，吾心未盡也；吾之夫婦別矣，長幼序矣，朋友信矣，而天下有未別，未序，未信者焉，吾心未盡也；吾之一家飽暖逸樂矣，而天下有未飽暖逸樂者，其能親乎，義乎，別序信乎？吾心未盡也。」（註四五）準斯而論，則謝氏實已自毀爲基督聖徒的立場，而投降儒釋道各教，自趨沉淪，曷勝痛惜！

謝氏全書約及三百頁，所附中英參考書目，共七十餘種，均爲非基督徒世俗學者之著作，而絕無經學神學之名著，故從頭到尾引証推崇離道反教學者之邪說，以及吾國儒釋道各教學者之言論；而絕不引証經文，（全書偶有一二處引用經文，乃爲斷章取義，而非「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迷信「將要敗亡之人的智慧」，（林前二6），非但不信「上帝奧秘的智慧」（林前二7），且反妄肆譏評與詆毀；非但不爲「真道竭力的爭辯」（猶3），而反爲虎作倀，助桀爲虐；斥救世的聖道爲致命的毒物！而保羅的重生得救，乃爲神經有病！（見上文所引），謝氏以此立場，侈談「中華基督教」，並想創立「中華神學」，「本土神學」；著者深望吾國福音派首領，一致奮起，強烈駁斥他們的謬論和鬼魔的道理。聞吾國福音派神學院，近有開設「本土神學」一課；務必加「批判」二字，以免發生誤會，庶基督聖道，不致混淆變質，名存實亡，並共圖挽救中國教會的危機！本人往年沉迷三教，敵擋聖道，何圖到了晚年，蒙神垂憐，上承天啓，恍悟真道，爰本出生入死血淚的經驗，起而呼號。風雨如晦，鷄鳴不已；深願教會賢達，振臂而起，大聲疾呼，共挽狂瀾！並望謝氏等亦能恍然大悟，把以往的著作，「先前以爲與我有用的，因基督當作有損……看作糞土……」（腓三7/8），像保羅一樣，爲主重用，挺身而起，爲

道爭辯，馨香禱之。

第叁章附註

- （註一）參閱章力生：「基督論」，第四章全及第七章第五節。
- （註二）參 Dr. K. S. Latourette: "History of Christian Church in China".
- （註三）參 Marshall Broomhall: "Bible in China", Chap. I.
- （註四）唐會要卷四十九。
- （註五）參章力生：(1)「祭祖運動駁議」；(2)「民族心靈的危機」；(3)「立國之道」諸書，據友人轉告，于總主教曾讀拙著，閱後閉口無言，當自知其妄。
- （註六）參李景雄：「本色神學—舊耕抑新墾」，景風第四十期，一九七四年春。
- （註七）參蔣廷黻：「中國近代史論集」，頁178—256。
- （註八）香港道風山中國宗教研究社，「景風」第三期胡管雲著「舊約與新約」。
- （註九）「宋史本傳」。
- （註十）參吳雷川：「基督與中國文化」，頁82—98。
- （註十一）參趙紫宸：「中國民族與基督教」。
- （註十二）參趙紫宸：「我對於創造中國教會的幾個意見」。
- （註十三）李景雄：「本色神學—舊耕抑新墾」。
- （註十四）謝扶雅：「中華基督教初論」。
- （註十五）謝扶雅：「中華基督教神學的幾個原則」。
- （註十六）參馬太七：24/27。
- （註十七）謝扶雅：「南華小住山房文集」第四輯第五部。
- （註十八）章力生：(1)「聖道通詮」，第三，第六章；(2)「總體辯道學」卷式，卷叁。
- （註十九）謝扶雅：「謝扶雅晚年文錄」，頁121—129。
- （註二十）箴言：十四12；十六25。
- （註廿一）謝扶雅：「南華小住山房文集」第四輯，頁294—316。

- (註廿二) 謝扶雅：「中國問題與基督教」，「明報」月刊，一〇七期，一九七四年。
- (註廿三) 謝扶雅：「中華基督教初論」。
- (註廿四) 謝扶雅：「宗教哲學」第15頁。
- (註廿五) 同上書第92—96頁。
- (註廿六) 詳見章力生：(1)「基督論」第七章；(2)「總體辯道學」，卷壹第二章。
- (註廿七) 參章力生：「總體辯道學」卷式第十一章。
- (註廿八) 謝扶雅：上引書第二章，第92，95，96，100，101頁。
- (註廿九) 章力生：「總體辯道學」卷式第玖章。
- (註三十) 謝扶雅：上引書第109—112頁。
- (註卅一) 同上第128，129頁。
- (註卅二) (1) Dr. Wilhelm Schmidt: Der Ursprung der Gottesidee, ; (2) 章力生：「聖道通詮」第三章。
- (註卅三) 參章力生：「總體辯道學」卷叁第五章。
- (註卅四) 謝扶雅：前引書第125頁。
- (註卅五) 章力生：「世界人類之希望—教會復興的異象」，第十二—十四章。
- (註卅六) 參章力生：(1)「原道」，第三章「聖道真諦」；(2)「總體辯道學」，卷壹，第二章，第五節；卷式，第七章，第四節。
- (註卅七) 謝扶雅：前引書第137頁。
- (註卅八) 同上，第140頁。
- (註卅九) 同上，第150—153頁。
- (註四十) 章力生：(1)「科學家的信仰」；(2)「聖道証言—世界名人宗教觀」。
- (註四一) 參章力生：(1)「人文主義批判」；(2)「總體辯道學」卷壹，卷式。
- (註四二) 謝扶雅：前引書第154—220頁。
- (註四三) 謝扶雅：前引書第225—249頁。
- (註四四) 章力生：(1)「生命之道」，(2)「永生之道」，(3)「基督教的人生觀」，(4)「總體辯道學」卷叁；並參 Dr. Raymond Moody: "Life After Life".
- (註四五) 謝扶雅：前引書第250—268頁。

本土神學與哲學

引言——本土神學的本質，乃是人本哲學的，提倡此說的人，雖美其名曰要洗淨所謂「西方臭味」，殊不知他們既不能脫去祖宗所傳流下來的許多思想的束縛，同時又因他們早歲在西方受了新神學的訓練，並受了西洋叛道哲學的迷惑，所以我們要批判本土神學，首當對哲學問題，提出檢討。

壹·人類思想的危機

奧古斯丁說，人類的理智，因為始祖犯罪，由於罪的感染，乃有毒素。神學家凱柏爾博士（Abraham Kuyper）也說，人類從始祖墮落以後，其心智和意識，即失常態，對真實世界也沒有正確認識。（註一）據心理治療學家朗勃羅梭（Lombroso）之研究，西方無數天才，大都生活失常變態，由是證明天才乃與瘋狂同根！當十八世紀休謨（David Hume）懷疑思想猖狂氾濫之時，法儒盧梭，（J. J. Rousseau）為文痛詆時弊，謂科學哲學，乃為道德最大之勁敵，又為奴役人類之桎梏；並斥當時學者，因其道德思想之墮落，實為「一羣退化的動物」！（註二）

聖經指示我們，世界人類，都伏在那惡者（魔鬼）手下，（約壹五19），作了罪的奴僕（羅馬書六章），整個人生，受了罪惡權勢的轄制，其所謂良知良能，根本已失健全狀態。有些哲學家，心理變態，思想乖謬。如尼采（Friedrich Nietzsche），則患高度神經病，無怪其提倡邪說，作了「神死」神學的厲階。實存主義哲學家寇克迦（Soren Kierkegaard）且有「丹麥瘋子」（Mad Dane）的雅號。即我國人文主義宗師，亦作

乖謬之論。例如錢穆（賓四）先生說：『一切人生目的，既由人自由選擇，則目的與目的之間更不該有高下是非之分，……沒有好的，只好挑不好的，當其沒有次好的以前，不好的也算是好，……人到了吃不飽，穿不暖……到那時，人吃人也不算得是惡。』（註三）又如唐君毅先生則竟斥認罪悔改，皈依救主，乃是一種『人生觀之高級顛倒』。又謂：『天堂如父，地獄如母，地獄生子，還以天父為姓，以住人間。』（註四）查錢唐二氏，乃為我國士大夫所推崇，且素倡孔孟之道；今觀其思想言論，不但不知上帝，不但不知上帝的聖潔公義，且復不知天堂地獄之別，不知『高下是非之分』，甚至說『人吃人也不算得是惡』，是乃使人類淪為禽獸！這並非作者的批評，乃是引証他們自己的言論，實為他們自己敲人文主義的喪鐘，宣告「人本哲學」的破產！

英國著名作家盧益世氏（C. S. Lewis），鑒於「人本哲學」的危機，大聲疾呼，說世界最大的危險，乃為知識分子。世人但見軍事政治首領，禍國殃民，為害世界；殊不知文化學術界的首領，乃更危險，因為他們思想謬誤，叛離真道，正在引導人類日趨毀滅而不自知。一九五一年紐約時報（New York Times）發表一篇專文，統計分析二十世紀一百種所謂重要哲學「名著」，其中百分之九十二以上著者的思想，都是不信上帝，而百分之五十以上，且都強烈的反對基督聖道。教會學者有了信心，不知加上知識（彼後一5）；僅重信仰，不重思想，放棄了文化思想的領導權，遂使滔滔天下，無所適從，所思所想，既無真理的基準，唯有以不信者的「馬首是瞻」，致為魔鬼留餘地，使黑暗掌權，造成「人本哲學」的危機。

式·中西思想的戰場

中國是一個歷史悠久的文化民族，同時又歷經各種革命改造運動的震盪，這便形成中國民族兩大哲學思想的主流。一方面是歷史傳流下來的舊思想，一方面是西洋侵入氾濫的新思潮。

如果前者是內憂，後者可說是外患；中國可說是一個中西哲學思想內外夾攻的戰場，這是中國聖徒對自己民族歷史的傳統以及世界動盪的潮流，應有的認識。而處在這中西哲學思想內外夾攻的情況中，我們如果要真正能盡神賜給我們的職份，要把神的道理，傳得全備，先宜有博古通今的諸般智慧，檢往策來的屬天異象，才能闡發歷世歷代隱藏的奧秘，把中國同胞在基督裡完完全全的引到神面前（參歌羅西書一24/28）。

一、從中國歷史的遺傳說——中國先民，原來信仰上帝。不幸，我國民族固有的上帝觀，後竟墮落，變成各種哲學的名詞，虛空的妄言，可憎的偶像，致令民智蔽塞，民族衰落，實堪痛惜。國人傳統思想的主流，不外儒釋道三教，著者皈主以前，亦沉溺於此；惟探本窮源而論，實非中國民族固有的道統。（註五）其一，從儒家的思想來說，孔子乃是一位徹底的人文主義者，『不思念天上的事』，他的學說，不是屬天的道理，故其門徒，非常失望，說：『夫子之性與天道，不可得而聞也。』（論語，公冶長，十二章。）孔子『不語怪力亂神』，主張『敬鬼神而遠之』，不但令人遠離上帝，且以「鬼神」並稱，復以鬼放在神的前面，實屬褻瀆！其二，從釋家的思想來說，佛教源自婆羅門教（印度教）；婆羅門教則源自吠陀教（Veda）；而吠陀教乃是西方亞利安人（Aryan）的信仰。故佛教並非東方宗教。國人誤以佛教為東方宗教而接受之，基督教為西方宗教而排斥之，乃為不合史實的錯覺；殊不知基督教乃發源於亞洲。佛教思想，雖號出世，其實佛教徒自己說，佛教乃是『一個特別的無神論宗教』，（語本張澄基「佛教四講」）。若再從其「五蘊皆空」等思想而言，又根本沒有靈魂的存在。質言之，佛教乃是一種唯物無神論。而其為害中國，照唐代文豪韓愈說，乃是『亂亡相繼，運祚不長，……事佛求福，乃更得禍！』（見「諫迎佛骨表」）國人應加猛省！其三，從道家的思想來說，老子雖有『大道廢，有仁義；慧智出，有大偽』的卓見，（道德經十八章），且嘗面斥孔子：『去子之驕氣與多慾，』

色態與淫志。」孔子領教以後，大為心折，且告其門徒，竟對老子推崇，有「乘風雲而上天」之感。可惜老子對「道」，僅僅有「道可道，非常道」（道德經，第一章）的模糊境界；而流行民間之道教，乃和老莊哲學，根本異趣。修仙煉丹，交鬼降魔，乃為愚夫愚婦的迷信，致令人心陷溺，民智日墮。

二、再從西方哲學的思潮說——則為西方叛道文化哲學之流毒。自新文化運動以後，乃變本加厲。胡適之流，引狼入室，請西方哲學家杜威羅素來華講學，注射唯物無神論的思想毒素，為共產革命鋪路，使十萬萬同胞慘遭空前的災禍。推源禍始，胡氏實為共黨之「保姆」，民族千古的罪人，而却為我國士大夫所崇拜，甚且為其建造銅像，一面高呼反共，一面却高舉「共黨保姆」，這乃是中國民族思想的破產，實令人欲哭無淚，願朝野上下，痛加反省。（註六）

凡我聖徒，應當在古今中外，新舊哲學思想夾攻的困境中，披荆斬棘，掃除福音的障礙，預備栽種的好土，使中國教會，「往下扎根，向上結果，」（賽卅七31）。「有一百倍的」，（太十三8，23）。

參·古今思想的革命

從整個人類思想史來看，時不論古今，地無分東西，哲人學者，類多敵擋真道，迷信世智，以「人為萬事的尺度」。無論其思想如何變遷，轉來轉去，始終落在人文主義的陷阱裡，不能自拔。第二次世界大戰以後，人心空苦，興起了一種新思潮——「實存主義」，（Existentialism），以否定西方傳統哲學思想為號召，却和東方古舊的禪宗思想，異曲同工，成為一種變本加厲的虛無頹廢的「新人文主義」（註七）。於此可見，無論古今中外的思想家，因為悖逆上帝，不信真道，沒有真理的基準，都被「虛空的妄言，人間的遺傳，世上的小學所擄去。」（西二8），誠如史家湯恩倍氏（Arnold Toynbee）說，祇要原罪一日存在人的本性裡面，人類便無改進的希望，這乃是

數千年歷史所証明的事實。（註八）所以，人類的問題，不在思想的新舊，而在真理的存亡；亟需救主的寶血洗淨其罪惡，消除他們思想的毒素，使其良知良能不受敗壞的轄制，得着上帝兒女榮耀的自由，而能皈依真道，進入真理。（參閱羅八20／21；約八32）

初期教父，應付當時的希臘哲學思想，乃有堅定的信仰，站在主動的地位，雖用希臘哲學方式，闡明其思想，乃為「因勢利導」，使希臘哲學家易於了悟聖道，而旨在道化其哲學思想。他們堅信基督聖道，是上帝的啓示；乃至高無比，完備俱足，無需希臘哲學，加以補充。並且警告世人，如果盲從希臘哲學，便趨沉淪。所以對於當時的異端邪說，攻擊不遺餘力，絕不容其混淆真道，雖因此遭遇逼害，却仍「竭力為真道爭辯」，威武不屈，忠貞不移，甚至赴湯蹈火，視死如歸，「殉道者之血，成為教會的種子。」（註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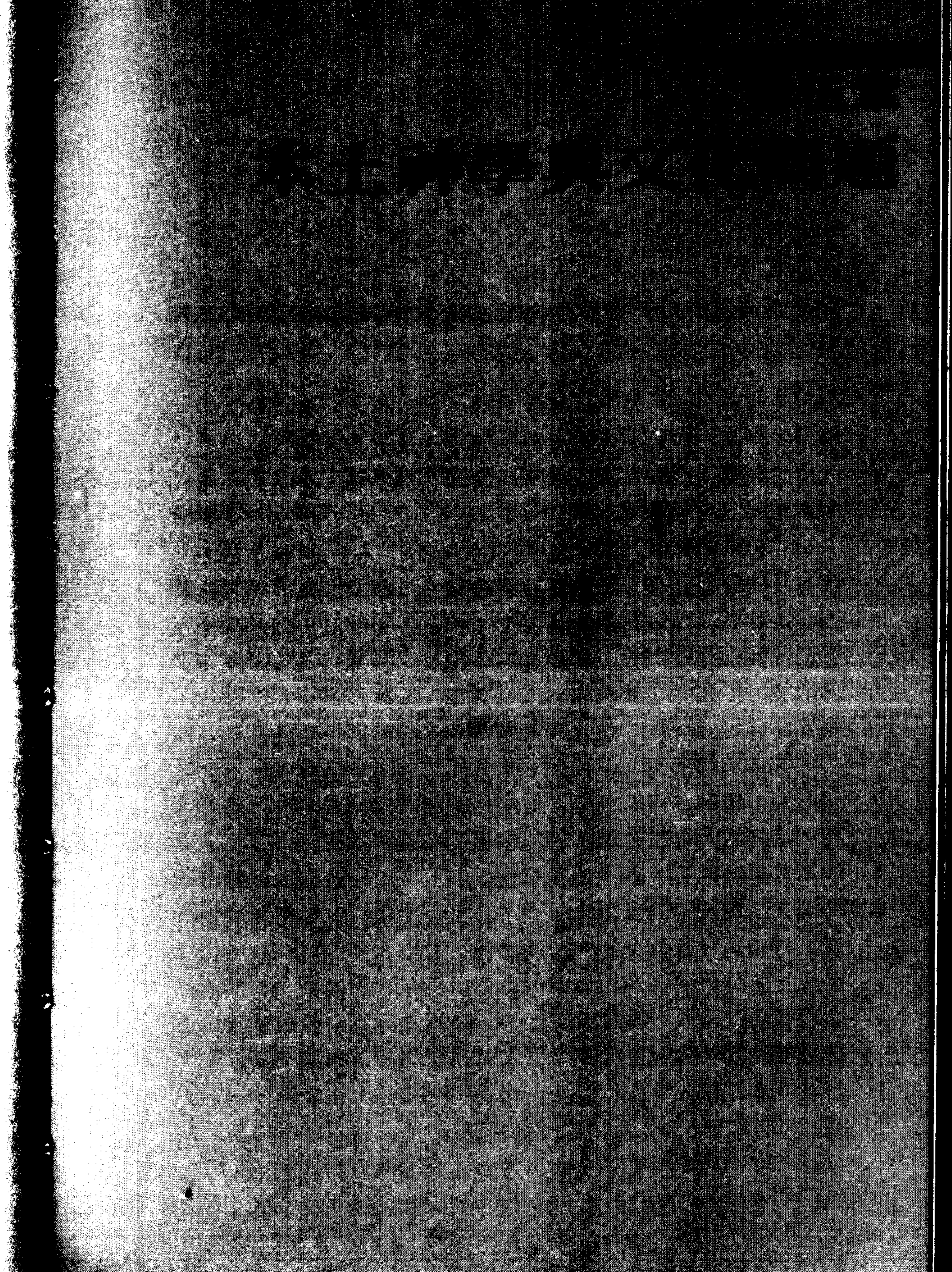
但從另一方面來看，初期教父之中，有些學說，不免牽強附會。吾人須加明辨，引為鑑戒，切勿蹈其覆轍。例如游斯丁（Justin the Martyr）說：道（Logos）乃是運行普世的「理性」（The Universal Reason），藉着各民族的哲學思想，光照千千萬萬的埃及人，羅馬人，希臘人。凡是合理的人，都是基督徒；凡是基督徒，都是合理的，所以蘇格拉底等，都可算是基督徒。又如革利免（Clement of Alexandria），以為主耶穌降世之前，希臘人必須藉哲學來獲得公義，哲學乃是把他們帶到基督面前的訓蒙師傅。他想用希臘哲學，組織基督教神學系統。我國為歷史悠久的文物之邦，傳統的哲學思想，深中人心，若干著名的基督徒，甚至教會首領，仍不免以基督聖道與孔孟哲學相提並論，沒有「脫去你們祖宗所傳流虛妄的行為」（彼前一18）。于斌主教，甚且提倡祭祖運動，作者已另著書駁之，（註十）若干教會學者，復妄倡「中華神學」，「中國聖經」之怪論。例如，謝扶雅先生在「中國問題與基督教」一文中，大致說：(1)中國信徒，「可藉孔孟思想，老莊哲學，鑄成中華基

督教。」(2)『中國知識份子的基督徒，不應徒以「依據聖經」為滿足，……更無需給西方教父們牽着牛鼻子走，囫圇吞食他們所製訂的教義信條，……甚至所謂「三位一體」的拉丁舶來品，……我們應另編一部「中華聖經」。』(3)『天國應由獨立自主的各個選民所構成，却不是上帝或「絕對者」所壟斷。』(4)『馬克思是猶太人的血統，天生有被壓迫的強烈感……路加福音四章18節，……是馬克思無產階級理想社會之所由來，』(註十一)查謝氏在美受了新神學的毒害，一方面又沒有超脫我國傳統哲學思想的窠臼，竟不知「基督聖道」，「聖經」，「天國」為何物，不但以為中國信徒可「另鑄中華基督教」，「另編中華聖經」，而且意圖鼓動「獨立自主的各個選民」，反抗上帝，自建天國，免為「上帝所壟斷」，似乎想把上帝逐出天國；尤復維護鼓吹仇恨鬥爭的唯物無神的馬克思主義，說它乃有聖經的根據，如此乖謬的思想，出諸所謂教會學者之手筆，寧不令人痛心！於此益見本土神學本質之謬妄與危險！

『敬畏耶和華是知識的開端』(箴一7)。「知識叫人自高自大」(林前八1)。始祖中了魔鬼「以知毀信」的詭計，一失足成千古恨，使整人類被虛空的妄言，世上的小學所擄去，離棄了真理和一切智慧知識的真源，(參約十四6；西二3，8)，古今中外一切新舊的哲學思想，都敵擋真理，偏離真道；到了末世，世人更聽從那引誘人的邪靈，和鬼魔的道理(提前四1)。當此真理存亡續絕的緊要關頭，凡我聖徒，亟應劍及履及，帶上光明的兵器，拿着聖靈的寶劍，武裝我們的神學，復興沉睡的辯道學，起為真理作見證，為真道竭力的爭辯(猶3)，掀起一個劃時代的哲學革命運動，使新舊哲學思想，獲得崇高神聖的基準，從而化於真道，挽救人類之厄運，徹底摧毀本土神學的根基。(註十二)

第肆章附註

- (註一) Abraham Kuyper: Sacred Theology, pp. 106-149; 另詳「總體辯道學」卷壹第十章。
- (註二) 見氏著: Discourse Sur Les Sciences et Les Arts 按該文曾得 Dizon 獎金，傳誦一時。
- (註三) 見錢穆著:「人生十論」。
- (註四) 見唐君毅著:「人生之體驗」續篇。
- (註五) 參閱章力生著:「立國之道」，第一，第二章。
- (註六) 參閱章力生著:(1)「原道」第九，第十，第十一，第十二諸章；(2)「孫文主義之神學基礎」諸書。
- (註七) 參閱章力生著:“Zen-Existentialism: The Spiritual Decline of the West”。
- (註八) Arnold Toynbee: “Civilization On Trial”, pp. 241, 248.
- (註九) Tertullian: Apology XXXVII, The Ante-Nicene Fathers, Vol. III.
- (註十) 章力生著:「祭祖運動駁議」。
- (註十一) 參閱:「明報」月刊，一九七四年第一〇七期。
- (註十二) 參閱章力生著:(1)「人文主義批判」，(2)「聖道通詮」，(3)「立國之道」，(4)「救世之道」，(5)「東方宣道戰略」諸書。



緒言

基督聖徒雖不屬世界，却並未離開世界，（約翰十七11/16）所以不能遺世獨立。中國乃為一個文化古邦，世俗文化，力量雄厚，本土神學家乃深受其影響，致其神學思想發生極大偏差！

據哈拿克（A. Harnack）考証，認為初期教會的聖徒，對於世界和文化問題，大都抱有這種信念：(1)認為這個世界乃是神為我們（基督徒）造的；(2)這世界既為我們而還存留，因此耽延對世界的審判；(3)世界萬事既都由神為我們安排，便當適合我們；(4)世上萬事，古往今來，直到歷史的終了，都向我們啓示，我們一目了然；(5)將來審判世界，我們要參加，我們要得永遠的福樂。（註一）而其基本的信念乃在主耶穌基督，祂是至高的立法者，我們的王，祂建立了一個新的社會，新的國度，由其新的屬類和新的子民所構成，既是這樣，則凡是不屬祂國度的（非基督徒），必被那惡者所統治。「因此世界人類祇有兩條道路，一為生命之道，一為沉淪之路，兩者乃有天淵之別。」（註二）生命之道，就是基督聖道，乃和世俗社會，鴻溝判然——兩個國度，兩種子民，兩種道路，兩種結局。但是從初期著名教父克利免（Clement）的祈禱中，我們看到神的主權未始不能影響世俗文化制度及執政掌權的人。我們雖應服從執政掌權的人，但他們的權柄乃是從神而來，他們也和我一樣，服在神的主權之下，不可違犯上帝至高無上的大能和旨意。（註三）因此我們復應研究教會對於文化應有的態度，一般而論，

概可分為三種，一為敵對文化的嚴拒派；二為投降文化的妥協派；三為改造文化的福音派；而本土神學家，便是投降文化的妥協派，茲分論之。

壹·敵對文化

這一派的代表，當首推初期教父辯道學家特士良 (Tertullian 150-220或160-240)，他竭力反對文化，嘗大聲疾呼，說「雅典和耶路撒冷，學院與教會，有甚麼關係呢？」「那些想把基督聖道和斯多亞派，柏拉圖派，詭辯學派混雜妥協的人，都應當受咒詛！」「持守真理的信仰，勿為邪說所惑，庶能有真知灼見，不致一知半解，模稜兩可。」「基督聖道是獨一啓示的宗教，其他宗教，都是邪道，毫無價值。」(註四)他深信真神乃是三位一體。上帝藉着主耶穌基督顯現，乃是造物主，亦是聖靈；而主耶穌基督乃是聖子。祂乃有無上的權柄，把上帝應許的恩典賜給人類，光照人類。(註五)特士良對主耶穌基督非常忠心。篤信主耶穌乃是真神，又是真人。因祂是真神，所以祂能完全執行神的旨意；又因祂是真人，所以又能善盡人的責任。(註六)他在凡事上都以主耶穌基督為首要，尊「祂為神的大能，神的靈，神的道，神的智慧和理性，是神的兒子。」他宣稱：「我們說，我們在衆人前面說，我們在受逼迫時，雖是打得粉身碎骨，鮮血淋漓，還是高呼：「我們藉着主耶穌基督敬拜上帝！」」(註七)

本此信念，所以他對文化採取強烈敵對的態度，因為人類的罪，乃是蘊蓄在他的文化裡面。特士良以為人類的原罪，乃是藉着社會傳流下來，每一代的孩子，假如不受邪惡的風俗習慣所感染，不受人為的教育所薰陶，他的本性 (Soul) 可能會好。他認為宇宙和人性，既由上帝創造，本來是好的；但是他又指出，我們不能單從一面看，萬物雖由神創造，却又遭敗壞；「原有純正的境界和以後敗壞的情況，兩者乃有天淵之別，不可同日而語。」(註八)他認為主耶穌基督降世的使命，並非來

「化草莽為文明，乃是來光照世人，使他們明白真理。」(註九)他痛詆邪惡，勉勵聖徒，遠避世俗，尤其是社會和外邦異教，多神主義，偶像崇拜，好色荒淫，孳孳為利。(註十)他雖申辯，他並非主張聖徒要遺世獨立，他却認為世人迷信異教，這不但要使他們敗壞，而且他們的生活方式，也違反主的道理，因此聖徒不可和世人酬應與合作。(註十一)他不贊成聖徒參加政治，認為運用政權和聖徒信仰，兩者不能調和，「因為若要該撒皈依基督，除非該撒不為世界，或聖徒變成該撒，」此乃絕不可能之事。(註十二)他又不贊成聖徒從軍，不但因為從軍須遵行異教的禮儀，向該撒宣誓；而尤因主耶穌曾吩咐彼得「收刀入鞘」，(太廿六52)，聖徒不可動刀，使用武器，(註十三)他雖不禁止聖徒經商，但他認為經商的動機不免貪財，亦為一種偶像崇拜，不合聖徒體統。(註十四)

特士良對於哲學和文藝反對的態度，實較聖徒從軍更為激烈。此於上文即已提及。他認為聖徒的信仰實和希臘哲學的思想，乃是冰炭不容。聖徒如想和斯多亞、柏拉圖的哲學合流，必令基督聖道變成非驢非馬。「我們有了主耶穌基督，便無需新奇的詭辯；我們有了基督聖道，更不需要加上別的信仰。」(註十五)蘇格拉底的作品裡面，乃有邪靈惡魔，我們乃是屬天的門徒，和他們水火不容，他們毀壞真理，欺世盜名，言行不符，徒託空言。藉曰他們的著作有甚麼真理的話，乃是從聖經的亮光裡得來的。特士良雖不反對學習文藝，但文藝作品裡面不免有許多歌頌偶像的成分；戲劇和音樂，則類多誨淫誨盜。他深信，將來上帝審判的時候，世上的智慧人，哲學家，詩人，演員和文藝家，都要在地獄的火湖裡悲嘆，而他們所藐視的「木匠的兒子」，則被高舉在榮耀裡。特士良忠心愛主，維護真道的精神，洵屬彪炳千秋；但其僅僅消極的敵視文化的態度，在實際上乃是無補時艱，非但不能積極的領導和改造社會與文化，反令教會陷於遺世獨立的孤立狀態。

在教會歷史上，還有一派敵對文化的，當可以十七世紀末

葉到十八世紀初期的敬虔主義者——例如史班瑟 (Spencer)，弗蘭克 (Francke)，弗萊林漢生 (Frelinghansen)，藍兀 (J. Langne)，雷恩栢 (Ramback) 及歐頂喬 (Oetinger) 為代表。他們有純正的信仰要提高聖徒的靈性；可惜矯枉過正，偏重靈性，忽視理智，認為傳揚福音，講章裡面不應有理論的爭辯，甚至不必注重修辭的典雅。他們潔身自好，認為文化社會都不聖潔，認為不應過問，以免沾染世俗。

敬虔派以外，當推現代的基要派，他們忠心耿耿，持守聖道，可惜抱殘守缺，沒有生氣，不能「明體達用」，對於社會文化問題，漠不關心，放棄領導的責任，致為魔鬼留餘地，使教會遭到「文化的逼害」，而不能克敵制勝。不僅使基督聖道和文化完全對立，無論在教育，哲學，社會和政治方面日趨二元化；且使教會陷於屬靈的真空，處於「四面楚歌」的境界，不能使聖道滲透社會文化，使福音傳遍天下。

式·投降文化

與特士良和敬虔派相反的，便是妥協派，主張適應文化，向文化投降，「與世俗為友」。代表這派的，最初便是有本土神學色彩的諾斯底派 (Gnostics，或稱神哲主義)，此派肇端甚古，保羅在歌羅西書即加攻擊，並警告聖徒「要謹慎，恐怕有人用他的理學 (哲學) 和虛空的妄言，不照着基督，乃照人間的遺傳，和世上的小學，就把你們擄去！」(西二 8)，相傳使徒約翰某日進公共浴室，遇見這派的賽林薩斯 (Cerinthus)，立刻倉皇出走，大聲呼喊：「真理之敵在這裡，大家趕快出來，免得房屋倒塌，和他一同壓死！」可想見其嚴重。此派起自第一世紀，盛於第二世紀，直至第六世紀，流行於希臘，埃及，敘里亞之間。此派雖仍用基督教之名，實際上乃和猶太教，和希臘哲學，尤其是新柏拉圖學派相妥協；甚至採取波斯教的神物二元論，立說神秘。初期教父，目為嚴重的異端，著書攻訐，不

遺餘力，辯道學於是大興。此派重「知」輕「信」，自命其說乃為基督及其使徒秘傳的啓示，且為特別被揀選的上智之士所預備的真基督教。菲薄傳統的信仰，高抬世俗的智慧，謂得救的真諦，乃為脫去愚昧，並非赦免罪惡，迎合世人的想法，以為這樣可使基督教更能爭取羣衆，提高權威。(註十七) 因此他們便力求基督教適應當時的文化，用所謂「科學的」和「哲學的」道理來解釋主耶穌的位格和事工。因為十字架的道理，在世人乃認為愚拙 (參林前一 18)，難於令人相信 (參約六章)，於是便說，主耶穌乃是一個幻體，祂並沒有真正死在十字架上。他們不以基督教為獨一的真道，僅為一種宗教和一種宗教哲學的道理。主耶穌並非生命之主，僅管屬靈方面的事，所以他們認為儘可隨從世俗的習慣，可向該撒敬禮，可以參加戰爭，認為都是無關重要的事。

到了中古時候，雖然許多修道主義者採取特士良的立場；但是那時有一位善辯的哲學家亞畢拉 (Peter Abelard 1079 — 1143)，却採諾斯底派的立場，認為耶穌基督僅為一個道德的教師，僅和蘇格拉底，柏拉圖有程度上的分別。這樣便把基督與文化之間的衝突，完全消除。照他的看法，教會和世界所以發生衝突，乃是因為教會對基督的誤解，不知其僅為一位導師而已。(註十八) 到了十八世紀以後，這種思想更為盛行；以往的異端，竟變成了「新神學」。其中最著者，有英之陸克 (John Locke 1632 — 1704)，他曾於基督學院專治神學，不滿其保守思想，著「人間悟性論」，(“Essay Concerning Human Understanding”)，倡「基督教合理論」(The Reasonableness of Christianity)，其所謂合理，乃合於當時英國文化的精神。其次如德之康德 (Immanuel Kant 1724 — 1804)，他雖出於基督教家庭，父母乃虔誠信徒，他亦曾研究哲學神學，但他乃是一個「不可知論者」(Agnostic)。謂神和靈魂，不屬經驗界之對象，不屬認識力之範圍，神之存在，非知性所能證明，把基督福音變成一種「理性範圍內的宗教」(A Religion

Within the Limits of Reason)，其所謂理性，乃特指分析和綜合的智力，乃為時代文化的特質。其次為施萊馬赫（Friedrich Ernst Daniel Schleiermacher 1768—1834），氏為新神學的鼻祖，他否認主耶穌的神性，不僅把祂看作一個尋常的凡人，而且人類完滿發展的結果，一般人類也可變成上帝，所以他認為基督聖道，乃和科學哲學，可以並行不悖，互相妥協。因此他因襲康德哲學的窠臼，否認救主救贖的恩功，聖靈的位格與大能，認為人生有善惡兩律，所謂人類得救，僅為善律得勝，全憑自然的程序。他不僅與世俗妥協，且把超凡的聖道，流為世俗的宗教哲學。（註十九）除了施萊馬赫以外，影響近代神學最烈者，當為黎敕爾（Albrecht Ritschl 1822—1889），他和世俗的宗教哲學妥協，為庸俗的人文主義所迷惑，根本不信「太初有道」，「道成肉身」，「童女懷孕」諸種超凡的道理，把主耶穌看作一個「凡人」，和世俗妥協，教會與文化所以發生衝突，他乃歸咎於對「上帝」，對「基督」和對「基督徒生活」的誤解，以及敬虔派把教會和世界分開。上帝和世人，乃有共同的使命，求天國的實現；主耶穌在兩者之間，作祭司和先知，從中協調。可惜他的天國觀念，不是根據聖經，乃是遵照康德，不是實現神的旨意，乃為達到人的「目的」(End)，所謂天國，康德認為不是「上帝的國」(Kingdom of God)，乃為「人意的國」(Kingdom of Ends)，因此基督的教會和人類的文化，彼此絕無衝突。他「自稱為聰明，反成了愚拙」，誤以為由於敬虔派的基督徒的無知與誤解，以致發生無謂的衝突。（註二十）

這種思想，乃為新神學家的通病，如哈拿克(Harnack)，如雷興波(Rauschenbusch)，如譚樸主教(William Temple)，如馬新多虛(D. C. MacIntosh)，如霍金(Wm. Hocking)，……等，他們為求與文化協調，提倡「社會福音」；降及今日，還有「革命神學」，不僅向世俗文化投降，且甘為無神共黨宣傳並鋪路。（註廿一）紐約宣道研究所圖書館主任，公然宣

稱：「要求基督教信仰為普世人所歡迎，並適合近代人的需要和思想，我們必須創造一種「皆大歡喜」，普世合一的神學。為求達到這個目的，必使現有的神學大大變質。今日基督徒，在面臨行將來臨的新世紀，若再持守真道，不但於事無補，且將阻撓我們當前的工作。」為求「創造性的神學時期的來臨，即使有一個「異端」時期的出現，也在所不惜！」（註廿二）這種適應文化的態度，實乃出賣真理，摧毀聖道，其危險之大，自不待智者而自明。而不幸我國倡導本土神學的學者，因為他們的思想，受了上述西方傳統的叛道哲學的毒害，他們對文化的態度，也正採取此派同一的立場。

叁·改造文化

以上兩種態度，各有偏差，過猶不及。敵對文化的，雖愛護聖道，但却故步自封，使教會陷於孤立；適應文化的，則更捨本逐末，緣木求魚，結果乃投降文化，使聖道名存實亡。到了第四世紀，教會領袖，起而救偏補弊。初則有正統派的鼻祖亞力山太主教阿太那修氏(Athanasius, 296—374)，起而與亞流派(Arius)異端作殊死戰。而我國提倡本土神學的人，如謝扶雅竟詆毀這位與異端作誓死戰的衛道功臣是「使基督教凋瘵」的罪人！繼之有奧古斯丁(Aurelius Augustine 353—432)。氏早歲受了摩尼教(Manicheism)及新柏拉圖派哲學的迷惑；三十以後在米蘭受神學家安伯羅斯(Ambrose)的感召，信服聖道，於三九五年被舉為希坡(Hippo)大主教，著有「懺悔錄」及「上帝城」諸書，駁斥伯拉糾(Pelagius)「自救論」的異端。奧氏深知異教文化哲學之弊，痛定思痛，起而救偏補弊，警告辯道學者，不可牽強比附，和異教文化哲學妥協。他在歷史上的地位，乃是繼往開來，站在兩個世界的分水線，乃為兩種文化蛻變的樞紐。謹查奧氏得救，乃得神奇妙啓示，會上聞主聲，遂從黑暗進入奇妙的光明，以是從中古到近代，教會各種運動，以及文化社會的改造，都從奧氏的著

作，得到指導的原則。(註廿三)奧氏的著作，非僅為神學的理論，實尤為其切身的體驗。他深信主耶穌不僅拯救我們的靈魂，且又改造人類的文化；改造文化，非可徒藉人力；必須從該撒中心，改為基督中心，人本文化，始能變質，使人類生活，有新的方向，有新的力量，新的生命，使人類因犯罪墮落而敗壞的，被咒詛的生活，從毀滅中復甦起來，重新表現他固有的良善的本質。奧古斯丁早歲誤入歧途，所思所為，偏離正道，竟會恍然大悟，認識他自我及其被造的本性，從而迷途知返，能夠重新為上帝，為聖父，聖子，聖靈而活，他痛定思痛，便寫「懺悔錄」一書，成為世界名著，洵可作人類的鍼砭和寶筏。世人以為人類的苦難乃因社會制度的不良，殊不知乃因人類的墮落，以致敗壞其良善的本性和文化；因人性的敗壞，故有敗壞的文化。人性本善，甚至魔鬼當初也非邪惡；乃因犯罪墮落，人類始有邪惡。現在各種靈性的，心理的，生活的，社會的敗壞，乃是人類犯罪墮落的症狀。(註廿四)上帝最初造人，乃是要他順服神，敬拜神，榮耀神，依靠神。神乃眾善之源。上帝所造的天地萬物，一切都是好的，人亦是好的，(參創一章)。人類最主要的善乃在依從神；所以他最「基本的罪」(Root Sin)，便為其叛逆上帝，離棄上帝，此乃眾罪之根，萬惡之源。(註廿五)始祖中了魔鬼的計謀，不信神言，犯罪墮落，乃是一失足成千古恨，人類生活，從此便開始混亂，「罪是從一人入了世界，……死就臨到眾人！」(羅五12)。而從此人類的理智，情感，心理的狀態，便開始失常。始祖在伊甸園裡，與神同行，「園中各樣樹上的果子，可以隨意吃。」(創二)，本可隨心所欲；但却聽從魔鬼，背棄神旨，偏偏吃那「吃的日子必定死」的果子(創二17；三4／6)，可謂自取其禍。神的話本非難行，但人却當行而不行；現在人類受犯罪的律之捆綁，「肉體之中沒有良善；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我所願意的善，我反不作；我所不願意的惡，我倒去作」(參羅七18／19)。奧古斯丁說，人類的心，既不能服從他自己的旨

意，不能服從他自己，不能做他願作的事，則試問人類將有多少他所願作的事，而却力不從心，不能做到呢？無怪他所有創造文化的努力，終歸徒勞；人類「本罪」的惡果，非僅有損個人的德行，且尤有害社會的生活。奧古斯丁說：「社會雖有各種團契，互相結合，但事實上却是貌合神離，互相敵對，大家唯利是圖，縱其貪慾，於是便形成強凌弱的現狀。朋友來往，爾虞我詐，毫無信義。家庭成為隱藏罪惡的淵藪，不是安居的地方，政府的目的，本為福國利民，講信修睦；但事實上却是弱肉強食，侵吞無辜，祇有強權，沒有公理，兵凶戰危，迄無寧日。凡此種種社會國家的現象，便是人性敗壞，文化失調的症狀。人類既離神叛道，唯求利己，則一切所謂「智」「仁」「勇」，所謂天下之達德，適足以文過飾非，欺世盜名，以濟其惡。(註廿六)

奧氏深信祇有神能使萬事互相効力。人雖假借善名以濟其惡；神却能運用人的惡，成全神的善。神差遣主耶穌基督降世，人雖把祂釘在十字架上，神却藉人所認為愚拙的十字架的大能，征服魔鬼，罪惡和死亡的權勢。人類因犯罪墮落，敗壞了他的本性和文化；主耶穌基督降世，乃是來醫治，來更新，救世人，救文化，使人類脫離敗壞和死亡。主耶穌的降生和代死，乃具體證明人類罪孽的深重，並彰顯上帝恩愛之偉大；藉着祂的啓示和教訓，使人類從滅亡之路轉回來，從撒但權下，歸向上帝，回到眾善之源，恢復愛的正道，不再貪愛世界，而專愛上帝。人類離棄了上帝，陷於罪惡，無法解脫，無法自救。上帝用祂奇妙的智慧，使祂的獨生子，取了人性，降世為人，但却仍舊在天(約三13)，保持祂的神性，這樣祂才能藉着「神人」(God-man)，開了一條又新又活的路，使人重新歸向上帝。所以主耶穌乃是神人中間獨一的中保；祂一方面是神，作我們皈向的目標；祂一方面是人，作我們得救的道路。(註廿七)祂一方面除去人的驕傲，使人捨去自己；一方面彰顯神的慈愛，使人追求神的公義。主耶穌恢復人類喪失的德性，指導人類光明

的義路；且復改變人類的情操，使「上帝城」的子民，在人生的道路上，喜怒哀樂，都有正當的動機與目的，合乎上帝的旨意。（註廿八）使人類在叛道文化中，因神愛的激勵，衆醉獨醒，心志一新，使從前因私慾迷惑變壞的舊人，心志一新，有新生的樣式，和新的德行。要愛節制，自守公義，敬虔度日，榮耀上帝；要愛堅忍，持守真道，不屈不撓，討主喜悅；要愛正義，事奉上帝，造福人類；要愛明辨，應興應革，何去何從，當以神的旨意為依歸。（註廿九）上帝既叫世上的智慧變為愚拙，人不可再愚好自用，自作聰明；我們的人生，當根本改變方向，遵守新的基本原則，不再信自己，愛自己，偏行己路；而應信上帝，愛上帝，遵行神的道路，從而根本改變人類生活的方向，以及文化的本質。照奧古斯丁的道理，人類一切的聰明，智慧，知識，學問，算學，邏輯，自然科學，科工技術，以及文藝，都要根本改造變質，為神所用，使一切受造之物都要歡喜快樂，而人類亦將蒙恩得福，而一切人類的活動以及政治生活，也因文化的改造與變質，將彰顯上帝的愛與榮耀。（註三十）

奧古斯丁，一方面反對人本主義的文化觀，反對與文化妥協；一方面又不贊同特土良等之文化觀，完全敵視文化；而是要改造人類文化的本質，使以該撒為中心的叛道文化，成為以上帝為中心的基督文化，而以建立「上帝城」為旨歸。人類得救，必須皈依上帝，使其智慧聰明，為神所用，完全以神在宇宙間所定之律法為基準；而一切科學藝術文化的創造和建設，都應以榮神為目的；使「人之國」，皈依基督，成為基督的國度。教會當將神國的道理，灌注人心，使聖道弘揚，基督作王；使公義建立，遍滿全地。

加爾文（John Calvin 1509 – 1564）和奧古斯丁一樣也是文化的神學家。照荷蘭大神學家凱伯爾（Abraham Kuyper）的詮釋，加爾文主義乃是一種「總體性的生活制度」（All Embracing Life System）。（註卅一）加氏認為改教運動不是一種單面的浮表的運動，而乃是一種全面性的，總體性的，整個

人類生活的改造運動，易言之，乃為一種文化改造運動。教會的使命，固為傳揚福音；但改造教會的結果，必發生「光」「鹽」的作用，其相應而至的廣大的果效，及其榮耀的光輝，必普照全面的人生，影響社會文化。況且人的聰明智慧以及文物制度，祇有蒙主光照，合乎主道，始有價值。加氏為實現此理想，故注重教育，並創辦「加爾文學院」。他的學院，與眾不同，乃是「教會」，「學校」，「堡壘」三位一體的組織，為維護真理自由的堅固營壘，而復以上帝為中心，使歐洲各國，在文化方面，發生莫大的影響。加氏認為人生在世，都受神的呼召，有神聖的文化使命，吾人不可徒受主救贖的宏恩，應當為神的榮耀，完成其應負的文化使命。但他的文化觀與世俗之見，迥乎不同，不僅着眼於今世，復以永世為指標；故不以人為本位，而以神為中心。因為人活着不是單靠食物（太四4）；我們乃是天上的國民，不以自己的肚腹為上帝（腓三19/20），文化本身並不是目的，乃是事奉上帝榮耀上帝為指歸。人生的作為與努力，文化的創造與改進，倘非以事神榮神為目的，不但無益，且反有害。故須改造人本主義的，世俗主義的叛道文化，使神國降臨，神的旨意，行在地上，如同行在天上。

結論

綜上所論，敵對文化的，雖忠心愛主，持守真道，惜故步自封，不能「明體達用」，使教會陷於真空，似令上帝離開寶座，不問世事。反之，適應文化的，乃在不知基督聖道之超凡至尊性，不能和世俗的叛道文化同日而語，若和他們妥協，等於投降世界，使基督聖道，名存實亡，摧毀了基督的「真理」；而敵對文化的，乃放棄了我們對世界與文化的領導權，則幾同遺世獨立，摧毀了教會通到世界兩者之間的「橋樑」。教會的使命，既要把福音傳遍天下，但是我們如誠欲完成此重大的使命，必須深刻體認基督教宣道聖工的總體性及其在文化上的重要性，（註卅二）所以我們當救偏補弊，既不可投降文化，也未

可敵對文化，而應運用一種創造性的，策動性的，革命性的，總體性的方針，起而積極領導社會文化，改造世俗的，人本的，叛道的文化，預備「好土」，栽種聖道的種子，使天國福音傳遍天下。

中國雖為文化古國，但因聖道未曾發揚，文化缺乏動力，五四新文化運動，打倒孔家店，僅是破壞；而且中了唯物無神主義之毒，引狼入室，為共黨鋪路，造成摧殘文化空前的慘禍。而本土神學家，却不知改造世俗文化，重蹈妥協派的覆轍，向世俗投降，我們福音派應當及時奮起，救偏補弊，興邦利民。

第五章附註

- (註一) (1) A. Harnack: "Mission and Expansion of Christianity in the First Three Centuries", 1904, Vol. 1, p. 302; (2) Frank Gavin: "Church and Society in the 2nd Century", 1934.
- (註二) A. Harnack: "The Teaching of the Twelve Apostles", I. 1
- (註三) "I Clement", LIX, 4-LXI, 1
- (註四) "De Praeser", VII.
- (註五) "Apology", Chap. XXI; Ante-Nicene Fathers, Vols. III & IV.
- (註六) "The Prescription Against Heretics," Chap. XX.
- (註七) "Apology," XXIII, XX.
- (註八) (1) "De Spectaculis," II; (2) "Apology," XVII, "The Soul's Testimony,"; (3) "A Treatise on the Soul," Chap. XXXIV.
- (註九) "Apology," XXI.
- (註十) "On Idolatry," Apology, X - XV.
- (註十一) "Apology," XLII.
- (註十二) Ibid, XXX VIII.

- (註十三) "On Idolatry," XIX. "De Corona" XI.
- (註十四) "On Idolatry," XI.
- (註十五) (1) "Prescription Against Heretics," VII; (2) "Apology," XLVI.
- (註十六) Emile Cailliot: "Christian Approach to Culture," pp. 24, 59.
- (註十七) (1) F. C. Burkitt: "Church and Gnosis," pp. 8, 29-35; 48, 51, 57, 87-91; (2) A. C. McGiffert: "History of Christian Thought," Vol. I. pp. 45 ff; (3) "Cambridge Ancient History," Vol. XII, pp. 467 ft.
- (註十八) (1) J. R. McCallum: "Abelard's Christian Theology," pp. 84, 90; (2) Maurice De Waff: "History of Medieval Philosophy," pp. 161-166; (3) J. R. McCallum: "Abelard's Ethics."
- (註十九) (1) 章力生: 基督論, 217-221頁; (2) K. Barth: "Schleiermacher: Die Theologie und die Kirche" pp. 136 ff. (3) Richard B. Brandt: The Philosophy of Schleiermacher, pp. 136 ff.
- (註二十) Albrecht Ritschl: (1) "Geschichte des Pietismus" 3 vols; (2) "Unferricht in der Christlichen Religion" pp. 5, 35; (3) "Justification and Reconciliation".
- (註廿一) (1) Gerald H. Anderson: "The Theology of Christian Mission"; (2) 章力生: "The True Gospel vs. Social Activism: Beware of the New Strategy of the Old Serpent"; (3) Wm. Hocking: "Rethinking Missions".
- (註廿二) Herbert Jackson: "A Forthcoming Role of the Non-Christian Religious Systems as Contribution to Christian Theology."
- (註廿三) Charles Norris Cochrane: "Christianity and Classical Culture, A Study of Thought and Action from Augustus to Augustine". 並本卷第叁章。
- (註廿四) Augustine: "City of God," XIX. 13.
- (註廿五) Augustine: Ibid, XII, 6.
- (註廿六) Augustine: Ibid, XII, 27; XIV, 15; XIX, 5, 12, 13.

- (註廿七) Augustine: Ibid, X, 24; XI, 2; Cf. VII, 31; IX, 15.
(註廿八) Augustine: Ibid, XIV, 9.
(註廿九) Augustine: “On the Morals of the Catholic Church”, XV.
(註三十) Augustine: op. cit. XIX, 13, “On the Christian Doctrine” II, 25, 26.
(註卅一) Abraham Kuyper: “Lectures on Calvinism”.
(註卅二) (1) J. H. Bavinck: “Impact of Christianity on the Non-Christian World”; (2) Lit-sen Chang (章力生) “Strategy of Missions in the Orient; A Christian Impact on the Pagan World”. (3) 章力生: 「總體辯道學」卷四。

本土神學與宗義

引言——本土神學的作者，對於上帝的觀念，真神的啓示，聖經的道理，以及宗教的真諦，都無正確的認識，（參閱本書第叁章）故其立說，往往和儒、釋、道各教，牽強附會，互相妥協；甚且謂「基督教不如儒、釋、道三教」，混淆真道，勢將令聖道名存實亡。關於這個問題，余已著有專書，凡數十萬言，茲於本章，略加論列。此非著者從書本得到的頭腦知識，實為五十年在異教火焰中苦煉，出死入生的經驗。著者中年沉迷三教，且被邪靈迷惑，謂為「歐陽修轉世」，「羅漢轉世」，受士大夫推重，創辦大學，作為復興東方宗教的中心。一九五〇年，應聘赴印講學，企圖展開此復興運動，以為救世之道，捨此莫由；孰知「因神愛我們的大愛」，（弗二4），竟從高天伸手，阻余前往，從滅亡之途轉回來，幡然悔悟，信服真道。但願本土神學家，亦能恍然大悟。（註一）馨香禱之。

壹·儒家的虛妄（註二）

關於宇宙萬物，以及人類之由來，儒家否認上帝創造之說，認為乃是陰陽二氣所和合化生。易言之，乃是本乎自然。例如易繫辭下說：「天地絪縕，萬物化醇；男女構精，萬物化生。」書經、易經，雖有「天生蒸民，有物有則，上天之載，無聲無臭」；「大哉乾元，萬物資始，乃統天，」諸說；但天的觀念，非常含混，究未可與創造天地萬物和人類的有位格的上帝，等量齊觀。宋儒復將天地陰陽理氣之說，加以推演，謂「太極」乃萬物之始，又謂太極本於「無極」，無人能窮其源。他們復以「太極」為理，謂理與氣混合，初無先後之分；氣分陰陽，

均有理運乎其中。由於陰陽二氣的動靜，而天地分。天爲陽，主乎動；地爲陰，主乎靜；男女由此殊，明暗由此異，生死由此分，而尊卑智愚賢不肖，亦由此判。人得天理之全，物得天理之偏（註三）。

至於人類的本真，以及人性的善惡問題，孔子僅有「性相近也，習相遠也」，和「有教無類」的說法，初未絕對主張性善。一般人都以爲儒家主張性善之說，其實未必盡然。儒家的荀子，且曾力倡「性惡」之論。他認爲刑政禮法之興，乃所以防微杜漸，正足以證明人性之爲惡。特孟子強調：「人性之善，猶水之就下，人無不善，水無有不下」；復由於孟子在儒家地位之重要，及其辯才之無碍，以是都奉孟子爲正宗，而視荀子爲異端。

儒家人生的大道，乃「在明明德，在新民，在止於至善」；而明明德，止至善的層次，則在「格物，致知，誠意，正心，修身，齊家，治國，平天下」。儒家以「天地之大德曰生」，人生當盡其在我，以生爲樂；己立立人，己達達人；窮則獨善其生，達則兼善天下。孔子雖亦言「天命」，他說「天命之謂性，率性之謂道，修道之謂教」。但是他對於最根本的「性與天道」，卻存而不論，「不可得聞」，堪稱捨本逐末。所以儒家學者，大都認爲「天道遠，人道邇」；「未知生，焉知死」。他們的人生態度，祇是樂天知命，注重現實。他們的工夫，乃在存心養性，明德修身。他們雖抱有「爲天地立心，爲生民立命，爲往聖繼絕學，爲萬世開太平」「頂天立地」的宏願；卻終不知天國的奧秘，永生的大道。他們雖也有一套「浩氣長存」，「精神不死」的道理，自我陶醉用以自慰；卻終不能解決人類生死的大問題，這不能不說是儒家的缺陷。

式·釋家的虛妄（註四）

釋迦根本是一位無神論者；他以爲上天下地，唯我獨尊。佛家以人生乃是三界流轉，六道輪迴的產品，尤爲因緣和合的

幻相。所謂「法我俱無，五蘊皆空」。譬如一張椅子，乃是各種質料和合的「形相」，一俟破舊解體，便根本沒有椅子的存在；而人生亦復如此。這豈非是一種否認靈魂存在的強烈的唯物論！

關於人類的本性，佛家有兩種說法。他們一方面說：「衆生皆有佛性」（涅槃經）；「衆生心性本淨」（大集經）；「心性之淨，如水中月」（寶積經）；「心性本淨」（文殊大師利品經）。但另一方面，又說「心是惡緣」（八大覺經）；「心爲五根之主，較毒蛇猛獸，更爲可怕」（遺教經）；而小乘諸經，也指無明惑業，乃爲萬惡之根。由此可知佛家主張，心有二門，一真一妄；前者虛淨，後者邪惡。

佛教的基要信仰，有所謂三大「法印」：（一）諸行無常；（二）諸法無我；（三）涅槃靜寂。他們以宇宙萬象，乃是虛幻無常，人生又爲宇宙幻相之一種；我之爲我，無非幻覺。人類雖曰人人都具佛性，人人俱足光明；卻由於先天的孽緣，又復由於後天六塵的障蔽，有情衆生，由於無明不滅，終是不離生死煩惱的痛苦。故佛教認爲人生最大的目的，務在轉迷開悟，解脫三界（欲界，色界，無色界）之迷情，轉開大悟之心眼；得大菩提，証大涅槃。

佛教既屬無神，根本不信他力，乃是重在自覺；故嚴格言之，佛法非宗教，乃哲理。天台智者大師解「六即」，開宗明義，便說：「理即是佛」；太虛法師嘗謂「人成即佛成」。即釋迦在菩提樹下所大徹大悟者，亦祇「窺見人生之隱，生死輪迴之秘」；質言之，乃是一種人生哲學。佛教的人生哲學，認爲「迷界之果報皆苦！如吾人之身，苦多樂少；生老病死，時時刻刻，無不爲無常所變遷，是爲苦諦。迷之因，由於煩惱，此煩惱惡業，能集起未來之苦果，是爲集諦。滅此苦果，歸於涅槃，是爲滅諦。入此滅諦，必先修佛道，是爲道諦」（註五）。所謂涅槃之道，共有三十七品，不外是一種行者制御內心之法；其中如八正道（正見，正思，正語，正業，正命，正精進，正

念，正定），尤為富於倫理色彩的修行法。

佛教認為宇宙本性，是一個真如法界；祇以有情衆生，無明不滅；業力發動，便生出「情器世間」的五蘊（色、受、想、行、識）六大（地、水、風、火、空、識）。宇宙萬象，不外便是這些「情器世間」種種精神現象，和物質現象，交織相感的因果作用。他們認為人天福乘，不離因果，三界流轉，六道輪迴，人類有八萬四千煩惱，生老病死，俱不離苦。佛教這種看破人生的空苦哲學，固足喚醒世人的迷夢；但是他們所嚮往的，祇是一個迷離撲朔的「真如」，而不是「真神」；他們所歸趨的，祇是一個諸趣圓寂「毀身滅智」的「涅槃」，而不是「永生」。以是佛家對於人生的認識，乃是根本的「錯覺」，而絕非所謂「正覺」！因為「涅槃」原義，乃是「吹滅」，乃為一種「毀身滅智」靈魂自殺的哲學！

叁·道家的虛妄（註六）

道家對於造物主，也沒有確切的認識；對於宇宙萬物和人類的本源，祇是說：「無名萬物之始，有名萬物之母」（道德經一章）。「天地萬物生於有，有生於無」（四十章）。「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萬物；萬物負陰而抱陽，沖氣以為和」（四十二章）。

道家對於人類的本性，以及善惡的認識，乃是超過了一般世俗的見解。他們認為善惡的標準，非由人為；而認為天下之至善，端在歸真返樸。故曰：「天下皆知美之為美，斯惡矣；皆知善之為善，斯不善矣」（道德經第二章）。又曰：「大道廢，有仁義；慧智出，有大偽」（同上第十八章）。「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第廿五章）；又曰：「致虛極，守靜篤，萬物並作，吾以觀其復；夫物芸芸，各復歸其根。歸根曰靜，是謂復命，復命曰常」（第十六章）。人生目的，厥在復於天命，始能合乎常道。一切人為的禮法刑政，都是虛偽險惡，故曰：「天地不仁，以萬物為芻狗；聖人不仁，以百姓

為芻狗」（第五章）；從而主張，「絕聖棄智，民利百倍；絕仁棄義，民復孝慈；絕巧棄利，盜賊無有」（第十九章）。又謂：「道常無為，而無不為」（第三十七章）；「為學日增，為道日損；損之又損，以至於無為，無為而無不為」。這種「無為」「復命」的道理，自較庸俗的人文主義者的境界為高明；可惜空談「無為」，卻未必能「無不為」；人類祇有信奉「無所不能」的上帝，才能「無不為」（參閱太十九26）。復次，人類既受制於罪，已失去「復命」的自由與能力，絕難逾越神人中間「隔斷的牆」，祇有憑主耶穌基督的寶血，及其救贖的大功，始能「拆毀」此牆，「將兩下合而為一」，使神人復和，「真正復命」（參看弗二12/19）。

道家既以人生真正的幸福，乃在清淨無為，歸真返樸，契合自然，回復自然的本性，所以他們認為人類祇有歸順天真，才能臻於至善；而人之為善，祇是作偽。道家「絕仁棄義，絕聖棄智」的主張，就其反對人類自負自義一點而言，固比儒家的哲學遠為高超；而與基督教的道理若有近似之處。但是基督一面警告世人「你們的義，若不勝於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斷不能進天國」（太五20）；一面卻指示一條明確的道路：「你們要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太六33）；要世人效法天父，要和「天父一樣的完全」（參太五48）。而道家卻祇教人「人法地，地法天，天法道，道法自然」；而他們對於自然的認識，乃是一種塊然混然，不可明狀的境界。質言之，他們的意境，雖是高超；但他們的認識，卻是模糊，這樣便使人失去了崇高的目的和價值；而流為一種委天任命的放浪形骸的浪漫主義和虛無主義。

道家對於生死的看法，也和儒家不同。莊子喪妻，鼓盆而歌；其門徒死，孔子遣門徒子貢前往慰問，見其吹笛而歌，歸告其師。孔子嘆曰：道家乃求世外之樂，非求今世之樂，乃為造物主的門徒，以生為大患，而死為解脫。道家以天地自然為父母，死乃應父母之呼召而回家；生則勞，死則息；生為奴役，

死則自主。世人囿於小我，不見其大；故於生死壽夭，戚戚顧慮；以生為樂，以死為悲；因壽而慶，因夭而傷；而在道家則以為都是無關宏旨；「莫壽乎殤子，而彭祖為殀」；人生的盼望歸宿，乃在與萬物合一，與天地並生。道家生死達觀，意境超邁，自是不同凡響（參看莊子：逍遙遊）。可惜他們對「道」的認識，祇是一種不可言說的觀念，水底撈月的空想；充其量，乃是一種虛幻的泛神主義，而沒有認識三一真神，故不能予世人以永恒不朽的生命。天地並生，並非永生，因天地都要毀滅（參彼後三12），降及後世，復流為一種修性煉丹的邪術和方士的迷信，對於國民生活，民族精神，有嚴重不利的影響。

肆·上帝的救法

——獨一的救主——

從始祖亞當悖逆上帝以後，整個人類，便沉溺於罪惡裡面，因為罪惡的影響，人性的墮落，照神學家加爾文(John Calvin)說：「沒有一個人能真正認識上帝是他們的天父，或他們的救主，以是必由主耶穌拯救他們，使人類與神和好。」（註七）人性敗壞之後，無論其知，其情，其意，都需要聖靈的更新。現代學者，不明此理，妄用心理學把罪惡輕描淡寫，視為一種風俗的感染，習慣的力量（Force of Habit）。（註八）殊不知人類的罪性，乃是根深蒂固，語云：「江山好移，本性難改，」絕非「移風易俗」，靠人的力量，可加挽救。只有靠上帝救贖的宏恩，庶能使人脫離罪惡的災禍。加爾文說，自從首先的亞當墮落以後，整個人類便遭沉淪，肉體之中，既無良善（羅馬書七18），要想人類行善，乃為徒託空想。（註九）奧古斯丁說，人類的本性已為罪惡所摧殘而大受傷害，人類亟需認罪悔改，而非文過飾非；易言之，人當滅絕罪身，釘死老我，與第二亞當，救主耶穌一同復活，重新恢復上帝的形像，一舉一動，有新生的樣式（參羅馬書六3／11）；勿再妄想「明心見性」，自我陶醉，自趨沉淪。

各種世俗的宗教，都有一套想謀自救或解脫之道。但是人類有一個基本問題，便是人類的本性既被罪惡侵蝕毀損，他的靈魂已經沉溺在死亡的深淵之中，他想靠自己的能力，振拔自救，其為空想，當不待智者而自明。（註十）上帝曉諭我們，救恩乃出自耶和華，上帝的大恩大愛，自始至終乃是要拯救失喪的世人。上帝是無所不知的，在祂絕無出乎意外或臨時補救之事；在人類問題，尚未發生之前，上帝早已預備解救之道。在人犯罪之前，祂已預備救主；在首先亞當墮落沉淪之前，祂已預備第二亞當，完成祂救贖的大計。主耶穌基督，上帝的獨生子，乃是那『創世以前被殺的羔羊』。救世之道，乃是上帝在無始之初的永恒裡早已預備的。整個救贖工作，自始至終，都是上帝在主動，祂尋找失喪世人，呼召沉淪衆生，祂把救世之道，向世人宣告，為世人推行。救世計劃，乃由聖父所設想，聖子出重價，聖靈來實施；世人對此救世大計，乃完全無能為力，却是深閉固拒，至今仍在頑強反抗。上帝因愛我們的大愛，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便從天降世，尋找世人，呼召世人，叫他們從滅亡的道路上轉回來，皈向上帝，從新和好。這乃是上帝白白施給世人的恩典，『凡接待祂的，就是信祂名的人，祂就賜他們權柄，作上帝的兒女』，因為『上帝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他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翰一12；三16）。

在上帝的「恩典之約」（The Covenant of Grace）裡面，只有兩個條件，一方面是應許，一方面為信心，這便指示我們永遠得救的法門，進入天國的道路。故曰：『你們得救是本乎恩，也因着信，這並不是出於自己，乃是上帝所賜的』（以弗所書二8）。這恩約的目的，乃完全表示上帝的大恩大愛，祂要祂的兒女，在恩典裡長大，並且還要像上帝，和祂永遠相親相契。這『是何等的慈愛，使我們得稱為上帝的兒女，我們也真是上帝的兒女，……我們現在是上帝的兒女，將來如何，還未顯明，但我們知道，主若顯現，我們必要像祂，因為必得見祂的

真體。」（約翰壹書三 1 / 2）。福音的真諦，不是要求，乃是應許；不是責任，乃是恩賜。（註十一）救恩乃起自上帝在永世裡的大愛，乃遠在創世以前，從這永世的泉源，發為救恩之河，湧出百般的福樂，使人類廣被恩澤，從罪惡裡救出來，出死入生，稱義成聖，一直進到永遠的榮耀裡。而在上帝慈悲的救贖計劃中，主耶穌始終乃佔中心的地位，我們既是上帝的兒女，便和基督同作後嗣，也必和祂一同得榮耀（羅八 16 / 17），因為我們與救主基督，乃有永遠的聯繫。（註十二）人類得救與永生的盼望，全是靠上帝。（註十三）因為救恩乃是屬於耶和華。人類絕對不能自救，唯獨上帝，方能救世。「除祂以外，別無拯救，因為在天下人間，沒有賜下別的名，我們可以靠着得救。」（徒四 12）。一切世俗的宗教，都是人類自救的空想，乃是「虛空的妄言，不照着基督，乃照人間的遺傳，和世上的小學，其結果乃要把世人擄去。」（參西二 8）。「有一條路，人以為正，至終成為死亡之路，」（箴十四 12；十六 25）。名佈道家史布真（C. S. Spurgeon）說，救恩的天衣，如果有一針是用人手縫的，便要使人類沉淪！一切人文主義和世俗宗教都是誤盡眾生的死路，奉勸世人，早從滅亡迷路轉回來！尤望本土神學論者，恍然大悟，明辨基督聖道至尊超凡的特質，勿與儒釋道各教，牽強比附，以免混淆真道，引人滅亡。（註十四）

第陸章附註

- （註一）參章力生：(1)“A Momentous Encounter with Paganism”；
 (2)「總體辨道學」卷三。
 （註二）參章力生：「總體辨道學」卷叁第九，第十章。
 （註三）參賈玉銘：「神道學」卷二，頁99。
 （註四）參章力生：「總體辨道學」卷叁第十三，十四章。
 （註五）參蔣維喬：「佛教淺測」。

（註六）參章力生：「總體辨道學」卷叁第十一，十二章。

（註七）John Calvin: “Institute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Book 1, Chapter II, p. 1.

（註八）Robert Linssen: “Living Zen”, p. 103 ff.

（註九）John Calvin: op. cit. Bk. 1, Chap. III, p. 2 ff.

（註十）B. B. Warfield: “The Plan of Salvation”, pp. 16, 33.

（註十一）Bavinck: “Our Reasonable Faith”, pp. 269, 278.

（註十二）H. Kuyper: “By Grace Alone”, pp. 40–42.

（註十三）Gordon Clark: “The Revealed Religion”, p. 3.

（註十四）章力生：「總體辨道學」卷叁。

本土神學與人文主義

引言——本土神學的特質，乃是人文的；而基督聖道，乃是屬天的，二者乃冰炭不融。所以本土神學論者，著書立說，乃以「人間遺傳，世上小學」（西二 8）為依歸，無視聖經的權威與真理；甚至藐視救主，不惜自取滅亡（參彼後二 1 / 2），其癥結所在，乃為人文主義，爰設專章，特加論列。

壹·基督聖道之障礙

基督聖道，不是人文的哲學體系，也非人造的自然宗教；而乃為救世的福音，生命的大道，乃是上帝拯救人類屬天的啓示，奇妙的作為，豐盛的恩典。基督聖道，始自太初，直貫永恆；在人羣歷史進展的行程裏，乃是上帝啓示的導體，以及人類新生，道德改進，文化創造之動力，實和人類有不可須臾或離的關係。主耶穌基督，乃是真神，又是真人；「祂在萬有之先，萬有也靠祂而立。」（西一 15 / 17）祂自亙古到永恆，乃是宇宙歷史的中心和主宰；祂乃是世界人類獨一的救主，祂要救世人出死入生，得到豐盛而永遠的生命；祂是萬主之主，萬王之王。祂用其永世的權能，統治萬邦；要予世界人類一個新的方向，新的目標和新的生活方式；要除舊布新，復興萬事，要根本再造世界，創造「基督的族類」，建立「聖潔的國度」（彼前二 9）。人類最後的盼望，乃在新天新地，要確確實實的看到聽到那坐在寶座上的說：「看哪，神的帳幕在人間……以前的事過去了……我將一切的事都更新了。」（啓廿一 1 / 5）

我們受主大命，奉召宣道，乃有極重無比永遠榮耀的盼望，

應當仰望我們信心創始成終的主，向着這一個崇高的目標邁進。我們宣道的目的，最基本的固在救個人的靈魂；但是我們既是上帝的兒女，基督的肢體，又是世界之光，應當在這邪惡悖謬的世代如明光照耀（腓二15）；故其相應而至的結果，必使整個家庭生活，乃至整個民族生活，都要得着復興更新的力量。基督不但是我們的生命，且又是改造社會，修明政治，復興文化，協和萬邦的動力。我們宣道的工作和方針，乃是總體性的，我們一方面要「搶救靈魂」，一方面還要「道化世界」；我們一方面應散播福音種子，一方面還要掃除福音障礙——清除「荊棘」，掃去「石頭」，驅散「飛鳥」；使福音種子不為「荊棘」「擠住」，不因「石頭」「枯乾」，不被「飛鳥」「吃盡」（太十三3／9）。質言之，我們應當攻破人文主義「堅固的營壘」，將「各樣的計謀，各樣攔阻人認識上帝的那些自高之事，一概攻破了，又將人所有的心意奪回，使他都順服基督。」（林後十4／5）

魔鬼一貫的戰略，乃在試誘人類，離間「神」「人」，使人不信神的存在，不信神的誠命；從而與神鬥智，自立「人極」，以人為本，作萬事的尺度，成為攔阻福音的障礙，並與神對抗的「堅固營壘」。初期教父特土良（Tertullian 165—220 A. D.）嘗警告人說：「耶路撒冷和雅典，乃是兩個中心，一則以「神」為本，一則以「人」為本，二者不可混淆。」（註一）馬丁路德更強調說：「血氣之倫的理性（Natural Reason），乃是魔鬼的新婦（The Bride of the Devil）。」（查林前二章十四節說：「屬血氣的人不領會神聖靈的事，反倒以為愚拙；」是則人文主義，堪稱為「血氣之倫的理性。」）路德此言，實更足令聖徒警惕！

查人文主義，既為「魔鬼的新婦」，故始終為基督福音之勁敵；徒以魔鬼扮成「光明天使」，迷惑世人，致不覺其面目可憎，遂信其「虛空的妄言」為其「擄去」，而無由自拔！（西二8）世人僅知反對新派神學，世俗主義（Secularism），

無神主義，而不知凡此實均為人文主義所結之惡果；本土神學亦為其惡果的一種；而共產主義尤為人文主義最高發展之型態。奧國哲學家史邦氏（O. Spaan）謂：馬克思主義，乃為英國經驗主義之變種，尤屬鞭關入裏，慧眼獨至的名論。蓋人文主義，既以「人為萬事的尺度」，實無啻以人為全知與萬能，則又何怪其尊黨如神，從而「神化自我」，「神化制度」，以為「領袖無誤」，欲以極權暴力統治天下，妄冀建立地上的王國。故人類問題之癥結，乃是在人，乃在以人為本，以致辱沒聖道，而不「尊神為聖」（太六9／13）；而基督聖道之主敵，厥為人文主義。（註二）著名宣道學家克雷默氏（Dr. Hendrick Kraemer），於其名著，「基督聖道與人文世界」（The Christian Message in a Non-Christian World）一書中有言曰：「基督教與人文主義之會戰，第一次乃在歐洲，由神興起保羅與希臘羅馬人文主義相抗衡，已打美好的勝仗。中國為東方人文主義的堡壘，將為基督聖道與人文主義第二次大會戰之戰場。」此實應值中國聖徒之深思與警惕。不幸本土神學家竟在戰場上倒戈，實為親者所痛，仇者所快！

式·科學文化之真源

但是，人文主義和科學文化，未可混為一談，我們攻擊人文主義，並非因噎廢食，要完全廢棄文化，反對科學，視為凡俗污物，不應沾染過問，此乃十七，十八世紀教會敬虔派的謬見。（註三）我們更非為摧殘人類文化，而正為挽救文化，為人文科學求一個永固不拔的磐石的基礎，開一個無窮豐富的活水的源泉——那便是萬有所本，萬有所依，萬有所歸的真神上帝及其全備的啟示。人文主義者的根本錯誤，乃在本末倒置，把車放在馬的前面，南轅北轍，背道而馳，「以知求信」，緣木求魚。

照柏拉圖的說法，人類的知識，乃是內在的，他以知性為真理的基準，以人心潛登上帝的寶座；從而使真正的「實在」

(Reality)，成爲一種虛妄的幻想，使哲學成爲己性之奴隸，而永不能窺見宇宙人生之本相與真源。(註四)人本哲學，自柏拉圖，亞理斯多德以至康德，率都以人的知性爲本，不以神放在首位，作爲基準；而以爲宇宙人生之真理，可憑自求，無需神的啓示。這才使人類與上帝，失去應有的宗教關係，對於上帝亦根本沒有正確的認識；(註五)而人類文化，亦遂與神脫節，失其真源，成爲無根之木，「瓶中之花」，從而發生沒落解體之危機。

不幸教會方面，也有這種重大偏差，初則有游斯丁 (Justin Martyr)，想和斯多噶學派 (Stoics) 妥協；繼則有俄利振 (Origen) 居伯良 (Cyprian)，想和新柏拉圖派調和。到了中世紀，這種合流的企圖，益趨強化，經院派天主教學者如阿奎那 (Thomas Aquinas) 等，復想求天啓示和人知的協調。阿氏雖信聖經是上帝的啓示，但他却一反奧古斯丁之道，重走亞理斯多德的老路，要用理知來證明信仰，證明上帝之存在，聖經之正確；且竟謂聖經的解釋，必須根據遺傳，使神的啓示來遷就教皇乃至教父的意見。是無形中又是以人爲本，把教皇擁登上帝的寶座，從而助長了人文主義之氣焰！(註六)而本土神學的倡導者，亦蹈其覆轍。

近代西洋哲學，都囿於亞理斯多德的經驗主義，乃是承文藝復興運動之餘緒，以希臘思潮爲主流；到了改教運動以後，加爾文始揭起革命之旗幟，反對傳統的希臘思潮，糾正這一個本末倒置，轍轍背馳的偏差，謂人當先認識上帝，始能認識自己。惜教會學者，未能發揚加氏之說，爭取文化學術的領導權，致造成今日積重難返之局。上文曾指出，基督教並非文化之敵，而事實上，且正是創造優美文化的動力。教會史權威學者斐理夏夫氏說：「基督聖道，以其教義之崇高，性質之超凡，實爲歐美民族新生之動力，(註七)文化之保母，而其推助西洋科學文化之發展，尤有其無可否認之影響，無可磨滅之史實。」加爾文雖反對傳統的人本哲學，但他對於文化學術，不但未加漠

視，而且還有重大貢獻。教育史權威葛勃萊氏 (Edward P. Cumberly) 在其所著「教育史」中說：「今日世界之進步，文化學術之發展，當歸功於神學家加爾文建設與領導的雄才與睿智。」(註八)加氏本人，對於學術，也非常重視，他嘗說，「沒有一個良牧，不是一個學者。」事實上，改教運動以後，歐洲各國——德、荷、英、法、瑞士各國的文化，均見發展。照加伊藹氏 (Emile Caillet) 說，當時法瑞各國，每一個改正宗教會，必需辦一個學校。在法國首先注重高等教育者，乃爲藍慕思氏 (Pierre Ramus)，是一位基督教哲學家。十九世紀法國著名教育家，都是基督徒；首倡公立學校者，乃爲當時的大政治家和史學家，計佐氏 (Francis Guizot) 也是一位虔誠信徒。(註九)美國的教育，乃由清教徒興辦。當初的著名學府哈佛耶魯，均爲教會主辦，故均有神學院。現在不但有名無實，且已爲人文主義者所佔領，成爲反基督教之「堅固營壘」。一九六六年秋，該校校長浦賽氏 (Nathan M. Pusey) 在神學院開學典禮中，亦坦白檢討，承認此點，呼籲該院師生應恢復原有之信仰，並承以講稿寄贈本人。(註十)

其次，我們攻擊人文主義，並非反對科學。且正相反，近世科學的發展，乃是基督教發展的結果。貝提耶夫 (N. Berdyaev) 在其名著「歷史的意義」中說：「余深信，祇有基督聖道，是近代科工發展之母。」(註十一)現代學人，根本昧於聖道之真諦，亦不知科學之意義，每把基督聖道視爲科學之敵，且欲消滅聖道而甘心。殊不知近代科學，乃是改教運動之產物。蓋基督聖道上帝創世的真理，實爲激起近世科學家探索宇宙奧秘之動機。質言之，基督聖道，實爲自然科學發展之本源；則反對聖道，無啻拔本塞源，摧殘科學之根基。

一則，上帝是全知的，絕對沒有錯誤的，造化之妙，乃表彰神的智慧，述說神的榮耀 (詩十九 1 / 6)。英國科學會於一八六五年發表宣言，認爲上帝的話，一方面寫在聖經上，一方面寫在自然界。故自然世界，乃是有理性的，不是盲目的；

自然之奧秘，乃是可知的。古希臘哲學家，雖信上帝是理性的，但不信祂是全能的，以為上帝以外，尚有「物質」。如戴理斯（Thales）亞那芝曼德（Anaximander）赫拉頡利圖（Herac-litus）等，以為物質本身，自始有其生命，有其活力，故主「物活論」（Hylozoism）。此不僅抵觸「上帝創造天地萬物」之說，且以為自然現象，非人和神所能了解。故此種哲學，使自然科學在古希臘不能發展。基督聖道之上帝觀，不僅說上帝創造天地萬物，且以上帝是全知的，絕對無誤的，此乃科學家信心之根基，深信上帝所創之自然世界，必是一個可知的，理性的秩序與體系。本此信心，故有現代自然科學之發展。

二則，自然世界，既是可知的，理性的，故有加以精心探究的必要。改教運動者，認為自然世界，乃是一部可讀之書，可聽之道，世人對於自然世界，應當加以不斷探究，藉以深知上帝的踪跡，上帝的思想，上帝的智慧，上帝的權能，上帝的榮耀（詩十九1／6）。本着這個信念，故大科學家，相繼產生，窮其精力，探究自然之奧秘，奠定近代科學的基礎。初則有培根，牛頓……（Bacon, Newton, Beechman, Boyle, Harvey）；繼則有戴維，凱爾文……等（Davy, Kelven, Faraday, Joule, Maxwell），都是虔誠的基督信徒，且為科學界傑出之士。（註十二）

名哲學家懷海德（Alfred North Whitehead）說，「研究自然的結果，祇能令人相信宇宙之合理性。」（註十三）核子專家卜拉德博士（Dr. Wm. G. Pollard）說：「在非基督教國家的環境裏，不能產生真正的科學。」（註十四）又米蘇里大學數理系主任哈德斐博士（Dr. Charles Hartfield）說：「自然世界，並非盲目的，乃是有秩序的；而在此秩序之後，便是上帝；世人當用實驗的方法，進而研究，在自然現象中，找出其規律，制成理論的體系。」

基上所述，可見基督教的上帝觀，實為科學家信仰之基礎；而近代科學文化的發展，實乃為基督聖道弘揚之結果。故基督聖道，並非科學文化之障礙，而實乃科學文化之真源。（註十五）

現代人不知認其為「母」，乃反誤以為「敵」，處心積慮，反對聖道。此乃科學的自殺！

叁·人類禍患之根由

世人深中傳統哲學之遺毒，偏重「經驗」，囿於「官感」；迷信科學，菲薄聖道；數典忘祖，拔本塞源；懷疑上帝之存在，不信真神之啓示；此乃離棄活水的泉源，而鑿不能存水的破池（耶二13）。致令現代文化，成為無根之木，發生嚴重危機。英國科學會於一八六五年發表宣言，就自然科學的立場，對聖道與科學之關係表示他們的意見，大致說：「現在科學界若干人士為探求科學真理，從而懷疑聖經的正確性，實堪遺憾。我們認為上帝的話，一方面，寫在聖經上；一方面，寫在自然界。雖其方式不同，但二者必然相符，絕對沒有抵觸。……物理科學，尚在不斷進步之中，未臻完全之境；目前我們的理解力，實屬有限，「彷彿對着鏡子觀看，還是模糊不清；」乃一般學者，對於聖經，既未研究，徒憑其一知半解，用不完善的所謂科學定律，懷疑聖經，反對聖道，這種態度，實在不能不令人痛惜。」這篇宣言，由六百餘位科學界傑出之士簽名，現仍藏在牛津博德倫圖書館（Bodleian Library），實堪作今日患「科學狂」的學人之對症良藥。（註十六）

且科學的範圍，不能超越時間空間；科學的任務，僅能使人領悟宇宙間之自然秩序；但聖經則使人領悟超越宇宙時空的「奧秘」。（註十七）主耶穌對當時一位人文主義的首領尼哥底母說：「我對你們說地上的事，你們尚且不信，若說天上的事，如何能信呢？」（約三12）由此可見科學家並非無所不知，他們對於地上的事，尚沒有完全了悟，則其對於天上的事，自更屬茫然。今之人文主義者，對其完全茫然無知的事，竟敢一味加以反對，此不僅是盲目武斷，而尤為不合科學。

人文主義，乃是以人為本位，乃是屬地的，不是屬天的；乃是憑感覺的，不是憑啓示的；憑理智的，不是憑信心的；僅

是目前可見的，不是將來未見的；乃是暫時的，不是永恒的；是今世的，不是永世的；乃是以死為最後的終點，而沒有死後永遠榮耀的盼望。但是主耶穌說：「人若賺得全世界，賠上自己的生命，有甚麼益處呢？人還能拿甚麼換生命呢？」（太十六26）人生倘僅以人為本位，以死為終點，則一切學問知識，有何益處呢？「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箴九10）故真正有智慧的人，應當棄其「有限」，爭取「無限」；本其赤子之心，敬畏上帝，求上面來的，無窮的，奧秘的，屬天的智慧，和永遠不朽的生命與基業，則其人生境界，始能從其偏狹的桎梏中釋放出來，豁然開朗，從無始之初，到無窮的永恒，把握上帝永世的權能，了悟上帝無限的慈愛，並且窺見上帝豐盛的榮耀。

「耶和華以智慧立地，以聰明定天。」（箴三19）「我知道耶和華為大，也知道我們的主，超乎萬神之上。耶和華在天上，在地下，在海中，在一切的深處，都隨自己的意旨而行。」（詩一三五5/6）「上帝的名是應當稱頌的，從亙古直到永遠，因為智慧能力，都屬乎祂。祂改變時候日期，廢王立王，將智慧賜與智慧人，將知識賜與聰明人。祂顯明深奧隱秘的事，知道暗中所有的，光明也與祂同居。」（但二20/22）祂「創造宇宙和其中萬物……將生命、氣息、萬物賜給萬人。祂從一本造出萬族的人……我們生活，動作，存留，都在乎祂。」（參徒十七24/31）祂又「照自己的大憐憫，藉耶穌基督從死裏復活，重生了我們，叫我們有活潑的盼望，可以得着不能朽壞，不能玷污，不能衰殘……存留在天上的基業。……得着所豫備到末世要顯現的救恩。」（彼前一3/5）並「照祂所豫定的美意……要照所安排的，在日期滿足的時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裏同歸於一。」（參弗一8/22）「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與父上帝。」（腓二9/11）

這乃是基督教的宇宙觀，人生觀和歷史觀。（註十八）惜滔

滔世人，「都卧在那惡者手下」（約壹五19），失去了「上帝兒女自由的榮耀」，為「敗壞所轄制」，被「理學」所「擄去」（參閱羅八21；西二8）；坐井窺天，作繭自縛，猶復妄冀超越，自比主宰；「神」「人」易位，「本」「末」倒置；以致造成歪曲的宇宙人生觀，此實人類一切禍亂苦難之根源！

昔美國林肯總統，善用故事喻道，深入淺出，雖婦孺亦能通曉。他說，某日有一個農夫，教他的兒子耕田，他把牛犁農具，裝配齊全，囑咐他的兒子，祇要專望對面站的一隻牛前進，則畦溝便能筆直，不致歪斜，說着便轉身去做別事，以為目標確定，必定萬無一失。孰知回來一看，大失所望，他的兒子雖奉命唯謹，但對面的牛却走動了方向，以致彎曲不正。這一淺顯故事，却使我們看到世人的一個根本毛病，便是他們不敬奉那永可稱頌永不朽壞的造物的主，而却敬拜事奉必朽壞的受造之物（羅一23/25）；不信那安定在天，永不改變永遠長存的主道（詩一〇二26/27；一一九89；彼前一25），而偏信那「今是昨非」的「虛空妄言」，「人間遺傳」和「世上小學」（西二8）。

古希臘哲學家阿基米德（Archimedes C. 250 B. C.）曾說：「祇要給我一個立場，我便能移轉乾坤。」（Give me a fixed point, and I will move the World）語云：「失諸毫厘，謬以千里。」又曰：「一失足成千古恨。」可見一個立場和起點，不但有關個人一生之成敗，而亦有關整個人類之禍福。本土神學論者，立場錯誤，以是混淆真道，使聖道名存實亡！

人類最大之悲劇，乃在始祖一念之差，隨從魔鬼之哲學，以為不信上帝，懷疑神旨，乃為智慧的開端（參閱創三4/6）。自是以後，「世界的神，弄瞎了世人的心眼，」使其不見上帝福音的真光，暗中摸索，背道而馳。人文教主卜洛泰哥拉氏（Protagoras 480-410 B. C.）說：「人為萬事的尺度。」人遂作了真理的標準，萬物的主宰。近世哲人，更說：「我思故我在。」以為學問之道，首貴懷疑；一切知識，惟求諸己。

又謂人乃有其「無限之完善性」(Infinite Perfectibility)。吾國儒家，亦以「致知」在「格物」，以爲「天道遠，人道邇；」故欲立「人極」，『爲天地立心，爲生民立命，爲往聖繼絕學，爲萬世開太平。』中外哲人，幾都否認「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認識至聖者，便是聰明；」(箴九10)不知萬事的開端和尺度，不是「人」，乃是「神」，因爲「萬物都是本於祂，倚靠祂，歸於祂；」(羅十一36)而基督耶穌便「是那不能看見之上帝的像，是首生的，……萬有都是靠祂造的，無論是天上的，地上的，能看見的，不能看見的，或是有位的，主治的，執政的，掌權的，一切都是藉着祂造的，又是爲祂造的；祂在萬有之先，萬有也靠祂而立，……在凡事上居首位。」(西一15/18)

語云：「本立而道生」。神乃萬物之本，萬事之首，萬福之源；萬理之理，萬主之主，萬王之王；故道之本，乃是「神」，並不是「人」。今既本末倒置，猶復想求「修、齊、治、平」之大道，豈非緣木求魚。無怪數千年來，戰亂相尋，治平難期。方今人類禍患，日趨嚴重，世人首應探本窮源，追究其禍患之根由，幡然悔悟，皈向真道。

作者本爲一強烈的人文主義者，困心衡慮，學古力行，深信聖人之詣必可期，嘗創辦大學，作爲倡導人文教之大本營；何圖蒙神大恩，救我『脫離祖宗所流傳虛妄的行爲』(彼前一18)，『脫離黑暗的權勢，把我遷到祂愛子的國裏；』(西一13)召我『出黑暗入奇妙光明』(彼前二9)，遂恍然大悟，「冀土萬事」，盡棄所學——那些「虛空的妄言，人間的遺傳，世上的小學」(西二8)。(註十九)但願本土神學論者，亦能悔悟。

肆·人類最後之悔悟

人文主義者既不信上帝是造物之主，和生命之主，又把「人」當作一些盲目的機械的物質和因緣湊成的產品，則又何能希望這種無知盲目之物，負起神聖重大的使命，要他(或它)

有目的有計劃地建立千禧年的黃金時代和理想世界呢？這不僅是癡人說夢，實尤難自圓其說。甚至他們的同路人，一個無神的著名心理學家弗洛伊德(Sigmund Freud)也說，「人並非其自己家裏的主人」，則又何能冀其作「萬事的尺度」，宇宙的主宰，和世界的救主呢？

世界當前各種問題的厲階，乃在人文主義。世人但知反對「世俗主義」(Secularism)，爲人慾橫流，道德墮落而痛心；殊不知世俗主義，乃爲人文主義必然產生的惡果。世人但知反對共產主義，爲國際危機，日趨緊張而憂心；殊不知共產主義乃爲人文主義登峯造極的型態。世人但知反對新派神學，爲教會衰落，「滅神運動」而傷心；殊不知這又是人文主義最後叛道反教的表現！

現在人類歷史，已發展到它的末期，人類的病症，已深入膏肓；人類一切自救的企圖，事實證明，早已成爲泡影；人文教之虛幻和失敗，照著名史家和社會學家的分析和診斷，尤爲無可否認之事實。蓋人類真正的危機，乃在人性之根本敗壞，而且壞到極處(耶十七9)。一切政治社會問題，僅爲人類罪惡所結的果子。故救世之道，首當務其根本，不在粉飾其表，改良環境；而在人類根本悔悟，求神『爲我造一個清潔的心，使我裏面重新有正直的靈。』(詩五一10)此乃正本清源，最徹底最有效的真正革命運動。

惜人文教主，昧於此義，不知釜底抽薪，祇是捨本逐末，揚湯止沸；故終勞而無功，且復治絲益紊，使人類危機，益趨嚴重。而世人由於其本性不可克服的虛驕，非僅不肯悔悟，且復諱疾忌醫，千方百計，要想苟延殘喘，作最後的掙扎。魔鬼遂利用世人之弱點，及其苦悶好奇的心理，製造各種驚人的口號和怪論，以期吸引羣衆，蠱惑世人。現在藉口近代科學文化的進步，說人類已屆「三十而立」的成年時期，應當給他自由，讓他自立自主，用不到上帝的幫助與干涉。基督教乃是一根「拐杖」，應當把它丟棄，讓人挺身前進。傳統的上帝觀念，乃

為古舊思想，不合時代潮流，為求人類自由，文化發展，社會進步，應當宣告上帝死刑！傳統的人文主義者，尚知「殺人」為滔天大罪；現代的人文主義者，竟以「殺神」為「順天應人」的義舉，真正救世的要道！如此悖性滅理，喪心害義，可謂罪大惡極，無以復加，正如一個狂人，已臨到懸崖絕壁的境地！須知神乃人類生命之主，萬福之源，今日人文教主的「滅神運動」，實乃拔本塞源，自絕命根。此不僅為千古未有之異端，實尤為魔鬼所施的妖術，所設的陷阱，洵屬人類空前的危機，將令世界人類永遠沉淪，萬劫不復！（註二十）

世人本如迷途之亡羊，由於人文教之根本偏差，益令離棄真神，背道而馳，偏行己路（賽五三6）。現在世人的境況，不僅「謬以千里」，而且已臨「懸崖絕壁」；亟應懸崖勒馬，迷途知返。但是離開了神的啓示，世人根本不能得到亮光，自己無從認識真理，無從認識上帝，無從認識世界，甚至無從認識其本性。所謂「明性見心」，乃是自欺欺人的空想。祇有真切悔改，信奉聖道的人，其人生始有正確的起點，正確的方向，光明的前途，榮耀的盼望。祇有相信主耶穌，承認祂在十字架上為我們捨身流血贖罪的恩功，方能使我們「歸真返樸」，重回天家，投入天父的懷抱，與神和好，以盡其至高無上的孝道。（孝敬父母，僅為孝之起點；敬愛天父，始為孝之終極）世人但求與人和好，殊不知必先與神和好，才能根本調整人和人的關係，而實現和平康樂的世界。（註廿一）因為神「要照所安排的，在日期滿足的時候，使天上地上一切所有的，都在基督裏面同歸於一。」（弗一10）

基督耶穌降世，乃是上帝進入人類歷史，再造新的人類（基督的族類）；這乃是人類歷史上最劇烈的革命，使失敗墮落的人類，從行將毀滅的厄運中，得到復甦的轉機；進入一個更新的階段，升入一種更高的境界。故基督耶穌降世，不僅是我們個人起死回生的轉機，而且又是我們不可救藥的，「要從道中滅亡」的整個人類，否極泰來的關鍵，洵為真神救世莫大的

宏恩！惟我們得救固是本乎神恩，但却也是「因着信」（弗二8；約三16；羅一17）。這一個「信」，乃是我們的「抉擇」。神的偉大救恩，固是白白得來，但是我們若是深閉固拒，不肯接受，則必「隨流失去」（參閱來二1／4）。我們的「信」，我們的「抉擇」，乃是一種最劇烈的人生革命，和世界革命的起點；乃是一種「破釜沉舟」的決心，「出死入生」的經驗。這乃是我們對己，對人，對社會，對國家，對世界，對人類，對「人文主義」完全失望，在絕望無路之時，因信心而需要上帝大能的拯救，出自心靈深處的要求；乃是掙斷了一切罪惡的死亡捆綁的繩索，從「老亞當」，從「舊世界」，從「人文教」，從「虛空的妄言」，從魔鬼「堅固的營壘」，和一切黑暗的權勢中徹底的解放！

「有一條路，人以為正，至終成為死亡之路。」（箴十四12；十六25）這一條死路，便是數千年來，世人習非成是，以為是正路的人文教。世界人類，隨波逐流，盲目附和，現已臨到滅亡之邊緣。生死禍福，決於一心；凡我聖徒，均應本人溺己溺之心，已達達人之願，「不以福音為恥」，起而發「曠野的呼聲」，把救世的「天國的福音，傳遍天下，」喚醒世人，轉迷成悟；皈依救主，信奉真道；離棄滅亡的絕路，轉向永生之大道。願神憐憫，使本土神學論者恍然大悟，從「人本」到「神本」，勿再以偽亂真，使基督聖道，名存實亡；勿再牽強附會，要「按着正意分解真理的道」（提後二15），使基督聖道，在中國本土，「往下扎根，向上結果」（賽卅七31），為民族國家，奠定萬年有道不拔的基礎。

第柒章附註

- (註一) 參Tertullian: "On the Prescription Against Heretics", p. 7.
- (註二) 參章力生: 「人文主義批判」。
- (註三) 參章力生: (1) 「聖道通詮」—基督教的文化觀; (2) 「總體辯道學」卷肆; (3) 本書第伍章。
- (註四) 參Emile Cailliet: "Christian Approach to Culture", pp. 5, 18-19, 29, 131-135.
- (註五) 參Etienne Gilson: "God and Philosophy", pp. 1, 34.
- (註六) 參章力生: 「聖道通詮」—基督教的哲學觀。
- (註七) 參Philip Schaff: "History of Christian Church", Vol. II, pp. 267, 625-6.
- (註八) 參Edward P. Cubberly: "History of Education", p. 322.
- (註九) 參Emile Cailliet: "The Reformed Tradition in the Life and Thought of France", Theology Today, I. p. 349, 1965.
- (註十) 參Samuel Blumenfeld: "Is Public Education Necessary", (The American Educational Service).
- (註十一) 參N. Berdyaev: "The Meaning of History", p. 113.
- (註十二) 參章力生: (1) 「聖道証言」—「世界名人宗教觀」, 第二—第八章; (2) 「科學家的信仰」。
- (註十三) 參Alfred North Whitefield: "Science and the Modern World", p. 18, Macmillan, 1946.
- (註十四) 參Dr. Wm. G. Pollard: "Chance and Providence: God's Action in a World Governed by Scientific Thought", Scribner, 1958.
- (註十五) 參N. Berdyaev: op. cit.
- (註十六) 參章力生: (1) 「聖道証言」, 第二章; (2) 「科學家的信仰」。
- (註十七) 參Dr. Pollard: op. cit.
- (註十八) 參章力生: 「聖道通詮」第四, 五, 八, 九各章。
- (註十九) 參章力生: 「救世之道」第壹篇第一第二章。
- (註二十) 例如實存主義者 Jean Paul Sartre ……等反對上帝, 甚且謂人的自由, 要「神的死亡」。
- 參章力生: "Zen-Existentialism: The Spiritual Decline of the West."
- (註廿一) 參章力生: 「聖道通詮」—基督教的社會觀。

第柒章
神學與本土教會
——本土教會的風聲
——聖徒的總動員
——教會的總體觀

壹·信徒真偽之考驗

十年以前，我讀到台北士林中華福音神學院「院訊」，該院戴院長紹曾所作向中國教會「誠懇的剖白」一文，循誦再三，不禁重有所感，迄今不能忘懷。回想余最初在爪哇皈依之時，曾讀中國內地會創辦人——即戴院長的曾祖父戴德生的傳記，其卷首刊有戴氏語錄：「我若有一千條命，決不留一條不為中國人捨。」使我讀了不禁熱淚縱橫。此事雖已過三十載，但仍令我終生難忘！當時中國海禁未開，戴氏離親別鄉，冒險犯難，奮不顧身，毅然來華，此種捨身弘道之精神，不但令余衷心仰佩，而尤深感羞慚無似。戴氏立願為主捨命，為中國人捨命，不但捨一條，且願捨千條；而吾人往往「拔一毛以利天下而不為」，空言「捨己」，實屬自欺。余之所以盡棄所學，糞土萬事，雖屆八旬之年，仍復夜以繼日，著書弘道，不敢一刻稍懈，乃由聖靈藉着戴氏給我的感動。

因為三十年來，聖靈一直這樣感動我，所以自從我讀了戴院長用他的血淚所寫的「誠懇的剖白」以後，更深覺有一個嚴重的責任，把本土教會問題提出來，請教主內同道和我國教會首領。戴院長首先說明，他所清楚看到的異象，「就是將來福音的重任，將由中國人擔當」，他「在這演進的過程中」，祇是「被神指派扮演一個過渡的角色」。可見他對中國教會根本沒有越俎代謀的野心。他為神盡忠，不但忙得「氣都喘不過來」；而且公爾忘私，對自己兒女，也無暇兼顧，使他們「真像一羣孤兒」。戴院長如此忠心耿耿，堅苦自勵，但在意識上永

遠不被接受為『自己人』，他的兒女在華校受人奚落，竟至『不敢上學』；而更令其『心如刀割』的，便是同道對他工作的不諒和譏評。

我根本無意為戴院長申辯，更不想為宣教士袒護，因為以往『差會的錯誤，宣教士的缺陷』，戴院長在他的文中，並未否認。而且我早歲乃是一個偏狹的民族主義者，血氣用事，因仇視西方而反基督教，我最初寫作的動機，便是為着反教。但自皈主以後，天父的慈愛，化除了我以往的仇恨和偏見；而對於主內同道，尤有『肢體彼此相顧』，甘苦共嘗之感（林前十二25/26）。『沒有愛心的，仍住在死中』；『人若說，我愛神，却恨他的弟兄，就是說謊話的；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愛神的，也當愛弟兄』，（約翰壹書三14；四20/21）。是則我們對於一位信仰純正，事主忠誠的弟兄的反應如何，可說乃是信徒真偽的考驗！

式·本土教會的誤解

我們進一層來推究，有些同工所以反對外籍宣教士——包括戴院長，乃是為着發展所謂『本土教會』，這乃是福音重任在中國轉移過程中的一個重大問題。『中國人對自身責任的覺醒越來越強』，固是中國教會前途一個好的現象。惟如僅僅『向上帝有熱心，但不是按着真知識』（羅馬書十2），則往往會過於感情用事，適中魔鬼離間破壞的計謀。『對自身責任的覺醒』，主要的乃在去其『依賴性』；但是，除去『依賴性』，並非等於發展『排他性』。

上文早已申明，以往『差會的錯誤，宣教士的缺陷』，我們並不諱言，更是無意袒護。但是平心而論，有些宣教士，確能為中國吃苦犧牲——例如前中華神學院畢路得院長（Ruth Brittain），為求省錢資助中國教會，不僅節衣縮食，而且常常購食爛的水果，吾人豈能無動於衷；其他為傳福音而甘願捨命的，更令人可歌可泣。而且若干錯誤與缺陷，中國信徒，亦

難卸除其責，而以之完全諉過於西方教士；誠如戴院長云，『正待中國人自己來糾正，來彌補』。所可惜的，一般強調『本土教會』者，僅知消極的『排他』，未重積極的『糾正』與『彌補』。近卅年來，作者在美國華人教堂佈道，有時須用英語，或用英語傳譯，據稱會衆不通國語或粵語。而且一般心理，乃以能講英語為榮，不以不通華語為恥；而對於不通英語的教牧，且復加以鄙視。作者有時得中國傳道人之信件，亦係英文，據稱乃因其國學欠佳。而正相反，他們所要排斥的西教士，不但出口成章，且能引經據典，著書立說，其漢學程度，乃遠在國人之上；如前華北神學院院長赫士博士（Dr. W. M. Hayes）對漢學鑽研之深，著述之豐，尤令國人羞愧！

語文乃是宣道不可少之工具，亦為發展『本土教會』極重要的因素。倘使強調發展『本土教會』，而對本國的文字，不認真學習，既不會講，尤不會寫，豈非自相矛盾。一旦大陸福音之門打開，『中國』傳道人，滿口洋語，須帶譯員，試問成何體統，寧不滑稽可笑！前閱聖經報主編陳終道牧師一文，談及中國文字佈道聖工，他很感慨地說，將來恐怕不但不得中文的作家，甚且不易見中文的讀者，此言實在值得高談『本土教會』者之反省與深思。

一個真正基督聖徒，乃是天國的子民，應不再存東西畛域的觀念，更不應有種族歧視的偏見，『總要肢體彼此相顧』（林前十二25），手足相助，同舟共濟。若僅藉『本土教會』之名，把那些真正愛中國同胞，真正為中國犧牲，深通中國文化哲學語文習俗，而且信仰純正，靈性高超的宣教士，僅僅因其國籍膚色的不同，便加排斥歧視，譏嘲奚落，此乃豈其相煎，實傷主的肢體！此非發展教會，實乃敵對基督！一個真正的『本土教會』，首貴能在其本土『往下扎根，向上結果』（以賽亞書卅七31），不要依附寄生，白佔地土；而在萬軍之耶和華總體作戰的行列中，要能各就崗位，挺身昂首，衝鋒陷陣，為神的國度，打美好的勝仗。

叁·本土教會的根基

宣教聖工的使命，不單是宗教的，而且也是文化的。我們不能單單關在修道院中靈修，還要效法保羅，勇敢地站在「戰神山」(Mars Hill)上雄辯，(徒十七22)。東方是非基督教文化的大本營，我們要想建立真正的「本土教會」，要使基督教會，在東方深深扎根，建立不拔的基礎，必須掀動背道的文化結構和哲學系統。我們若不能向他們挑戰，使聖經真理，滲透到背道文化結構的深處，便不能開拓和鞏固我們新的陣線，則把福音傳遍天下，將永遠是一個幻夢，因為全世界人口的大部分，乃在東方。(註一)

宗教改革運動，另有一個重要使命，乃是和文化有關的。改教運動領袖之一加爾文(John Calvin)，不僅對於聖經中的神學教訓，有深徹的了悟，且能「明體達用」，從文化學術方面，闡發聖經真理。可惜教會並沒有全部實踐加爾文的方針，並未完全體會其宣教聖工的總體性。質言之，教會僅僅重視改教運動對於拯救靈魂的主觀性，却忽略了他移轉乾坤的客觀性，以及上帝主權對於整個世界統治的作用，以及聖經真理對於社會國家橫面的運用(Horizontal application)。這是宣教聖工以往失敗的癥結，亦為建立「本土教會」應加注意的問題。

我們要建立「本土教會」，必須運用一種新的宣道戰略，創造一種社會與文化的環境。藉此有利於福音的傳揚，並且能在異教的國土中深深扎根。但這絕不是說，這種總體性的宣道戰略，將使宣教聖工的目標，轉移到社會文化方面，從而使我們忽略了傳福音的最高動機，——即藉十架恩功，使人與神和好，出死入生；恰正相反，唯有採取此種新的戰略，才能使人類更積極地走上各各他的道路。易言之，十字架的大能，不僅會拯救失喪的靈魂，改變個人的生活；且「要將一切都更新」。(參啓示錄廿一5)這種新的戰略，乃是總體性的，不是僅僅囿於一種以個人為終點的境界。因信稱義，個人重生，靈魂

得救，固為福音基本精義，亦為教會應加傳揚的無上要道；然而傳福音是一事，如何使福音種子扎根生長，却又是一事。易言之，我們若要異邦放棄其固有的宗教，必先掃除福音的障礙，徹底轉變和更新其哲學的體系，文化的體制。這絕不是傳社會福音。作者對社會福音，深痛惡絕，但認為消極反抗，無濟於事，唯有這種總體的戰略，才能根除社會福音，才能使福音種子——不致被『飛鳥』吃盡，被『荊棘』擠住(參閱馬太十三3/7)；從而使異教國家接受福音，信服真道；並使其文化在基督的真光中，得到更新，徹底變質，成為『好土』，使福音種子，往下深深扎根，向上多多結果，『有一百倍的，有六十倍的，有三十倍的』，(馬太十三章23節)。這才能建立並鞏固「本土教會」的基礎。(註二)

肆·本土教會的使命

其次，建立「本土教會」更重大的意義，乃是在動員全世界各處的聖徒。從東方悠久的歷史來看，基督教在東方的發展僅係最近一世紀半之事；從信徒和總人口的比例來看，有些地方尚不到百分之五。我們以往宣道的結果，顯然尚未形成一種全面性的轟轟烈烈的運動。但這絕不是說基督教乃是不合東方人的洋教。我一再強調，基督教乃是源自亞洲，根本不是西方宗教，乃是上帝從世界中心發動的一個救世運動。

上帝的道，安定在天，萬古常存，乃是放諸四海而皆準，俟諸萬世而不惑，絕對不受時間空間的限制。一般缺乏認識，沒有「異象」的人，看到若干國家福音門戶的關閉，本地教會和宣教人員的分裂，便以為宣教聖工，已到了「末路」。殊不知那「關閉的大門」，乃是「敞開的新門」的偽裝。乃是上帝用以激勵我們，使我們看到新的遠景，把握新的良機，運用新的戰略，展開新的陣線，來積極建立發展「本土教會」。

因此，「本土教會」的發展，絕不是宣教聖工的「死亡」，

乃正是普世教會的「新生」。這乃是宣教聖工真正開始向世界開展，也就是教會開闢「第二戰場」的新攻勢；尤為普世聖徒的總動員，各方各族各國各民都來切實參加教會聖工的教會大復興運動。所以，外國宣教士的撤退，並非表示我們的「排他性」，乃是革除我們的「依賴性」；易言之，這不是放棄宣道聖工，乃是結束以往的「職業主義」和喧賓奪主的「主僕關係」，這才能使普世教會，各國聖徒，共同奮發，負起神聖的使命，各就崗位，在各陣線上為神的國度打美好的勝仗，使天國的福音，傳遍天下。（註三）

基督教宣教聖工的性質，乃是一種世界性的全面性的總體戰。我們所以要發展「本土教會」，其崇高偉大的目的，乃在激發普世聖徒的自覺心和責任感；使各國的教會，都能各就其戰略地位，站立起來；使每一聖徒，都能成為基督的精兵，參加萬軍之耶和華莊嚴的行列，在一主一信，一個指望，一個旗幟之下，隨從我們救恩的元帥，萬主之主，萬王之王，一同來作世界性的，全面性的總體戰；並且把基督救主，介紹給世界各國；把基督聖道，滲透到各處人心。使所謂「異邦國家」的人民，信服真道，成為聖徒以後，也能站立得穩，挺身而出，與惡魔爭戰，作真理的鬥士，福音的使者。這是改教運動所未竟之工，願神憐憫，除去我們一切種族國籍宗派的成見和誤會，開我們的心眼，使我們看到這個新的「異象」，來負起我們當前艱鉅迫切的末世的使命。（註四）

伍·教會超凡的本質

尤有進者，基督聖道，乃為上帝救世的真道；所以基督教會，乃是一個普世性的屬靈的社會，沒有國家民族的界限。倘使用民族主義，無論是東方的或西方的，使教會變成一個狹義的民族性的組織，使其和某種文化成為一體，此不僅消除了基督教會的普世性和屬靈性，且尤違抗了上帝的主權，基督的王權。所以提倡「本土神學」，或過於強調「本土教會」，乃有

使屬天的基督聖道為之變質，有人文化，異教化的危險，而失其超凡屬天的特性。茲事重大，著者須另撰專著，詳加論衡。

史家湯恩倍說：「西方基督教國家，乃是基督教的產物，但基督教並非起自西方，而乃來自東方，就是現在的回教世界。」（註五）查教會歷史，初期教父權威的教義，既不代表西方，亦不代表東方。雖許多教父的道理，都用西方文字來表達，但却都有非洲亞洲的背景。例如希臘神學，乃是在亞歷山大里亞（Alexandria）和安提阿（Antioch）發展起來的；而拉丁神學的鼻祖，乃為非洲教父特土良（Tertullian）居伯良（Cyprian）和奧古斯丁（Augustine）。他們雖用拉丁文寫作，但他們的拉丁，不是羅馬的拉丁，而乃是在土尼西亞（Tunisia）發展起來的一種新型的基督教拉丁，富有東方的影響。此亦可証，基督聖道，並非西方宗教。

教會的特質，不應受人性的限制，我們若把他視為一種民族的組織，便會失其超凡屬天的特性；所以我們倘過於強調「本土教會」，便有此危險。教會乃超越人的文化，不受某種文化的成見的限制；但他却可兼收並蓄出自普通恩典的優良文物制度的元素，使其組成一個新的整體來表達其精神，以利世界宣道。例如各國文字，都有其優美的特點，我們寫作不可「不中不西」，倘非違反聖道的成語典故，都可應用，使文筆典雅，以榮主名。準斯而論，我們的問題，乃祇在問，這構成整體的元素是否合乎聖道和教會超凡屬天的目的；而不問其是東方抑為西方，應當超越民族的政治的和文化的界限和成見。教會既為神聖的屬天的組織，便有一種內在的屬靈的生機，能夠破除這些界限和成見，使各種元素化於聖道，而帶有神聖的形像。所以教會乃代表一種完全不同凡俗的超越的原則，乃是一個屬天國度的降臨。因此乃與許多世俗之見，格格不入，且復會引起屬世的社會勢力的敵視。現在這種敵視的勢力，其最顯著而富挑戰性的，乃為狹義的民族主義，本土神學即為這種精神表現的一種方式。這種衝突，並非東方與西方之爭，乃為自始就有的「屬靈和屬世」的兩種

力量的衝突。現在這種衝突，仍瀰漫世界，教會應不分東方西方，積極參加這一個普世的靈戰，掃除聖道的障礙，使天國福音，傳遍天下，化除東西的成見與界限，求天國的降臨，使『列國要在城的光裡行走，地上的君王，必將自己的榮耀歸與那城。』（啓廿一24），此乃為世界人類最大的異象，最高的希望。（註六）

第捌章附註

- （註一）參章力生：「東方宣道戰略」(Strategy of Missions in the Orient: Christian Impact in the Orient).
- （註二）參章力生：「總體辨道學」卷四「文化篇」。
- （註三）同註一。
- （註四）參章力生：「世界宣道戰略中心」。
- （註五）參Arnold Toynbee: "Civilization on Trial", pp. 154, 155.
- （註六）參Christopher Dawson: "The Historic Reality of Christian Culture: A Way of the Renewal of Human Life", Chap. 12, 13.

第玖章

基督聖道與明體達用

「體」不變——乃四海皆準，百世不惑；
「用」可變——須因地制宜，因時制宜。

壹·基督聖道的滲透

——攻破堅固營壘——

著者皈主以後，讀到彼得前書三章十五節那節經文，神的話在我心中，幾乎發生一種原子爆炸的力量，使我夜以繼日，努力追求，要把「心中盼望的緣由」，「準備回答」世人，著書証道，每忘寢食（註一）。一九六八年，奉神差遣，在台灣，香港，菲律賓，新加坡，印尼，……各處神學院講學，並於希臘雅典，英法諸國証道，即強調「明體達用」，與同道共勉（註二）。比年日夜趕撰「總體辯道學」，計共四卷，近百萬言，為真道竭力爭辯（猶3），謂為「戰鬥神學」，旨在發動總體的靈戰，攻破魔鬼的營壘。

每讀教會歷史，初期教會，慘遭逼害，其時教父，便挺身而出與羅馬希臘外邦宗教哲學相抗爭，為道竭力爭辯，聲威奪人，可歌可泣，大義凜然，彪炳千秋，緬懷先賢，感奮無既！乃我國教會某派學者，既不效法先賢，起而和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反而「聽從那引誘人的邪靈，」（提前四1），提倡所謂「本土神學」，迷惑國人，詆毀聖道，甚至辱沒救主！（詳見本書第三章）近年「福音派」中，竟亦有人步其後塵，附和其說，誠令「心裡焦急，如同火燒。」（參約二17）。以是拙著「總體辯道學」全書脫稿以後，喘息未定，立即撰寫本書，期與同道共勉。（我國神學院，若開設此課，最好加「批判」二字，以免誤會，並共起聯合作戰！）

基督聖道，固「安定在天，直到永遠」（詩一一九89）；

但我們不可「坐井觀天」，抱殘守缺，閉門空想，坐而論道，故步自封，不思『努力面前』；貴能「明體達用」，「因地制宜」，（所謂 Contextualization）；針對時代的思潮，各國的情況，機動應戰，採取攻勢，向人學進攻，對社會文化滲透。尤有進者，我們要傳揚福音，固首當救人靈魂，但還要造成傳揚福音有利的環境。所謂「因地制宜」，絕非投降環境，乃為預備栽植福音種子的心田，要向敵對聖道的世俗文化哲學以及各種社會科學進攻，展開總體的宣道戰。（註三）現在的學校，書局，報館，都被他們佔領，我們幾無立足之地。「辭源」裡的名詞，充滿了儒釋道各教的思想，沒有基督教的氣味。現在的學術文化，都被不信的非基督教的學者所掌握壟斷；更可痛的，所謂基督教大學，如本書第三章所提的燕京大學，便是社會福音的大本營，其校長院長，都提倡「本土神學」。其宗教學院趙院長紫宸，且詆毀聖道，說：『神學教條，類多迷信，類為贅疣，棄之絕之，固所宜然』；其校長吳雷川，則更為左傾，他相信馬克思主義，贊成革命獨裁，同情猶大賣主，主張社會革命，現在我國受共黨暴政統治，教會慘遭逼害，在若干方面，可說是該校所結的惡果，言之痛心。這乃是教會忽視文化教育，致為魔鬼留餘地。我們痛定思痛，應當徹底反省；我們不可故步自封，抱殘守缺；亦不能靠「老生常談」，來應付世界；用「福音八股」，來弘揚聖道。我們要困心衡慮，好學深思，積極地，有計劃地向世俗學者，傳統文化，以及外蒙羊皮的時代假先知，大胆挑戰，根本震撼他們的基地，攻破他們的營壘，使他們無立足之地，銷聲匿跡，不再作聖道的障礙。我們還要進而深思，基督聖道之不能弘揚，福音之不能興旺，不是僅因世人之不信，也在一般信徒之冷淡漠視，淺嘗即止，不求深造，軟弱無能。我們固當有真誠無偽的信心，還要有始終不渝的心志，以及堅苦奮鬥的勇氣，好學深思的精神；但我們『有了信心，……還要加上知識』（彼後一5），我們不僅『要盡心愛主』也『要盡意（Mind，思想，理智）愛主』（

太廿二37），這才能負起艱鉅的使命，爭取文化學術的領導權。

基督福音的本質，固為屬靈的，著者乃始終強烈的反對社會福音的異端，但却不可因噎廢食，完全漠視我們對社會文化的責任（註四）。尤其在叛道文化的時代，文化成了對教會莫大的威脅，我們不能再空喊口號，講「福音八股」，而應謀積極應付的對策。改教運動的重要意義之一，乃是文化的。大神學家加爾文不僅了悟聖經裡面神學的道理，且復看到其中許多有關文化方面的含義。改教運動，乃是一個偉大的運動，並非一勞永逸之事，尚未做到完美的地步。誠如荷蘭大神學家凱柏爾博士（Dr. Abraham Kuiper）說：『我們對此偉大運動，尚未竟其全功，達到廣深完滿之程度。馬丁路德僅從人類的主觀方面着眼，而未全然重視世界的客觀方面。路德的出發點，是以基督的救贖論（Soteriological）為依歸，乃特關於「因信稱義」的道理；洎乎加爾文，始把它發揚光大，重視上帝的主權及其全面性的世界性的原則（Cosmological Principle）（註五）。路德主義，局限於教會的神學的本質；而加爾文主義，則滲透到人類生活的每一部門，注重世人思想和觀念的總改變。許多忠心的基督聖徒，僅僅注重他們和上帝垂直的關係（Vertical Relation），而忽視聖道和世界廣泛的橫面的應用，（Horizontal Application）。他們不知「明體達用」，沒有把上帝的主權及其世界性的原則，滲透到人生的每一部門，建立「總體性的生活制度。」（All Embracing Life System）（註六）

我們檢討宣道聖工的歷史，得到一個深切著明的教訓，便是缺乏總體性的策略，沒有注意對社會文化作「神學的滲透」。當一個民族，離棄他的舊宗教，開始接受新信仰的時候，往往遭遇到許多文化宗教等問題，必須徹底解決。中國乃為文化悠久之邦，這個問題，更為重要。正因我們的忽視，甚至所謂「基督徒」，對真道也是混淆不清，因此提倡所謂「本土神學」，發出許多謊謬絕倫的言論，使聖道「名存實亡」！所以我們誠欲弘揚聖道，不能忽視文化宗教問題，方能事半功倍。此非忽

視個人靈魂，更非贊成社會福音，社會福音乃是捨本逐末，本書已一再駁斥，無待贅論。著者的目的，乃在改變人本文化的本質，以及世俗社會的結構，以期掃除福音的障礙，攻破魔鬼堅固的營壘，庶能預備心田，栽種真道。在這事上，「今世之子較比光明之子，更加聰明」（路十六8）。他們能運用「總體戰略」，所以各種「世上的小學」，「鬼魔的道理」，無孔不入，人文主義，理性主義，唯物主義，共產主義，……令國人趨之若鶩；而對於純正福音，聖道真諦——三一真神，基督神性，十架奧秘，復活大能，救主再臨，新天新地，却認為迷信；甚至倡導「本土神學」的，也隨從世俗，且助桀為虐，致大陸赤化，教會慘遭空前的逼害！

歷史給我們啓示，整個民族在宗教信仰方面的轉變，並非單靠宗教和道德方面的說服。文士法利賽人「走遍海洋陸地，勾引一個人入教，既入了教，却使他作地獄之子！」（太廿三15）因此他們深受主耶穌嚴重的斥責，亦可令我們作深切的反省。這種傳道工作的成就，充其量「僅僅佔領了若干地面，而沒有打進人們的心田」（註七），沒有令人心悅誠服，更未令人重生得救。宣道學家葛雷默博士（Dr. Hendrick Kraemer）說：「東方文化，數千年來，始終表現他們頑強的自尊性，堅持他們的信仰，絲毫不肯遷就。」（註八）正統派神學家霍治博士（Dr. Charles Hodge）在他系統神學裡說：「印度人乃是智慧極高的民族，他們的文學，可與希臘羅馬媲美；他們的哲學，在三千年前，已經達到謝林（Schelling）與黑格兒（Hegel）思想的水準。印度哲學，實在佔了思想史上很重要的地位。他們的「黎俱吠陀經」（Rig-Veda），比聖經還要古老；他們的「優婆尼沙曇」（Upanishads，或稱「奧義書」）比柏拉圖的著作還早；他們「吠檀多」（Vedanta）也有世界性的影響，印度的宗教哲學，對基督教始終是一個挑戰！」（註九）第二次世界大戰之後，印度哲學對西方成了一個強烈的衝擊，西方教會首領，因此數次專訪要求本人著書駁斥。（註十）而其宗教哲學

對中國民族之禍害，在唐朝時候，即有文豪韓愈，大聲疾呼，上表君王，謂為「亂亡相繼，國祚不長。」（註十一）我國國運之衰落，民氣的消沉，亦可說以此為厲階。

當戴德生時代，在上海舉行宣道會議，艾德金博士（Dr. Edkins）宣稱：「儒釋道三教，乃是阻碍福音發展的，魔鬼建築的堅固營壘，必須加以攻破」，但是至今仍是依然存在。關於儒釋道三教以及中印哲學的宏篇鉅著，汗牛充棟，報紙上且常見他們的大幅廣告；而教會方面的系統神學，辯道專著，則寥若晨星，所流行的，乃是粗淺的小冊，實在相形見绌。本人早歲因專治法政，且因邦國多難，乃被中樞徵調，任行政工作，抗戰以後，離政興學，創辦大學，奈仍被逼担任校長，雖欲閉戶讀書，終苦事與願違，所有著作，乃在辦公室偷暇為之，深愧不學無術。晚年蒙恩得救，糞土萬事，潛修聖道，夜以繼日埋頭著書，為道爭辯。初著「聖道通詮」諸書。似有曲高和寡之感；近著「總體辯道學」，計共四卷，近百萬言，書局深以成本過鉅為苦。而宣道會及前中華福音神學院戴紹曾院長，均認為辯道學乃為我國最需要而最缺乏的著作。聖經指示我們：「在完全的人中，我們也講智慧，……是上帝奧秘的智慧，」藉着「聖靈」要「參透萬事」。（林前一6，7，10）。基督聖道，乃「是歷世歷代所隱藏的奧秘，……我們傳揚他，是用諸般的智慧，」（西一26/28）。我們不能感情衝動，僅靠單張小冊，徒用「福音八股」。正統派神學家梅欽博士（Dr. J. Gresham Machen）說：「神固能用祂超凡的大能，掃除福音障礙；但神不常常輕易這樣作，因為神不要我們坐享其成。神的大能，通常要我們運用心智，才會彰顯出來。我們不能單靠宗教情緒的激發，我們也需要困心衡慮，在智力方面用苦工。近來有一種泛濫普世的觀念，便是藐視福音，甚至以為不合時宜。這種觀念，不但阻碍世人接受福音，而且使人以為福音乃不值一聽。世俗大學的學生，大都不信聖道，以為做了大學生，便不應再作基督徒。」（註十二）（著者按：馬克思乃出身基督教

家庭，早歲嘗作一論文，根據約翰福音第十五章，闡論聖徒與主聯合的道理。尼采早歲乃專治神學，預備担任聖職，但都因到了大學，受了世俗學者邪說的影響，叛離真道。尼采斥基督教的道德觀，乃是一切虛偽的最惡劣的表現，乃是人間的妖魔。馬克思主義，則更成爲現在泛濫世界共禍的根源)。梅氏又說：『今日在大學中泛濫的浪潮，便是敵擋基督聖道，而他們都是盲目的反對，却根本不知道基督聖道爲何物。今日救恩信仰最大的阻力，乃是知識份子。可惜我們避重就輕，不在這方面努力，今天教會，因爲我們怠忽這方面的工作，正在自食其苦果。』(同註十二)回顧我國反基督教運動，也是由知識份子和大學青年所領導；其時作者本人，也盲目附和，在報章投稿，爲文攻擊。

中國不但爲一個文化的古邦，同時又因新文化運動的結果，受了西方文化學術思潮的衝擊；一方面有數千年來祖宗傳流下來的文化哲學宗教的思想；一方面又有西方衝擊過來的各種敵對聖道的主義學說，這都是魔鬼敵擋聖道，建築的堅固營壘，必須加以攻破，對社會文化，加以滲透。所以中國聖徒所負的使命，實在雙重的艱鉅。(註十三)

式·基督聖徒的使命

——不可抱殘守缺——

本人早歲反對教會，敵擋聖道；中年沉迷三教，且受邪靈迷惑，謂爲「歐陽修轉世」，「羅漢轉世」，說我的肉身還在泰山之上，因此被士大夫推重，起而創辦江南大學，被推爲校長。當時以國難嚴重，野心份子，常常鼓勵學潮，企圖顛覆政府，以是中央制定國策，不准私人創辦大學，甚至前教育部陳立夫部長想辦建國大學，也未蒙准；但中央因爲我創辦的大學，乃有遠大崇高的理想，不僅要復興東方宗教文化，且要進而作爲救世之道，以是特准破例立案，國人都認爲教育史上的奇蹟，前任教育部長王世杰等都向我推重道賀。旋即應印度之聘，前

往講學，總題爲「亞洲之命運——世界之盼望」，企圖聯絡彼邦首領，開展東方宗教文化復興運動，以爲救世之道，捨此莫由。孰知行抵中途，上帝因祂無限豐盛的恩慈憐憫與大愛，不以我的悖逆，視爲「可怒之子」，竟封閉印度之門，從高天伸手，使我懸崖勒馬，從滅亡道路上轉回來，上承天啓，恍悟真道，痛哭流涕，皈依基督，糞土萬事；盡棄所學，潛修聖道，獻身事主。(註十四)

我皈主以後，著書弘道，最初的處女作「原道」，「聖道通詮」諸書出版以後，若干主內信仰純正虔誠愛主的同道，因爲我書中引用很多我國經書古籍以及儒釋道各教的成語和名詞，以爲我乃提倡「本土神學」；殊不知我和「本土神學」的作者，乃正適得其反，絕對不同。「本土神學」的作者和我書中所引証採用的術語和名詞，雖是相同，但他們乃是拿來牽強比附，和他們妥協，向他們投降；而我則用來「因勢利導」，使我國士大夫亦能進而了悟真道，同蒙救恩；惟對違反聖經真理的學說，則必加以批判和駁斥，使他們因此徹底悔悟，丟棄虛妄，信奉聖道。所以我和「本土神學」的作者，乃是冰炭不容，完全異趨。一則乃和他們同歸於盡，我則要引他們出死入生。我們對於不信者，雖應設身處地，予以同情和關懷，不存好同惡異的偏見，要用愛心和他們論道；但在真理上，則絲毫不可遷就和妥協，庶不致犯本土神學論者的同病。

於此我們要進而注意一個問題，便是我們對於中國文化哲學宗教應有的態度。(註十五)我們固應鏗而不捨，持守聖道；但却不可獨善其身，抱殘守缺，故步自封，在象牙塔裡，自我陶醉，不問世事，對我國民族文化哲學等問題，完全置之不問；更不可自命屬靈，以爲世俗之學，不可沾染，投鼠忌器，避而不談。教會並非存留在屬靈的真空裡面，神把我們放在世界，活在各種不同文化的環境之中，基督教與文化的問題，不容我們完全漠視。教會史家斐理夏夫(Philip Schaff)特別指出，「基督教最初乃是和有高度文化的民族接觸，……使徒們所設

立的教會，乃是在高度文化的猶太人，希臘人，和羅馬人的城市之中。」（註十六）教會學者，決不可投鼠忌器，以為世界是凡俗不潔之物，把它厭棄，置之不顧，為魔鬼留餘地。（註十七）上帝特別揀選保羅，實乃有其深意。保羅和「以彼古羅和斯多亞兩門學士」爭辯（參徒十七16／31）。在宣道戰略上，乃為擒賊擒王，先與外邦文化哲學首領抗爭，我們應效法先賢，師承其志，要把那「堅固的營壘」，和「各樣攔阻人認識上帝自高之事，一概攻破。」（參林後十4／5）

在教會史上，當十七世紀末葉與十八世紀初期，有一個敬虔主義運動，他們有純正的動機與願望，要使教會從經院派的形式主義中釋放出來，重新恢復聖經純正的教訓，提高信徒的靈性。他們不但藐視一切哲學的理論，甚且撇棄教會的教義，而祇着重信心，以為宗教僅為心靈之事，而與理智無關。宣揚福音之唯一目的，乃在建立靈命，講章裡面應力避理論的爭辯，勿求修詞的典雅，並且把文化社會，都視為不潔之物，不應與其接觸，以免沾染世俗。他們動機純正，靈性高超，自值欽仰；但是「抱殘守缺」，不問世事；不能把我們「心中盼望的緣由」，回答世人，（參彼前三15），使世人心悅誠服，幡然悔悟，同蒙救恩；且令教會的敵人，以及社會福音派，振振有詞，說我們的道，乃是與世無補，乃為無用的廢物，應被時代所淘汰。我們應起而反擊，「為真道竭力的爭辯」（猶3）。英國著名作家劉益世氏（C. S. Lewis）說：「我們的努力，無非要令世人面對現實，促其醒悟，世人的問題，唯有從基督聖道，得到答案。」（註十八）著名聖經學家陶雷博士（Dr. R. A. Torrey）曾說：「單單熟讀聖經，並不一定了解聖經。」換句話說，我們不僅應相信聖經，明白聖經，還要「明體達用」，應用聖經的真理，解決當前的問題。改正宗神學家柏可富博士（L. Berkhof）駁斥新神學之父施萊瑪赫嘗有言曰：「我們研究神學，僅用「聖經方法」（Biblical Method）是不夠的，教義神學，貴能「因勢利導」，配合人所能了解的意識，來闡明神的心意；

並當採用神學家同時代的科學化的文筆，來表達神的旨意。」（註十九）以期「明體達用」。

正統派神學家梅欽博士（Dr. J. Gresham Machen）說：「近代文化乃是一個鉅大的力量，要使這種力量順服聖道，單靠宗教情緒是不夠的；我們還要運用我們的智力。今天基督聖徒，對於文明世界所發生的力量，甚為微弱。基督福音最大的障礙，乃在知識份子方面。我們「抱殘守缺」，躲在壕溝裡面，雖是安全，但是不能取勝。我們單取守勢，不取攻勢，是不能克敵制勝的；然而不幸今日的基督聖徒，不能困心衡慮，發揮其智力，一般聖工人員，不肯好學深思，祇是做些輕而易舉的平凡工作，我們今日正在自食其疏懈怠忽之苦果。今日教會若欲生存，必須重振旗鼓，起來奮鬥。」（註二十）凱伊藹博士（Dr. Emile Cailliet）也說：「改教運動以後，基督教思想家失去了其在文化方面的領導作用，教會好似焚毀了通到世界的橋樑；他們事奉上帝，却是忽視了上帝所創造的世界。因為教會不能領導文化的發展，遂使聖道與文化對立，無論在教育，社會，哲學或政治方面，都日趨二元化，而且尖銳化。」（註廿一）與著者同工的高敦神學院院長高達博士（Dr. Burton L. Goddard），對其畢業生發出了一個挑戰性的問題，他說：「你們曾否對於你們生活環境中的文化及其奧秘，加以詳盡的探究？你們能否「明體達用」，把聖經的真理運用在你們所處身的社會呢？」這亦正是我國神學院學生，應加徹底檢討的重大問題，庶能「明體達用」有裨國家民族。

我們不能故步自封，抱殘守缺，也不能僅僅反對新派神學，本土神學；而還要離開我們自我陶醉的「象牙塔」，要到保羅和異邦文化哲學首領為道爭辯的「戰神山」（徒十七22，Mars Hill 我國譯為「亞略巴古」）。保羅蒙神揀選差遣，去爭取在異教黑暗中的外邦人，他不妥協，不剛愎，乃本上帝的慈愛，用「因勢利導」的方式，使外邦人恍然大悟，明白真道，皈向救主。我們從使徒行傳第十四，十五，十七諸章和羅馬書第一

章，可歸納七點，以見保羅所取的方針。

- (1)上帝已經藉着普通啓示，藉着祂在自然界各樣作爲，向你們顯明，證明祂的存在；
- (2)你們應當離棄虛妄，歸向那創造天地海和其中萬物的永生上帝，不可再事推諉；
- (3)但你們却自以爲聰明，以真實爲虛謊，不敬奉造物的主，真活的神，而拜偶像；
- (4)你們而且還常常敵擋真理，拒絕祂的見證和救恩；
- (5)你們雖然頑梗悖逆，上帝却仍不丟棄你們，並且不斷地尋找你們，伸出祂的手來呼召你們；
- (6)因此你們應當回頭，聽祂的呼召，接受祂的救恩，皈向救主，就能出死入生。
- (7)最後保羅便警告他們，勸他們悔改，說：「世人蒙昧無

知的時候，上帝並不監察，如今却吩咐各處的人都要悔改，因爲祂已經定了日子，要藉着祂所設立的人，按公義審判天下，並叫祂從死裡復活，給萬人作可信的憑據。」（徒十七30／31）。

我們應當效法保羅，本他的精神，用他的方針，不要抱殘守缺，「有了信心，……又要加上知識，」（參彼後一5）對於我國民族的文化，哲學，宗教等問題，要有深刻的研究和了解，始能「明體達用」，「對症下藥」，對我們同胞尤其知識份子，傳福音；勸導提倡本土神學的人，使他們深切認識，我國固有的文化，哲學，宗教和基督聖道本質的不同，不要牽強比附，不要遷就妥協；不要以爲可以「殊途同歸」，以免和他們「同歸於盡」。因爲「有一條路人以爲正，至終成爲死亡之路」（箴十四12；十六25）。我們要有「人溺己溺」之心，本摩西呼天喚地，爲他們陳明生死禍福之理，勸他們「懸崖勒馬」，「勿在神前獻凡火」（參利十1／3；民三4）。「勿用人手縫天衣」，（註廿二）以免自趨沉淪！

參·總體辯道的戰略

——要分三路進攻——

倡導本土神學的作者，大都爲知識份子，他們對於聖經，不肯虛心研究，斷章取義，牽強附會，私意曲解，混淆真道；却自命不凡，以爲有獨到創見，妄想作上帝的謀士，此雖可藉聖靈的大能，使其恍然大悟，痛切悔改。例如奧古斯丁，他初受希臘哲學的迷惑，思想中毒，生活墮落，當其灰心喪志的時候，某日在無花果樹底下啜泣，忽得天啓，聽到天上的聲音說：「拿來讀！拿來讀！」，他就展誦聖經，羅馬書第十三章12／14節，「黑夜已深，白晝將近，」就有一道白光，進入他的心，神就召他從黑暗進入奇妙光明，從此得到新的生命，前後判若兩人，疑慮全消，信心堅固，成爲神學開山之祖。（註廿三）即拙著的讀者，亦有奇妙見證：例如頑強反教之大學青年，偶展拙著，即被奇妙大力擊倒在地，痛哭悔改，此後即常爲道作見證。又有一西方青年，沉迷邪道，於參禪時着魔，震恐萬狀，展誦拙著，即見白光，從可怕黑暗中，進入奇妙光明，遂獻身傳道。甚至有一位數十年資深的傳道人，因讀拙著，得真正重生的喜樂，徹夜跪在神前，讚美主名。但誠如上文所提的正統派神學家梅欽博士說：「神固能用其超凡的大能，掃除福音的障礙；但神不常常輕易這樣作，因爲神不要我們坐享其成。神的大能，通常要我們運用心智彰顯出來。我們不能單靠宗教情緒的激發，我們也需要困心衡慮，在智力方面用苦工。今日救恩信仰最大的阻力，乃是知識份子，可惜我們避重就輕，不在這方面努力。現在教會正在自食其怠忽這方面工作的苦果。」（註廿四）薛福博士（Dr. Francis Schaeffer），本其多年向知識份子宣道的經驗，對教會提出警告說：「在這懷疑不信的時代，世人對我們的宗教八股，認爲已經失去意義。一般福音派的人，祇會空喊口號，却沒有真正的道理傳揚出來。其尤妄者，這些福音派的人，受了本世紀「反理性主義」的影響，（理性主義，固有缺陷，本書卷式，特

設一章，加以批判，但不可因噎廢食，不要理性），認為人類問題，不能從理智得到答案，以為靠敬虔或熱忱，便可得勝。還有些「抱殘守缺」的人，祇有一套「老生常談」，……對教會的敵人，僅能作消極的抵抗，不知用創造性的聖經神學，積極進攻，克敵制勝。」（註廿五）

我們向他們進攻，首須針對他們的弱點，方能得勝有餘。查本土神學的作者，從他們的言論來看，都是人文主義者，根本尚未重生，仍是屬血氣的人。經云：「屬血氣的人，不領會上帝聖靈的事。」（林前二14）。這乃是他們根本的弱點，所以他們雖侈談儒釋道三教和神學，却根本既不知宗教的真諦，更缺乏神學的常識。茲分三路由他們進攻：

1. 從人本哲學說——照希臘哲學家的定義，人文主義，乃以「人為衡量萬事的尺度」，於是他們以人為中心，不以神為主宰；以人為一切價值之源，不以神為公義聖潔之本，於是「人性」和「神性」脫節，和神的公義聖潔種種屬性，不能有分；縱其存養修持，克己復禮，却終究為罪孽的權勢所轄制，無由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彼後一4），無法真正超凡入聖，臻於完善之境。更危險的，他們既不信位格的上帝的存在，把上帝哲學化，變成他們虛構的概念，如「社會理想」，「人類精神」，「太極」，「無極」，「真如」等等的符號，這便把人類和上帝的生命關係，完全隔絕。他們格物致知，愛慕真理，僅有窮究宇宙人生之企圖，却自絕於真理最高的源頭。他們希聖希賢，明德修身；却不知「人心不古」，「本性難改」，「肉體之中，沒有良善；因為立志為善由得我，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羅七18）。知行不能合一，即儒家學者也承認是「聖人的悲劇」。（註廿六）

人類根本的錯誤，乃在叛逆真神，偏行己路，不聽上帝的誠命，偏受魔鬼的試探，以為吃了禁果，可以眼目明亮，能有智慧聰明，便如上帝一樣，這乃是人類一失足成千古恨的大悲劇，（參創世記，三章），亦為人文主義的惡根之所在。現代

人文主義者，變本加厲，自負不凡，睥睨一世，目中無神，高抬人類的價值，夷落上帝的地位；妄擬照人的形像，創造上帝，以上帝比諸「人文的精神」，「社會的理想」，「自我神化」，以人代神。又復比附人意，曲解聖經，強以真神的啓示，比諸聖賢的空論，以基督聖道，和人文哲學，等量齊觀。殊不知兩者本質，乃完全異趣。前者是啓示的，後者是理性的；前者是超凡的，後者是自然的；前者是屬天的，後者是屬地的；前者是屬靈的，後者是屬世的；前者是絕對的，後者是相對的；前者是完全的，後者是有限的；前者是永恆的，後者是暫時的；前者是神本的，後者是人本的，根本不能相提並論，同日而語。關於這個問題，本人另有專著，加以詳論。（註廿七）

「十字架的道理，在那滅亡的人為愚拙，在我們得救的人，却是上帝的大能。就如經上所記，我要滅絕智慧人的智慧，廢棄聰明人的聰明。智慧人在那裡，文士在那裡，這世上的辯士在那裡？」（林前一18/20）。古聖先賢在那裡？著作等身的學者在那裡？雖曰「立言立德」，所謂「流芳百世」，僅為自我陶醉的設詞，聊以自慰的術語，不能更改一去不返，永遠沉淪的事實和厄運！經云：「若不是從天上賜的，人就不能得甚麼」（約三27）；又說：「知識也終必歸於無有。」（林前十三8）此乃上帝對那迷信世智的人們之嚴重警告，亦是人文主義者終必歸於「無有」之莫大悲哀。「道不遠人」，（徒十七27）回頭是岸；「神愛世人，甚至將祂的獨生子賜給我們，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滅亡，反得永生。」（約三16）；「信祂的人，雖然死了，也必復活；凡活着信祂的人，必永遠不死。」（約十一25/26）「祂願意萬人得救，明白真道」（提前二4），願神本其無限的憐憫，感動本土神學家，丟棄人文主義，「虛空的妄言，……人間的遺傳，世上的小學」，（西二8）「轉迷成悟」，「回向起信」；讓榮耀福音的光，照亮他們的心眼，（參林後四4）「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但權下歸向上帝」（徒廿六18）；看到「神的恩召，……有何等豐盛的榮耀」（弗一18），

有何等「活潑的盼望，可以得着不能朽壞，不能玷污，不能衰殘，……存留在天上的基業。」（彼前一 3 / 4）

2. 從宗教真諦說——本土神學的作者，侈談宗教；可惜對於宗教的真諦，完全茫然，對於宗教的真偽，不知判別，以為人同此心，心同此理，可以殊途同歸。以是或則誤以宗教為哲學，殊不知真正的宗教，不是哲學，不是世智；而乃為上帝的啓示，上帝的救法。經云：「你們的信，不在乎人的智慧，只在乎上帝的大能。」「上帝的國，不在乎言語，乃在乎權能。」（林前二 5；四 20）「你們要謹慎，恐怕有人用他們的理學（哲學）和虛空的妄言，不照着基督，乃照人間的遺傳，和世上的小學，就把你們擄去！」（西二 8）或則誤以宗教為倫理；殊不知真正的宗教，乃是上帝的大恩大愛，降世救人的福音，不是一些空洞的庸民勸世的倫理教訓。基督教雖為一個倫理的宗教，還有一個至聖至善的典範，垂為聖徒共遵的標的；但倫理和救贖，却有其不可分離的關係，而救贖乃為其本，倫理僅為其果。祇有一個真正救贖的宗教，才能成為一個真正倫理的宗教。「本立而道生」，宜「知所先後」；人當悔改皈主，方為務本要道。因為一則聖潔公義，乃為神的屬性。古聖先言，雖有一套嘉言良箴，仁義道德的教訓，但老子說：「大道廢，有仁義，慧智出，有大偽，」（註廿八）因此被尊為至聖先師的孔子，曾當面受到老子的斥責，說：「……去子之驕氣與多慾，色態與淫志，是皆無益於子之身！」孔子受教以後，自愧不如，對老子衷心仰佩，對他的弟子說：「鳥，吾知其能飛；魚，吾知其能游；獸，吾知其能走。走者可以為罔；游者可以為綸；飛者可以為矰。至於龍，吾不知其乘風雲而上天。吾今日見老子，其猶龍耶?!」（註廿九）幾把老子捧到天上！人類的倫常教條，乃「大偽」，不是「大道」。二則，人的自義，在神前面「都像污穢的衣服」（賽六四 6），不合上帝公義聖潔的標準，「義若不勝於文士和法利賽人的義，斷不能進天國。」（太五 20）三則，人之為善，僅為老我自義；藉曰真能「存心養性」，「

揜其不善，而著其善」（大學），亦乃由於神的普通恩典，使人類社會，可以粉飾承平，相安一時；若非藉神特殊恩典，由於主耶穌基督為我們受死贖罪，靠其寶血的洗滌，聖靈的感化，使我們重生成聖，我們斷不能「脫離世上從情慾來的敗壞，而和上帝的性情有分。」（彼後一 4）人類之得救，乃藉神恩，非靠自義。人類「自救論」（Auto-Soterism），乃為柏拉糾（Pelagius）的異端，此為一切凡俗宗教和本土神學的同病。現在舉世鼎沸，惡貫滿盈，即為人類拒絕救恩，義失敗的明証。

真正的宗教，乃是啓示的宗教，上帝的救法。滔滔天下，對此却都茫然，實大可悲。愚夫愚婦，崇拜偶像，固屬無知昏昧；知識份子，本土神學論者，也都不知宗教真諦：(1)或則在德行上，求自新自義，藉宗教來存心養性，積德補過；殊不知「人心比萬物都詭詐」，「古實人豈能改變皮膚呢？豹豈能改變斑點呢？」（耶十七 9；十三 23）語云：「江山好改，本性難移」；何況人義在神之前，「都像污穢的衣服」（賽六四 6）；「你們的義，若不勝於文士法利賽人的義，斷不能進天國。」（太五 20）(2)或在理智上，求自明自悟，藉宗教以明心見性，轉迷開悟，得大菩提，証大涅槃；殊不知「道」的奧秘，「向聰明通達人，就藏起來，」（太十一 25）我們的信，「不在乎人的智慧，只在乎神的大能。」「上帝奧秘的智慧，……世上有權有位的人，沒有一個知道的，」「只有上帝藉着聖靈向我們顯明，……因為聖靈參透萬事。」（林前二 5 / 10）(3)或則在情感上，求自遣自慰，藉宗教作精神寄託，消遣煩惱；殊不知人生痛苦，其根源乃在始祖犯罪，（參創三 16 / 19）；「全世界都卧在那惡者手下，」（約壹 5 19），須先靠救恩「脫離敗壞的轄制」，才「得享上帝兒女自由的榮耀，」（羅八 18 / 22）；而「與基督耶穌一同復活，一同坐在天上」（弗二 6）；並藉主永遠保守（參約十 28 / 29），「得着不能朽壞，不能衰殘，……存留在天上的基業。」（彼前一 4）

宗教的真諦，乃是永古隱藏不言的奧秘；但却已藉着聖靈向聖徒顯明，並且已經聖子，救主耶穌，在這末世現身說法，「親自講明，後來聽見的人給我們証實，上帝又按自己的旨意，用神蹟奇事，和百般的異能，並聖靈的恩賜，同他們作見證。」（來二 3 / 4）世人所以不信，乃是「被這世上的神（魔鬼）弄瞎了心眼，不叫基督福音的光照着他們。」（林後四 4）但願上帝開恩，聖靈動其善功，「將那賜人智慧和啓示的靈，賞給」那些知識份子，迷信異教的人，和本土神學論者，「使他們真知道祂」（弗一 17）信靠祂，把「先前以為有益的，因着基督，當作有損的，因認識主基督耶穌為至寶，」（參腓三 7 / 14）同為基督真道作見證。本人沉迷三教，志在復興東方宗教文化，何圖到了晚年，蒙神大恩，恍悟真道，故本「人溺己溺」之赤誠，披肝瀝胆，剴切見證，深望本土神學論者，能加深諒。關於宗教問題，本人另有專著，加以詳論。（註三十）

(3)從上帝啓示說——還有一個基本問題，就是關於神學和啓示問題。本土神學家，侈談神學，且以為有獨到貢獻，其實於此毫無了悟，好似一個從來沒有學醫的人，要做醫生，危險孰甚。「系統神學的任務，乃是要把上帝啓示的真理作系統而合於邏輯的闡發。」（註卅一）「神學乃是適應於萬人，不受時間的限制；」（註卅二）乃放諸四海而皆準，俟諸百世而不惑。而本土神學家，却隨從「一切異教之風搖動」（弗四 14），則真理將因人之好惡而改變，勢必莫衷一是。「神學乃是關於上帝的科學，倘加牽強附會，勢必發生偏差。」（註卅三）而本土神學的作者，却把神的話，隨私意附會曲解。「神學和一般科學不同，乃有一個特質，乃就是「絕對的，不變的，」（同上註）「神的話乃安定在天，直到永遠」（詩一一九 89），「天地要廢去，我的話却不能廢去。」（太廿四 35）而「科學的定律，却可被新發現的論據所推翻，不能保證絕對正確。以往的金科玉律，現已成為明日黃花。」（註卅四）英國科學會發表宣言說：「物理科學，尚未臻於完善，尚在不斷改進之中，目前我們有

限的理解力，彷彿對着鏡子觀看，還是模糊不清；現在許多自然科學家，對於聖經，不加研究，懷疑反對，這種態度，實令吾人為之痛惜！」（註卅五）本土神學家，仗科學之名，詆毀聖道，尤屬不當。

照路德會及改正宗大多數神學家的定義，概言之，「神學乃是關於上帝的科學」。（註卅六）析言之：或謂「神學乃是關於上帝和宇宙的科學」（Wm. Shedd 註卅七）；或謂「神學是關於上帝的科學，是論上帝與宇宙關係的科學」（A. H. Strong 註卅八）；或謂「神學的目的，乃在搜集，整理，証實，闡釋聖經的真理和事實，並論其彼此的關係。」（Charles Hodge 註卅九）凱柏爾（A. Kuyper）和巴文克（Bavinck）對此說雖認為大致無誤，惟對於「証實」一點，則不表贊同，「因為這樣勢必受自然科學的支配。」（註四十）而凱柏爾復特別指明，「神學的對象祇乃限於上帝已經啓示的知識。」（註四一）巴文克認為「神學的對象是上帝；神學乃是關於上帝的科學的系統的知識。」（註四二）華斐德（Dr. B. B. Warfield）則謂「神學乃是完全根據聖經，以聖經為唯一的淵源，來論述上帝及上帝和宇宙關係的科學。」（註四三）凡此都是正統派神學的權威學者的意見。可惜本土神學家，却非但完全漠視聖經，並且詆毀聖道，在他們的著作裡，除了偶然斷章取義，來曲解聖經外，他們從不引証聖經，而唯高舉我國古聖先賢。更謊謬的，他們一面迷惑國人，說他們所以提倡本土神學，乃是要洗掉「西洋的臭味」，但他們却自欺欺人，在在推崇西洋臭味最濃的離神叛道的世俗學者，和新神學家，以他們的馬首是瞻，來敵對真道；甚且夷落救主，「私自引進陷害人的異端，連買（救）他們的主也不承認！」（彼後二 1 / 2）例如燕京大學的吳雷川校長且復相信無神唯物的馬克思主義，贊成革命獨裁，以武力奪取政權。（見本書第三章）謝扶雅也鼓吹仇恨鬥爭的唯物無神的馬克思主義，又謂「帶專制魔王色彩的上帝」觀念，「不合民主共和的社會，因此鼓吹獨立自主的各選民」，起

來反抗上帝，自建天國，免為「上帝所壟斷」，（見本書第三章）他們所以會有這些鬼魔的道理，其癥結所在，乃是因為他們藐視聖經，不信上帝的啓示。所以他們的本土神學，乃是放棄了「磐石」，建立在「沙土之上」。救主早鑿及此，故嚴重警告，說他們乃是「外面披着羊皮」的「殘暴的狼」，是「假先知」。他們雖創辦「基督教」大學，雖著書立說，却「不能都進天國」，主要對他們斥責，「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離開我去罷！」（參太七章），「你們這被咒詛的人，離開我，進入那為魔鬼和牠的使者所豫備的永火裡去！」（參太廿五41）上帝是烈火，是輕慢不得的；但祂也是慈愛的，祇要悔悟起信，便能出死入生。祂的話永不能廢去，聖經就是上帝「話語的啓示」，是神學磐石的根基，願神開恩，引導本土神學家，遠離沙土，回到磐石，同得存留在天，永不朽壞的基業。

上帝的啓示，就其種類而言，可分兩種，一為普通啓示，一為特殊啓示。這一個分辨，非常重要，本土神學論者，因根本昧於此義，故生極大偏差，由是失諸毫厘，謬以千里。普通啓示（General Revelation），（或稱自然啓示（Natural Revelation），但後者不如前者之確當，故用前名。）其對象乃為一般世人，未必是重生得救之人，（包括各種異教徒，掛名基督徒，新派神學家和本土神學家）。其目的乃在使一般世人，知道有上帝，使其無可推諉，（參羅一20/21）從而尋求上帝。但僅藉普通啓示，終難得到充分的亮光，不能認識正確的道路。（註四）所以這種啓示，其一，祇能給人關於上帝十分模糊的知識，而不能正確無誤的認識「三位一體」的獨一真神，所以新神學家不認識聖子耶穌，否認祂的神性；而本土神學論者，尤多詭譎的學說（詳見本書第三章），而對於上帝屬靈的事，也不能領會，「反倒以為愚拙」，（林前二14）所以本土神學家常常詆毀聖道。其二，無法使人認識罪惡的真義，以為祇是一種缺陷，以為祇須「存心養性」，修身補過，便能得救，陷

「自救論」（Auto-Soterism）異端的覆轍。（詳見本書第三章）有些異教，祇講人生痛苦，（如佛教之「苦諦」及空苦哲學），而不知苦的根源乃是罪惡（參創三），所以他們的教義，根本不能解救世人之苦難，除去世人之罪孽，使人作為得救的憑藉。其三，乃是昧於上帝偉大奇妙的救恩，不能認識獨一得救的道路，從而惑於吾國「道並行不悖」之說，以為可以「殊途同歸」，提倡萬教合一運動，導演人類「回歸於盡」的悲劇！（註四五）

其次，就普通啓示的方式和果效說。普通啓示的方式其一乃是藉自然現象；其二，乃是藉人類歷史，其三乃是藉人心。其一，就自然現象說，如曰「天生蒸民，有物有則；上天之載，無聲無臭」（詩經）。「大哉乾元，萬物資始乃統天」（易經）。「天者，萬物之祖也」（董仲舒）。「天地之大德曰生，天地姻媾，萬物化生」（程明道）。「仁者以天地萬物為一體」（程伊川）。又曰，「風起見雨，震雷閃電，花開花結，非有神而何？」（朱熹）。聖經也給我們啓示：「諸天述說上帝的榮耀，穹蒼傳揚祂的手段。這日到那日，發出言語，……傳到地極。」（詩十九1/4）「那創造天地海和其中萬物的永生上帝，祂在從前的世代，任憑萬國各行其道，然而為自己未嘗不顯出證據來，就是常賜恩惠，從天降雨，賞賜豐年，叫你們飲食飽足，滿心喜樂」（徒十四15/17）。「創造宇宙和其中萬物的上帝，既是天地的主，就不住在人所造的殿。……祂從一本造出萬族的人，住在全地上，並且豫先定準他們的年限，和所住的疆界，要叫他們尋求上帝，或者可以揣摩而得，其實祂離我們各人都不遠，我們生活，動作，存留都在乎祂。……世人蒙昧無知的時候，上帝並不監察，如今却吩咐各處的人，都要悔改。因為祂已經定了日子，要藉着祂所設立的人，按公義審判天下，並且叫祂從死裡復活，給萬人作可信的憑據。」（徒十七24/31）又說：「上帝的事情，人所能知道的，原顯明在人心裡，因為上帝已經給他們顯明。自從造天地以來，上帝的永能和神性是明

明可知的，雖是眼不能見，但藉着所造之物，就可以曉得，叫人無可推諉。」（羅一19/20）

其二，就人類歷史言，如曰「上帝不常，作善者降之百祥；作不善者，降之百殃！」「皇天無親，惟德是輔」（書經）。「天將興之，誰能廢之，違天者必有大咎。」「多行不義，必自斃。」「夫神，聰明正直，而一者也。」（左傳）。聖經也給我們啓示，林前第十章說「我不願意你們不曉得，我們的祖宗，從前都在雲下，都從海中經過，……但他們中間，多半是神不喜歡的人，所以在曠野倒斃，這些事都是我們的鑑戒，叫我們不要貪戀惡事。……也不要拜偶像，……也不要行姦淫，……也不要試探主，……也不要發怨言，……他們遭遇這些事，都要作為鑑戒，並且寫在經上，正是警戒我們這末世的人。」彼後二章說，「上帝既沒有寬容上古的世代，叫洪水猝然臨到那不敬虔的世代，又判定所多瑪蛾摩拉二城傾覆，焚燒成灰，作為後世不敬虔人的鑑戒。」舊約的先知，乃是最早的歷史哲學家。他們非僅敘述歷史的事蹟，而復因神的啓示，故能見到歷史後面上帝的作為，故能了悟歷史的意義。當時強大的帝國，埃及，亞述，巴比倫，雖似以色列人的敵國外患，其實乃是上帝的工具。「人的憤怒，要成全神的榮美」（詩七六10），上帝反而利用他們實現祂的旨意。舊約的先知書，絕非明日黃花，乃千古不磨的真理，正足啓發我們的深思。（註四六）上帝是歷史之主，掌管人類歷史，即在歷史上最黑暗的時期，祂仍未離開其寶座，沒有放手不管；祂要賞善罰惡，施行公義的審判。祂「改變時候，日期，廢王，立王，……顯明深奧隱秘的事，知道暗中所有的」（但二21）。無論善惡，都要相反相成，互相効力，（參羅八28）。人類悖逆不信，必自食其惡報。「不要自欺，上帝是輕慢不得的，人種的是什麼，收的也是什麼。」（加六7/8）

其三，就人心言，神學家加爾文說，上帝將「神的意識」，種在人心之中，而且還不斷使之增強，加以保護，不使消滅。人類所以會飢渴慕義，謀道宣教，其最深的根源，乃是因為在人心裡面，有

「道的種子」（Semen Religionis）。異邦有宗教，乃證明上帝無限的憐憫，就是因為神曾將「道的種子」，放在人心之中。但由於人類之罪惡與敗壞，人類並不珍惜並持守上帝的恩賜，反把它毀損，或想用其他東西取而代之，便照人自己的形像，造出許多偶像來（著者按，甚至無神主義的共黨，亦以黨魁作偶像而崇拜之）。上帝不僅把「道的種子」，撒在人心之中，復藉其所造之物，來彰顯祂的智慧與尊嚴，及其永能與神性，（羅一19/20）。不幸上帝雖不斷地啓示祂自己，人類却不斷地將上帝放在心中的「神的意識」「道的種子」，加以損毀，使其變質，這才真是人類歷史的悲劇！」（註四七）奧國維也納大學的原始人種學家史密德博士（Dr. Wilhelm Schmidt）以十二卷的鉅著「上帝觀的起源」（Der Ursprung der Gottesidee）證明神學家加爾文的話，乃有確實的史証，原始民族已有上帝的信仰，以後才變質，流為拜物主義，精靈崇拜，圖騰主義，及鬼怪迷信。名佈道家葛培理（Billy Graham）說：「良心乃是上帝存在最大的証據。」（註四八）語云「十手所指，十目所視。」又云「窮極呼天」，柏拉圖也說，「無神主義者，乃外強中乾，在危險臨頭之時，莫不向神哀呼。」法國哲學家伏爾泰（Voltaire），生前詆毀聖道，說聖經在百年之內定必消滅；但臨終之時，則哀呼「上帝救我！耶穌救我！」慘絕人寰。心理學家佛洛伊德（Sigmund Freud），詆毀聖道，說宗教是幼稚的神經病；事實上乃適得其反，無神主義者班納（Thomas Paine）和尼采，都患強烈神經病。所以他的門徒，著名心理學家榮卡爾，（Carl Jung）乃起而反駁，說人愈是文明，神經愈是失常。著名社會學家蘇魯根氏（Dr. Sorokin）說，不信者百分之五十，都患神經病。奧古斯丁的名言說：人是照神的形像造的，若非找到神，心中不得平安。無神反教的史太林，臨終之時，據其女見證，他以手指天，表示無限悔恨之感。鐵幕裡面，教會雖遭空前逼害，人民從小就灌注無神思想，但青年人反而熱誠皈主，教會空前興旺，此乃上帝藉着人心，啓示

祂自己的明証。(註四九)

但是上文已經指出，僅憑普通啓示的自然宗教不能有得救的盼望。因為一則他們對於上帝無正確的認識，結果便「自我神化」(Self-deification)，或則自造上帝，把真活的上帝成爲一個虛妄的哲學觀念。本土神學的倡導者，以爲「人格」，可以上同於「神格」，又以上帝比諸「良知」，甚至乃爲楊朱的「我」，把主耶穌夷落爲凡人；以聖靈比諸孟子的「惻隱之心……」，(詳見本書第三章)。二則他們對於罪惡無正確的認識，結果便自負自義，不肯悔改，漠視人類罪性之可怕，不能脫去死的毒鈎(罪)！(林前十五55/56)；三則他們對於救恩無正確的認識，結果便誤以爲人可自救(Auto-Soterism)，拒絕救主，不信福音，實爲人類最嚴重的危機。但一般宗教家，新神學家以及本土神學家，根本不知普通啓示和特殊啓示，本質的不同，且根本不信特殊啓示，以是終不肯悔改得救，請申論之。

特殊啓示(Special Revelation)——其對象爲重生的信徒，上帝的兒女，上帝藉着聖靈，向他們啓示，惟有屬靈的人，才能看透。屬血氣的自然人，各種異教徒，沒有重生的「基督徒」，新神學家，和本土神學家，都不能領會，反倒以爲愚拙，並且不能知道，因爲這惟有屬靈的人才能看透。(參林前二14)。有一位本土神學家且認爲「保羅急轉突變之心」，乃爲「病的狀態」！(參閱本書第三章)。不信悔改重生，藐視聖靈奇功，尤爲愚妄褻瀆。

特殊啓示的內容，概可分爲三點。在聖經歷史上，從亞伯拉罕開始，上帝藉着律法先知和審判，使人類認識三大真理。其一，乃爲對「神」——使人認識真神之「三位一體」，無所不在，無所不知，無所不能，聖潔公義，及其無比的榮威。其二，對「人」——使人認識人類原有罪性之可怕，已完全敗壞，絕對無法自救。其三，對「道」——使人認識上帝救恩之偉大奇妙；絕對可靠，而且無法抗拒。信之者生，逆之者亡。(參

約三16)

特殊啓示的方式，亦概可分爲三點。其一是藉着先知——基督聖道和凡俗宗教，有一個根本的異點，便是其爲真神的啓示，而非出於人意的思辨或傳說。儒家著書，非曰「詩云」，「禮云」，即謂「子曰」，或託堯舜禹湯文武周公之說。而佛家寫經，則更用「如是我聞」道聽途說的口吻。(註五十)而聖經上所有的預言，則「從來沒有出於人意的，乃是人被聖靈感動，說出上帝的話來。」(彼後一20/21)先知或見異象，或聞神聲，把神的話寫下來，故常稱「耶和華說」，「這是耶和華說的」；而「衆先知和律法說豫言，到約翰爲止」，(太十一13)，到了主耶穌基督，便登峯造極，故主耶穌乃爲最大的先知。其二，是藉神蹟——神蹟乃是「事實的啓示」，乃和上帝「話語的啓示」，相輔而行，相得益彰；乃上帝按祂自己的旨意，用超自然的力量和作爲，見證祂的話與應許，及其偉大的救恩。(參來二4)而到了主耶穌降世，神蹟便登峯造極，故「道成肉身」的主耶穌基督，乃是上帝最大的神蹟，便是上帝在肉身顯現，「道成了肉身，住在我們中間，充充滿滿有恩典有真理」(約一14)，使「從來沒有見過的上帝，藉着祂懷裡的獨生子，將祂表明出來」(約一18)，使我們可以親眼看見，親手摸祂(約壹一1)，誠如神學家梅欽博士(Dr. J. G. Machen)說，這是人類最大無上的福份。其三，是藉着顯身(Theophany)——舊約中「神的使者」，乃爲神的「現身說法」；到了主耶穌降生，道成肉身，祂的「顯身」，便登峯造極。基督聖徒，藉着主耶穌基督和聖靈，使「以馬內利」，成爲屬靈的實在；而其更圓滿的顯現，則爲主耶穌再來，及新耶路撒冷自天而降。「如今我們彷彿對着鏡子觀看，模糊不清，到了那時，就要面對面了……就全知道」(林前十三12)。「我們……如今雖不得看見，却因信祂，就有說不出來的，滿有榮光的大喜樂……」(彼前一8)。「我們是上帝的兒女，將來如何，尚未顯明；但我們知道，主若顯現，我們必要像祂，因爲必得見

祂的真體。」（約壹三2）「基督是我們的生命，祂顯現的時候，我們也要與祂一同顯現在榮耀裡。」（西三4）主耶穌基督降世，道成肉身，生在馬槽裡面，「取了奴僕的形像，成為人的樣式，……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且死在十字架上。」（腓二6／8）這乃是祂的「卑微之境」；祂的再臨，乃是祂的「榮耀之境」。（註五一）「到那時主耶穌同祂有能力的天使，從天上在火焰中顯現，要報應那不認識神和不聽從福音的（包括曲解上帝和福音真諦的本土神學家），他們要受刑罰，就是永遠沉淪，離開主面和祂權能的榮光，」（帖後一7／9）。那時「日頭就變黑了，月亮也不放光，衆星要從天上墜落，天勢都要震動。那時，人子的兆頭要顯在天上，地上的萬族都要哀哭，他們要看見人子有能力，有大榮耀駕着天上的雲降臨。祂要差遣使者，用號筒的大聲將祂的選民，從四方，從天這邊到天那邊，都招聚了來。」（太廿四29／31）「祂本來富足，却為我們成了貧窮，叫我們因祂的貧窮，成為富足。」（林後八9）。祂本為上帝，却為我們降世為人；因祂的卑微，替我們代死十架，使我們出死入生，成為上帝的兒女。

「天上的國民，並且等候……祂從天上降臨；祂要按着那叫萬有歸服自己的大能，將我們這卑賤的身體，改變形狀，和祂自己榮耀的身體相似。」（腓三20／21）現在「祂在天上坐在上帝的右邊，遠超過一切執政的，掌權的，有能的，主治的，和一切有名的，不但是今世的，連來世的也超過了，」（弗一20／21）因祂已完成了救贖的恩功，「神將祂升為至高，又賜給祂那超乎萬名之上的名；叫一切在天上的，地上的，和地底下的，因耶穌的名，無不屈膝，無不口稱耶穌基督為主，使榮耀歸於天父。」（腓二10／11）我們雖「本為可怒之子，和別人一樣，然而神既有豐富的憐憫，因祂愛我們的大愛，當我們死在過犯中的時候，便叫我們與基督一同活過來，……一同坐在天上。」（弗二3／6）

使徒約翰在拔摩的海島上，得到上帝極大的啓示，看到主

耶穌在榮耀裡向他顯現，「祂的眼目如同火焰，腳好像在爐中鍛煉光明的銅，聲音如同衆水的聲音；祂右手拿着七星，從祂口中出來一把兩刃的利劍，面貌如同烈日放光」，他「一看見就仆倒在祂腳前，像死了一樣。祂用右手按着（他）說，不要懼怕」，他「又看見一個新天新地，……又看見聖城新耶路撒冷，由神那裡從天而降……（他）又聽見大聲音從寶座出來說，看哪，神的帳幕在人間，祂要與人同住，他們要作祂的子民，神要親自與他們同在，作他們的神；神要擦去他們一切的眼淚，不再有死亡，也不再有悲哀，哭號，疼痛，因為以前的事過去了。坐寶座的說，看哪，我將一切都更新了，……得勝的必承受這些為業，我要作他的神，他要作我的兒子；惟有……不信的……他們的分就在燒着硫磺的火湖裡，這是第二次的死。」（啓一14／17；廿一1／8）本土神學論者，不信上帝，說「人為神之縮影，神乃人之完成」；不信聖經，不信「上帝的啓示」，而信離經叛道的「理學……和「世上的小學」」，而以哲學取代聖經，以人知取代啓示；不信聖道（基督教），以之比為「迷醉青年之毒劑，不合衛生的濁水」，且謂傳「信便得救」之「教牧」為「世界性的罪人」；不信永生，而信「哲學的不死」，「社會學的不死」，不信重生得救，說保羅突然叛主，乃是精神上「病的狀態」；不信天國天堂，斥為「誤人不淺的迷信」。（詳見本書第三章），我以神的慈悲勸他們，立即懸崖勒馬，轉迷成悟，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但權下，皈向上帝；復願神開恩，賜他們「智慧和啓示的靈，……照明他們心中的眼睛，」恍然憬悟，信服真道，俾蒙救恩，有榮耀的盼望。馨香禱之。

第玖章附註

- (註一) 參章力生：(1)「救世之道」；(2)「奇妙救恩」諸書。
- (註二) 參章力生：「東征感懷錄」。
- (註三) 參章力生：(1)「世界宣道戰略中心」；(2)“Strategy of Missions in the Orient”。
- (註四) 參章力生：“The True Gospel vs. Social Activism: Beware of the New Strategy of the Old Serpent.”
- (註五) 參Abraham Kuyper: “Lectures on Calvinism”, pp. 22, 23, 29, 30.
- (註六) 參(1) Abraham Kuyper 上引書；(2)章力生：「新改造運動」。
- (註七) 參Oscar Buck: “Christianity Tested”, Chap. V.
- (註八) 參Hendrick Kraemer: “The Christian Message in a Non-Christian World”, p. 57.
- (註九) 參Charles Hodge: “Systematic Theology”, Vol. I, p. 529.
- (註十) 參章力生：“Zen-Existentialism: The Spiritual Decline of the West”。西方青年，參禪着魔，落入深海，黑浪滔天，震恐萬狀，忽想到拙著，開卷展誦，即見白光，就從黑暗中進入奇妙光明。而著者早歲留法，不長英文，竟能用英文著書，且獲權威學者及教會首領佳評，謂為「第一流學者之作」，並譽為「世界之光」，亦為神蹟，願榮歸主名！
- (註十一) 韓愈「謙迎佛骨表」。
- (註十二) 參J. Gresham Machen: “What is Christianity”, Chap. XII.
- (註十三) 參章力生：(1)「東方宣道戰略」；(2)「世界宣道戰略中心」；(3)「人文主義批判」諸書。
- (註十四) 參章力生：(1)「奇妙救恩」；(2)「重生奧秘」；(3)「救世之道」諸書。
- (註十五) 參本書第四、五、六、七各章。
- (註十六) 參Philip Schaff: “History of the Christian Church”, Vol. IV, p. 11.
- (註十七) 參章力生：「總體辨道學」卷肆，文化篇。
- (註十八) 參C. S. Lewis: “B. B. C. Broadcasting Message”。
- (註十九) 參L. Berkhof: “Introductory Volume of Systematic Theology”, p. 61.
- (註二十) 參J. Gresham Machen: (1) “Christian Faith in the Modern World”; (2) “What is Christianity”, pp. 158-169.

- (註廿一) 參Emile Caillet: “Christian Approach to Culture”, pp. 24, 59.
- (註廿二) 語本C. S. Spurgeon.
- (註廿三) 參David Bentley-Taylor: “Augustine: Wayward Genius; The Life of St. Augustine of Hippo,” Chap. V.
- (註廿四) 同註十二。
- (註廿五) 參Francis Schaeffer: “The Evangelical Outlook”, Christianity Today, Feb. 12, 1965.
- (註廿六) 參陳拱：「聖人之於天道」，「人生」，二二四期，其中有一段說，「聖賢人格……無論升到如何境地，其所體現的畢竟不可能是天道或上帝的整全，……這就是牟宗三先生所謂「聖人的悲劇」。
- (註廿七) 參章力生：「人文主義批判」。
- (註廿八) 道德經第十八章。
- (註廿九) 史記老子列傳。
- (註三十) 參章力生：「總體辨道學」卷叁，宗教篇。
- (註卅一) 參William G. T. Shedd: “Dogmatic Theology”, Vol. I, Chap. III, “Nature and Definition of Theological Science”, p. 15.
- (註卅二) 參Coleridge: “Table Talk,” March 14, 1833.
- (註卅三) 參Wm. Shedd: op. cit.
- (註卅四) 參：(1) M. I. T. 名譽董事長 Dr. Vannevar Bush: Fortune Magazine, May 1965 所刊專論；(2)章力生「聖道証言」第二章及「科學家的信仰」諸書。
- (註卅五) 參：一八六五年英國科學會宣言，由一六七位傑出的科學家簽署，並參上列章力生二書。
- (註卅六) 參L. Berkhof: “The Introductory Volume of Systematic Theology”, Chap. III.
- (註卅七) 參Shedd, op. cit. p. 16.
- (註卅八) 參A. H. Strong: “Systematic Theology”, p. 1.
- (註卅九) 參Charles Hodge: “Systematic Theology”, Vol. I, p. 1.
- (註四十) 參(1) Abraham Kuyper: “Encyclopaedia der Heilige Godgeleendheid”, Vol. II, p. 268 f.; (2) Bavinck: “Geneformeende Dogmatick”, Vol. I, p. 81 f.

- (註四一) 參Kuyper: Ibid.
- (註四二) 參Bavinck: op. cit. Vol. I. p. 15.
- (註四三) 參B. B. Warfield: (1) "The Idea of Systematic Theology in Studies in Theology", p. 56; (2) "The Introductory Note to Beatie's Apologetics," p. 23 f.
- (註四四) 參John Calvin: "Institutes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Vol. I, Chap. III; Chap. V. p. 14.
- (註四五) 參 (1) L. Berkhof: "Introductory Volume of Systematic Theology" pp. 126-139. ; (2) 章力生: 「救世之道」。
- (註四六) 參章力生: "Studies in the Old Testament: The Living Message of Mankind". (舊約總論—萬古常新之道)。
- (註四七) 參John Calvin: "Institute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Book 1.
- (註四八) 參"Day-By-Day with Billy Graham", Ed. by Joan W. Brown, Nov. 9.
- (註四九) 參章力生: (1) 「世界名人宗教觀」; (2) 「教會復興之異象—世界人類之希望」。
- (註五十) 參章力生: 「總體辨道學」卷叁, 宗教篇。
- (註五一) 參章力生: 「基督論」。

壹·使徒保羅的典範

——作者血淚的經歷——

余聞道恨晚，五十三歲以後，重作嬰孩，再做學生，（註一）展誦聖經，讀到彼得前書第三章15節——「有人問你們心中盼望的緣由，就要常作準備以溫柔敬畏的心回答各人。」這節經文，在我心中，發出無比的潛力，夜以繼日，窮究聖道，要參透萬事，好叫世人信服唯一得救的真道，得到榮耀永活的盼望。（註二）為求贖回以往損失的五十年的光陰，立志一天要做兩天的工，以晚餐當作「第二次早餐」，再從八時做到次晨三、四時，始作小睡，六時半左右，即行起身。這種苦幹的精神，全家人大為震驚。次子長德，自台來美，發現我深夜不睡，大為驚駭！甚至坐待余室，逼我入睡；但他走開以後，我又起身。日後家人見我身體反而轉弱為強，飯主以前因過勞而生的胃瘍，反而不藥而愈，便不再加以阻擾。茲雖屆八旬高齡，「奔走却不困倦」，且「如鷹展翅上騰」（賽四十31），讚美主的聖名！

我飯主以後的處女作為「原道」，繼撰「聖道通詮」，乃先從中國固有的天道觀念着眼，其中引証許多中國古籍：書經，詩經，易經，論語，中庸，道德經，左傳，史記，以及儒家董仲舒，周敦頤，程明道，程伊川，陸象山，朱熹，邵康節，王陽明，……等的成語。以致引起了教會裡面信仰純正的保守派學者極大的誤會，以為我乃倡導「本土神學」，却不知我乃正為反對「本土神學」，似有與師問罪之勢。他們的動機，固絕對良善，乃是提防發生異端，謬講主道；但是他們的認識，却完

全錯誤，根本不明白我的「苦心孤詣」，和我的「宣道戰略」。我作戰的目標，乃是要『攻破堅固的營壘』（林後十4），根本破除我國同胞，尤其士大夫對儒釋道各教的成見，要「釜底抽薪」，消滅「本土神學」的毒根，掃除基督福音的障礙。但我的戰略，乃是「因勢利導」，要使他們「心悅誠服」，從其固有的空洞的天道觀念，進而虛心追求，並衷心接受基督聖道；使他們不再誤以基督教是「洋教」，不再聽「本土神學家」的宣傳以為有「西洋的臭味」，實和我國固有的「天道」觀念，更為接近，我們信奉聖道，絕非如他們誣指的所謂「忘本」。我這樣的「苦心孤詣」，「因勢利導」，絕非「牽強附會」，而正為反對本土神學家的「牽強附會」。我如此對同胞傳福音，乃是師承使徒保羅的方略：『向猶太人，我就作猶太人，為要得猶太人；……向軟弱的人，我就作軟弱的人，為要得軟弱的人；向甚麼樣的人，我就作甚麼樣的人；無論如何，總要救些人』。（林前九20／22）因此我向中國人，我就作中國人，為要得中國人；向軟弱的人，例如信仰軟弱的本土神學家，我就作軟弱人，致被人誤會我是倡導「本土神學」；其實我乃是要從國人，尤其是本土神學家所珍視的「固有道德」，「民族精神遺產」……這些「軟弱的」思想上，「因勢利導」，使他們對於基督聖道，不致「深閉固拒」，從而接受信奉。事實證明，這種方略，確甚見效。我最初的「處女作」「原道」，乃是我皈依後最幼稚的作品，但據美國華府一位中國牧師報告，此書最初出版以後，便有一位以往北京學術界的前輩讀了以後，即恍然大悟，皈依救主。一九六八年「亞洲—南太平洋福音會議」(Asia-South Pacific Congress on Evangelism) 在星洲召開，余以一月之功，用英文為大會趕寫「東方宣道戰略」(Strategy of Missions in the Orient-Christian Impact on the Pagan World) 一書，深為教會領袖所重視。例如福樂神學院宣道學院認為「每一宣教士，均宜人手一篇，每一宣道首領，尤應加以研究。」大會主持人，「世界展望會」(World Vision) 會長慕靈漢博

士 (Dr. Stanley Mooneyham) 因為深受拙著的感召，甚且特為此書專門召開一個會議，專門研討在中國宣道應採的方略。此應感謝保羅對我們的啓示。保羅自叙其為希伯來人所生的希伯來人，……是法利賽人，……就律法上的義說：『是無可指摘的』（腓三5／6），所以他能深切了解他們本土的問題，不會「隔靴搔癢」；但是他又有『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從撒但權下歸向上帝』在大馬色途中的奇妙經驗，『又被聖靈充滿，……眼睛上好像有鱗立刻掉下來』（參徒九；廿六9／20）決不會「牽強附會」，「混淆妥協」，犯本土神學家的毛病。本人著書証道，亦非純憑書本的知識，頭腦的空想，實乃出於以往五十年在外邦黑暗中摸索，世界洪爐中苦煉的血淚的經歷。

式·攻破堅固的營壘

——運用總體的戰略——

當一個民族離棄他的舊宗教，接受新信仰的時候，往往有許多文化哲學上的問題，必須徹底解決，運用總體戰略，攻破魔鬼堅固的營壘，改造其叛道的人本文化的系統和社會的結構，掃除福音的障礙，使聖道的種子，不致被『飛鳥』吃盡，被『荊棘擠住』（馬太十三3／7）。這才能『往下扎根，向上結果』（賽卅七31）。中國乃為一個五千年的文化古邦，問題更為深重；並非僅藉匹夫之勇，熱烈情感，所能解決；亦非徒憑老生常談，「福音八股」，可以令人心悅誠服。

正統派神學家梅欽博士 (Dr. J. Gresham Machen) 說，『基督教會對文明世界的直接影響，已日見微弱，……』我們不能單靠宗教情緒的激發，我們也須困心衡慮，在心智上用苦工。近來有一種流行的觀念，泛濫普世，便是藐視福音，甚且以為已不合時宜。這種觀念，不但阻碍世人接受福音，而且使世人藐視福音，以為毫無價值。（註三）我國本土神學論者，甚且以其不如儒釋道三教，「誤人不淺的迷信」，「不合衛生的濁水」。

尤復斥高唱「信便得救」之某派基督教，表面上轟轟烈烈，如火如荼，此猶「飲鴆」，結果必「毒發身亡」的教牧，實為世界性之罪人！」（詳見本書第三章）不但把福音貶值，且加詆毀，謂乃有害世人。而信仰純正的傳道人，教會發行的出版物，既鮮闡發聖道奧秘之名著傑作，甚且詞不達意；而對中國文化哲學宗教問題，更鮮深刻了悟，自不能「知彼知己」「百戰百勝」；尤復為我士大夫所輕視，以為基督聖道，幼稚淺薄，遠不如老莊之深奧；孔孟之崇高，佛法之玄妙。在這樣的環境裡面，縱或能爭取信眾，甚且能興旺一時；但教會沒有真正「往下扎根」，未必能「向上結果」（賽卅七31）。

語云：「擒賊先擒王，射人先射馬，」在戰略的運用上，爭取士大夫，實較廣大的羣眾，後果更宏。曾國藩說「風俗之厚薄，乃由一二人之心所向。」一個眾望所歸的人，往往可令萬人以他的「馬首是瞻」。佛教在華的發展，便是得力於他們向士大夫甚至王室做了「攻心」的工作。近代向知識份子宣道辯道的薛福博士（Dr. Francis Schaeffer）曾向福音派同工提出警告說：「在這懷疑不信的時代，世人對我們的「宗教八股」認為已不合時宜，毫無意義。一般福音派的人，祇會空喊口號，却沒有真正的道理傳揚出來，……其尤妄者，還有些抱殘守缺的人，根本菲薄理智，以為僅靠敬虔或熱忱，便可得勝；而不知用創造性的聖經神學，積極進攻，克敵制勝。」（註四）在戴德生時代，艾德金博士（Dr. Edkins）於上海宣道大會對會眾發言，大致說：「儒釋道三教，乃是魔鬼在中國建立的堅固營壘，牠的計謀乃在敵擋基督聖道之弘揚，我們必須加以攻破。當這些堅固的營壘摧毀了以後，中國成為和平之君彌賽亞統治下的一邦，這便是基督教在打倒羅馬政權宗教以及希臘哲學以後，一個最大的勝利。」（註五）可惜這些營壘非但至今沒有攻破，那些提倡本土神學的學者，反而要與其妥協，向其投降，把他們推崇，此乃賣主媚敵，實為親者所痛，仇者所快！尤為中國教會之隱患！

叁·本土神學的偏差

——導演民族的悲劇——

我國固有的「天道觀念」，乃比現在流行朝野上下那些駁雜不純的迷信觀念，神怪思想，以及偶像崇拜，較為純樸崇高，在神學上乃稱為「原始的一神主義」（Primitive Monotheism），乃出自上帝的普通啓示。神學家加爾文（John Calvin）說：「上帝將「神的意識」，種在人的心中，而且祂還不斷地使之增強，又復加以保護，不使這「神的意識」消滅。人類所以會飢渴慕義，謀道宣教，其最深的根源，乃是因為在他們裡面，有「道的種籽」（Semen Religionis）。異邦有宗教，乃適足證明上帝對人類無限的憐憫，就是因為在人心田裡面，神已種了「道的種籽」。可惜由於人類的罪惡與敗壞，人類並沒有珍惜並持守上帝的恩賜，反而把它毀損。然而上帝所種的，人類却無法把它完全消滅，祇能減損其功效，或想以其他東西來取而代之，因為人類的的生活，不能完全沒有上帝，於是便照人自己的形像造出許多偶像來。」（著者按：甚至最激烈的無神主義的共產黨亦不能不以黨和黨魁作他們的偶像，想建立他們「無產階級的天國」，或「社會主義的天堂」。列寧晚年常常與其一位做牧師的朋友談道，臨終之時，據牛津大學一位學者的特別考証，說他非常痛悔地說：「我已鑄成大錯……我可怕的惡夢，使我深覺我乃在我所屠殺的無辜的犧牲者所流的血海中，沉淪了！我已追悔莫及，但要救俄國，唯有求十位聖者為國祈禱。」史太林臨終之時，後據其女見証說，他眼中露出非常可怕而悔恨的神情。其時他已不能說話，僅用手向天直指，再向侍從其左右的黨國要人不止揮動，似乎表示他對神的無限悔恨，以及對黨徒的警告。）（註六）「上帝不僅將道的種籽，撒在人類心田裡面，祂復藉着祂所造之物來彰顯祂神聖的智慧與尊嚴，及其永能與神性（羅一19/20）；不幸上帝將不斷地顯示祂自己，人却不斷地將上帝放在他心中的「神的意識」，「道的種

籽」，加以毀損，使其變質，這才真是人類歷史的悲劇！」

(註七)

從我們民族的歷史來說，這一個悲劇，時在導演。我們翻閱古籍，我國固有的「天道觀念」——即加爾文所說的「神的意識」，便一直被那些以承繼發揚中國道統為己任的學者，建立在「太一」「太極」「無極」，……種種虛玄空幻，互相矛盾的基礎之上，無怪聖道的種子，在中國本土，不能生根發芽，欣欣向榮。所以我們若要復興聖道，一方面固應清除流行民間的那些迷信觀念，神怪思想，以及偶像崇拜；一方面尤應積極地，從根本上，把吾國民族固有敬畏上帝的宗教信仰，從虛玄的「沙土」觀念上，重建在一個永不朽壞萬古長存的「磐石」基礎之上。從屬靈的觀點來說，中國民族，乃面臨一個心靈的危機(註八)在導演加爾文所說的人類歷史的悲劇！好像主耶穌所比喻的那房子，「蓋在沙土之上，雨淋，水沖，風吹」將要「倒塌」(太七24/27)。我們要用甚麼做「中流的砥柱」，來「挽狂瀾於既倒」呢？唯有復興基督聖道，使中國民族，建立在「磐石」(基督)的基礎之上。易言之，便要把「祖宗所傳下來的虛妄」的「太極」「無極」……種種觀念以及「虛空的妄言」，一概清除，俾真道的種子，不致被他們「擠住」，以致「枯乾」，此乃務本之要道。

不幸「本土神學」家，非但不此之圖，反而蹈古人之覆轍，益以中了西方新神學之毒，反而變本加厲，使悲劇格外嚴重化！他們「本」「末」倒置，「體」「用」不分，以哲學為神學的基礎，不以聖經為基準，根本昧於基督聖道超越時間空間的絕對性，以及「一主，一信」的真理，乃是「放諸四海而皆準，俟諸萬世而不惑，」「神的話乃安定在天，直到永遠」(詩一一九89)。但本土神學論者，為求神學本土化，中國化，他們便「本」「末」倒置，高舉聖賢，推重人智；以哲學代替聖經，且把人放在上帝之上，以人的思想，代替神的啟示，因此認為「神學就可有民族和時代的不同。」誠如其言，勢將有中國神

學，美國神學，俄國神學，英國神學，法國神學，德國神學，印度神學，澳洲神學，非洲各邦以及南美各國……的神學，豈非五花八門，莫衷一是。不但此也，他們還要另編「中華聖經」，另創「中華基督教」。(註九)要另有「中國本」的舊約，「要與上帝訂立中國本新約」。(註十)又說「各時代各個人都可有其上帝觀」，「人為神之縮影，神乃人之完成，」(註十一)無異說神乃是由人造的，父母是兒女生的，非僅本末顛倒，抑且大逆不道。其次，他們「體用不分」。於此本人要特別說明，本人乃素重視「明體達用」。惟「體用不分」與「明體達用」，不可同日而語，混為一談，兩者乃適得其反。本人於一九六八年奉神差遣，東行佈道講學，在台灣，香港，菲律賓，新加坡，印尼各處神學院作專題講演，特別強調「明體達用」，不可「抱殘守缺」，「故步自封」；不可「食古不化」，「閉門造車」；而須「因地制宜」「因時制宜」，要從「牛角尖」「象牙塔」裡跑出來，到「戰神山」(徒十七22 Mars Hill 中文譯作亞略巴古)，去「為道竭力爭辯」(註十二)，但是「用」乃「策略」，可視環境，隨機應變；「體」則為「聖道」，乃是「安定在天直到永遠」(詩一一九89)，雖可以不變應萬變，却千變不離其宗，放諸四海而皆準，俟諸萬世而不惑。惜本土神學論者「體用不分」，為求遷就妥協，不惜「削足適履」，與異教混淆，使聖道名存實亡！譬如裁衣，當然須合身材大小，但尺却不以身材大小而改變，倘使尺有大小，勢將莫衷一是，根本失去尺的作用與標準，此理當不待智者而自明，而本土神學論者却偏不明此理。混淆真道，却習非成是，不以為非，「雖然知道上帝，却不當作上帝榮耀祂；」雖然侈談神學，却不知神學為何物，不知神學的基礎，而以敵對聖道的異教思想和世俗邪說為依歸。不以聖史為殷鑑，漠視先知的警告，奚落救主，自取滅亡(參彼後二1)；使基督聖道，名存實亡；民族心靈發生危機！

肆·神學所基之磐石

——生死禍福之抉擇——

尤有進者，基督聖道和一切世俗的宗教，迥乎不同，乃是上帝特殊啓示 (Special Revelation) 的真道，這乃是「歷世歷代隱藏的奧秘」，「上帝既在古時藉着衆先知，多次多方曉諭列祖，就在這末世，藉着祂的兒子 (救主耶穌) 曉諭我們。起先主親自講，後來聽見的人給我們証實了，上帝又按自己的旨意，用神蹟奇事，和百般異能，並聖靈的恩賜，同他們作見証。」 (來一 2；二 2 / 4)。這不是世上的智慧，也不是這「世上有權有位將要敗亡之人的智慧」 (林前二 6)，所以和一切世俗的宗教，不可同日而語；尤未可與文化哲學等量齊觀。「屬乎地的，他所說的，也屬乎地；」「世上有權有位的人」，既沒有一個知道「上帝奧秘的智慧」，而妄想用「智慧委婉的言語，和高言大智，宣傳上帝的奧秘，」不信神的啓示，而以「太一」「太極」來闡釋上帝的奧秘，曲解上帝的真道，奚落聖子的地位，視同凡俗的世人；復以「聖靈不外乎」孟子所說的「惻隱之心，是非之心，禮義之心，廉耻之心」，「愛與良善的人格化」；甚至自我神化，謂「人爲神之縮影」，把「死在過犯罪惡中」，「放縱肉體私慾的，……可怒之子」， (弗二 3 / 4) 視爲與神同等，竭其僭妄褻瀆的能事！(見第三章)

吾人進而深究，本土神學家所以會把基督聖道與世俗宗教同日而語，和文化宗教，等量齊觀，推崇世智，迷信「將要敗亡之人的智慧」 (林前二 6)，甚至以基督聖道，比諸「不合衛生的濁水」，且復斥傳道牧師爲使人「毒發身亡」的「罪人」，以是認爲基督聖道，不如儒釋道三教，且復迷信佛教的「涅槃」，不知此乃「靈魂自殺」的「鬼魔的道理」， (著者乃爲此中過來人，此乃出死入生之言，非作理論爭辯，見註十四)；從而高抬佛教，謂爲「世界上一切宗教其最能認清自我者……實莫過於佛教」 (註十五) 其根本原因，平心而論，並非真

有意菲薄聖道，癥結所在，乃爲林前二章 14 節所示：「屬血氣的人不領會上帝聖靈的事」； (原文「屬血氣的人」，直譯乃爲「自然人」，乃未重生得救的人，) 限於他們的靈智，無法領受上帝的啓示，尤不能認辨「特殊啓示」， (Special Revelation) 和「普通啓示」 (General Revelation) 的分際，以是對基督聖道，牽強附會，以爲可與其他宗教，互相會通，又復惑於「道並行而不悖」的俗見，於是和世俗宗教混淆妥協，使聖道變質，名存實亡，甚至還要上帝承認中國的古籍，就是「中國本的舊約」；同時再另訂一本「中國本新約」 (註十六)，另編一本所謂「中華聖經」 (註十七)。殊不知整部聖經，乃是上帝全備的啓示，「若有人在這豫言上，加添甚麼，神必將寫在這書上的災禍，加在他身上！」 (啓廿二 18)。我們雖不能完全抹煞普通啓示的價值，及其和特殊啓示的關係， (參羅一 19，21；二 14 / 15；徒十四 17；十七 27 / 28)；但是普通啓示的對象，乃爲一般世人，單憑普通啓示，是絕對不能得到充份的亮光，無法認識得救的真道 (註十八)，因爲一則，僅憑普通啓示，祇能對上帝有若干模糊的知識，而不能絕對無誤的認識「三一真神」，並明白上帝聖靈的事。且歷史證明，古今哲人學者，其思想見解，都難免錯誤，不能解脫其偏狹理性的桎梏。二則，普通啓示，根本昧於上帝偉大奇妙的救恩，不能認識獨一救贖的道路。三則，普通啓示，無法使人認識罪惡的真義，更不能除去世人之罪孽，不能作得救所憑的基礎 (註十九)，因此我國固有的文化哲學，以及倫常之道，宗教思想，絕不能作所謂「中國本的舊約」。藉曰其有若干可取之處；亦僅由於上帝的普通恩典，使人類有是非之心，能維持某種道德秩序，可以相安一時，否則將互相殘殺，淪爲禽獸。但是異教徒，新神學家以及本土神學論者，因爲沒有得到「特殊啓示」的亮光，不能分辨普通啓示與特殊啓示，二者本質的不同，以致發生的實際弊害，實非常嚴重。一則，因其對真神沒有認識，結果便「自我神化」 (Deification)，以人爲神，或照自己的空想，

自造上帝，使真活的神成爲哲學的概念。「他們的思念，變爲虛妄，無知的心就昏暗了；將不能朽壞之上帝的榮耀，變爲偶像，彷彿必朽壞的人，」（如孔子，釋迦，關帝，岳王，城隍，祖宗，）且鬼神並稱，甚至敬拜魔鬼，以鬼爲神。二則，因爲對於救恩無正確的認識，結果便誤以爲人可自救，而倡「自救論」（Auto-Soterism）的異端，拒絕救主，不信福音，以爲「重生不外注重自修的功夫」；迷信儒家存養修身之道，以爲「幡然自覺，修煉存養……便能成爲有德君子……即保羅所強調的重生的新人。」（註二十）其三，因爲對罪惡無正確的認識，結果便自負自義，漠視人類罪性之可怕，不知「罪的工價乃是死」（羅六23），不能脫去死的毒鈎——罪，（林前十五55／56），自趨永遠沉淪而不自知。

摩西呼天喚地，將生死禍福之理，向以色列人陳明，勸他們不要心裡偏離，被勾引去敬拜事奉別神，要唯獨愛耶和華上帝，遵行祂的道；深望提倡本土神學的學者，切勿把上帝放在中國民族心裡的「神的意識」，「道的種子」，肆意毀損；勿顛倒本末，以哲學爲神學的基礎，以人的思想，代替神的啓示；勿盲從異端邪說，勿詆毀基督聖道，「導演人類歷史的悲劇」（語本加爾文，參閱上文。）當「主耶穌同祂有能力的天使，從天上在火焰中顯現，要報應那不認識神和那不聽從我主耶穌福音的人，他們要受刑罰，就是永遠沉淪。」（帖後一6／10）。主耶穌說：「凡稱呼我主阿主阿的人，不能都進天國，惟獨遵行我天父旨意的人，才能進去」；凡不聽不行主的話的人，「主要明明的告訴他們，我從來不認識你們，你們這些作惡的人」（參太七21／27）。啓示錄廿一章，警告我們，新天新地，惟有得勝的，才能進去；不信的，「他們的分就在燒着硫磺的火湖裡！」我以神的慈悲奉勸本土神學家，但願三復斯言，聖經一再警告，「有一條路，人以爲正，至終成爲死亡之路」（箴十四12；十六25）。所謂「殊途同歸」，乃是「同歸於盡」。伏望懸崖勒馬，勿再偏行己路，願神開你們的眼睛「從黑暗中歸

向光明，從撒但權下歸向上帝」（徒廿六18），此乃本人在異教黑暗中五十年火煉後的感悟。人溺已溺，故特披肝瀝胆，以血淚趕寫此書，深願勿以爲尋常之書，等閒視之，俾能開悟，而「有永活的盼望，得着不能朽壞，不能玷污，不能衰殘，爲你們存留在天上的基業」（彼前一4）阿們。

一九八二年聖誕前夕脫稿

一九八四年五月複核

美國

第拾章附註

（註一）其中過程，另詳本書首章。

（註二）參章力生：(1)「救世之道」第壹編，共兩章「皈依基督」——我怎樣皈主「悟道」；第貳編，共陸章，論「認識基督」——我何以決志「信道」；第叁編，共五章，論「傳揚基督」——我爲何獻身「弘道」；(2)「總體辯道學」共分四卷，近百萬言。卷壹，基要篇；卷貳，哲學篇；卷叁，宗教篇；卷肆，文化篇。(3)“A Christian Approach to World Religions: A Momentous Encounter with Paganism”。(4)「人文主義批判」，(5)「立國之道」，(6)「世界人類之希望」……等書八十餘種。

（註三）參 J. Gresham Machen: (1) “Christian Faith in the Modern World”; (2) “What is Christianity?” Chap. XII.

（註四）Francis Schaeffer: “The Evangelical Outlook”, Christianity Today, Feb. 12, 1965.

（註五）參 Records of Shanghai Missionary Conference 1877.

（註六）參(1)史太林女著: “Only One Year”, Harper 1969; “Time”, April 28, 1967. (2) Billy Graham: “A World Lost in Space”, Commencement Address at Wheaton College, June, 1970. (3)章力生: 「世界人類之希望」第十一章。

（註七）參 John Calvin: “Institute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Book 1.

- (註八) 參章力生：(1)「民族心靈之危機」；(2)「祭祖運動駁議」；
 (3)「立國之道」；(4)「孫文主義之神學基礎」……等書。
- (註九) 參謝扶雅：「中國問題與基督教」，明報月刊一〇七期。
- (註十) 參胡晉雲：「舊約與新約」—「景風」第三期。
- (註十一) 參謝扶雅：「宗教哲學」，頁154—220。
- (註十二) 參章力生：(1)「東征感懷錄」；(2)“Strategy of Missions in the Orient: Christian Impact on the Pagan World”. (3) “A Momentous Encounter With Paganism”. (4)「人文主義批判」；(5)「總體辨道學」—「戰鬥神學」。
- (註十三) 詳見本書緒論及第三章。
- (註十四) 此義另詳拙著：(1)「總體辨道學」卷叁，(2)“A Momentous Encounter With Paganism”，著者皈依以前亦迷於此道，被邪靈迷惑，謂為「羅漢轉世」，今能有此感悟，實為神的殊恩！
- (註十五) 參謝扶雅：「宗教哲學」頁250—268。
- (註十六) 同註十。
- (註十七) 同註九。
- (註十八) 參John Calvin: “Institute of the Christian Religion”, I, Chap. V, Sec. 14, p. 62.
- (註十九) 參L. Berkhof: “Introductory Volume to Systematic Theology”, pp. 126—139.
- (註二十) 參謝扶雅：「宗教哲學」頁225—249。

